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星桥配套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2,2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的 25%，不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9,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要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目 录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要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8
一、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8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 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9
三、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重要承诺	13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3
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13
第一节 释义	15
一、一般术语	15
二、专业术语	17
第二节 概览	18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概况	18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20
六、发行人具体上市标准	22
七、公司治理特殊安排事项	22
八、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和证券服务机构的关系	27
四、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7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8

一、市场风险	28
二、经营风险	29
三、财务风险	30
四、其他风险	32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公司基本情况	34
二、公司设立情况	34
三、公司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5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7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及挂牌情况	37
六、公司股权结构	39
七、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40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49
九、公司股本情况	54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57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64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4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65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65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66
十六、公司已执行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和执行情况	68
十七、公司员工情况	73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5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75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8
三、发行人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105
四、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09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14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	128
七、发行人技术水平与研发情况	128
八、境外经营情况	132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33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33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137
三、公司自报告期初以来的违法违规情况	137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38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139
六、同业竞争	140
七、关联交易	141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49
一、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49
二、财务报表	150
三、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158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61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2
六、非经常性损益	190
七、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91
八、主要财务指标	193
九、经营成果分析	194
十、资产质量分析	222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41
十二、报告期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等事项的基本情况	247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247
十四、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24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5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25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25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264
四、未来发展规划	26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269
一、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269
二、股利分配政策	273
三、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75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84
一、重要合同	284
二、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286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86
四、其他	286
第十二节 声明	287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89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90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93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94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95
七、验资机构声明	296
第十三节 附件	297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一）境外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由于欧美发达国家的宠物产业发展较为成熟，而我国宠物产业起步较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境外市场为主，并广泛销往美国、澳大利亚、德国、日本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依次为94.53%、91.19%及90.94%，是公司主要的收入与利润来源。

2018年下半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美国不断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如部分猫爬架、宠物窝垫等产品已在加征范围内，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出口美国业务已产生一定影响。如美国对中国的贸易壁垒措施持续或加剧，或其他主要出口国或地区亦对中国产宠物用品增加贸易壁垒，将对公司出口销售规模和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二）新产品开发及推广的风险

宠物用品行业存在品类多、变化快的特点，为满足客户对众多宠物用品推陈出新的更新变化需求，公司需要及时了解行业市场需求变动情况，并不断开发出紧跟市场变化的产品，以获得市场认可。如果公司产品不能很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未能获得市场认可，或者在市场竞争、市场推广、运营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因此导致客户流失，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三）国内市场开拓及经营风险

国内宠物市场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目前正逐步加强国内市场的开拓，并根据国内市场消费与渠道环境，重点发展电子商务线上业务，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推广运营资金、人力和开发等资源以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如果未来国内市场出现重大变化或公司国内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产生一定的影响。

另一方面，公司在国内市场开拓过程中，在原有宠物用品的基础上同时开展宠物食品业务。如宠物食品上游厂商发生不可预见的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食品安全风险；同时

公司销售的宠物食品以进口为主，国际供应链在稳定提供货物方面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此外，宠物食品货值较高，购买时需预付部分货款，存在资金安全风险。因此，公司存在开拓宠物食品业务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四）人员及客户资源流失风险

宠物用品设计开发能力是公司保持广泛、持续的客户覆盖，维持行业地位的重要基础。能否持续保持高素质的设计开发团队、开发设计具有竞争力的宠物用品，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如未来公司因行业竞争造成核心技术泄密、开发人员流失，公司将因此丧失在产品开发设计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如公司销售人员出现较大规模流失，将可能对公司客户的持续覆盖产生不利影响。

（五）出口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以境外市场为主，并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由于公司成本端主要使用人民币计价，从报价到发货确认收入期间的汇率波动将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同时，从发货到收款结汇期间的汇率波动将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益。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如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加大，一方面将影响公司产品出口的价格竞争力，另一方面汇兑损益将造成公司业绩波动。

为应对汇率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情况。2019年，由于公司对汇率变动预判与实际情况不一致，实际交割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高于公司远期结汇合约的锁定汇率，导致因开展远期结汇业务造成投资收益损失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未来，如公司未能准确预判，导致远期结汇合约的锁定汇率低于实际交割日的市场汇率，公司存在因远期结汇业务的开展而发生损失的风险。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一）实际控制人薛元潮、薛雅利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下同）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发行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个月。

本企业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持股 5%以上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江灵兵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发行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四）公司其他股东联创永溢、御硕投资、新兹投资、朱兆服、余伟平、管军、丁敏华、钱进承诺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首次公开

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人/本企业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中平、虞晓春、李安、宋辉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发行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除上述承诺内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中平、虞晓春、李安还承诺：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六）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薛元潮之母吕玲娣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下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重要承诺

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重要承诺，主要包括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及关于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可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利润分配，留存的未分配滚存利润全部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上市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财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称“疫情”、“新冠疫情”）自 2020 年 1 月下旬在我国爆发以来，我国开展了较大规模、积极有效的防疫管控措施。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开始复工，至 3 月初公司及主要供应商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期间公司

的生产、采购活动及订单交付受到一定影响，但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020年3月起，新冠疫情在全球多国广泛传播，美国、意大利、西班牙、法国、加拿大等多国开始采取防疫管控措施，商业活动减弱。随着境外疫情的发展及防控措施的开展，部分境外客户的订单需求量将可能因此受到影响，如相关态势持续发展，可能对公司的当期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天元宠物、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
有限公司、天元有限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天元酷迪宠物用品有限公司，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湖州天元	指	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杭州鸿旺	指	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杭州赛旺	指	杭州赛旺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曾用名杭州赛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元祐宠物	指	元祐宠物国际有限公司（Yuanyou Pet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欧哈那	指	欧哈那有限公司（OHANA GmBH），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杭州小兽星	指	杭州小兽星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杭州特旺	指	杭州特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赛旺全资子公司
杭州热宠	指	杭州热宠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宠物直销	指	宠物用品国际直销有限公司（Pet Dir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日宠联盟	指	日本宠物联盟株式会社，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欧塞艾	指	美国欧塞艾宠物用品有限公司（O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LC），宠物直销全资子公司
宁波胜力	指	宁波胜力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宠邦智能	指	宠邦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ALNPet	指	ALNPet, LLC
同旺投资	指	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乐旺	指	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创永溢	指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御硕投资	指	杭州御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兹投资	指	杭州新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元旺旺、杭州恒其德	指	杭州恒其德工艺品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天元旺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桐乡元旺	指	桐乡市元旺工艺品有限公司
美国沃尔玛	指	Walmart Inc.，曾用名 Wal-Mart Stores, Inc.
Amazon	指	AMAZON.COM, INC.
Petco	指	Petco Animal Supplies, Inc.

Kmart AUS	指	Kmart Australia Pty. Ltd.
Fressnapf	指	Fressnapf Tiernahrungs GmbH
TRS	指	The Reject Shop Limited
KOHNAN	指	Kohnan Shoji Co, .Ltd
Birgma	指	Birgma International SA c/o Retlog AB
Elite Pet	指	Elite Pet Group, Inc.
Chewy	指	Chewy.com
KIK	指	KIK Textilien und Non-Food GmbH
Action	指	Action Service & Distributie B.V
股东大会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中信证券、保荐机构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达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
股票或A股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申请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招股说明书	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B2C	指	指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由企业商户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的商业零售模式。
B2B	指	是指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都是商家（或企业、公司），双方使用了互联网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
T/T（国际电汇付款方式）	指	英语 Telegraphic Transfer，电汇，是指汇出行应汇款人申请，拍发加押电报\电传或 SWIFT 给在另一国家的分行或代理行（即汇入行）指示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方式。
远期外汇合约	指	买卖外汇双方先签订合同，规定买卖外汇的数量、汇率和将来交割外汇的时间，到了规定的交割日期双方再按合同规定办理货币收付的外汇交易。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749489434P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年6月1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2月5日
注册资本	6,7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注册地址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星桥配套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星桥配套区
控股股东	薛元潮	实际控制人	薛元潮、薛雅利
行业分类	C2469其他娱乐用品制造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情况	2016年8月4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2017年5月5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不适用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2,25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2,25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9,0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8.41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1.33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资产总额(万元)	76,835.20	56,103.50	46,86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6,751.56	45,934.27	37,178.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10%	15.32%	16.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06%	17.79%	20.47%
营业收入(万元)	104,874.07	88,670.53	76,724.78
净利润(万元)	8,578.01	8,841.52	5,92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718.40	8,747.93	5,89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17.44	8,353.38	5,708.9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3	1.35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	1.33	1.35	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8%	21.05%	17.15%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620.11	5,943.36	4,968.91
现金分红（万元）	2,025.00	1,944.00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1%	1.14%	1.22%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智能宠物用品以及宠物食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宠物行业的企业，经过十多年的专注与积累，已发展成为目前我国全品类、大规模的宠物产品供应商，在宠物用品领域内具有综合竞争力。

公司专注于宠物产业，以“创新情感消费、促进自然和谐”为使命，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进行多品类宠物产品的持续开发，并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广泛实现了对宠物休息睡眠、活动空间、玩耍出行、清洁饮食、人宠互动等多场景使用需求与全品类产品的有效覆盖。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持续加强供应链管理体系的建设完善，逐步形成了高效、可靠的多品类宠物产品供应链管理体系，满足了客户一站式、多频次的选购需求。

公司凭借持续、丰富的产品开发能力，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长期、广泛的客户服务与优化积累，建立了面向全球市场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已成功进入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等国际宠物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KOHANAN 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 等国际知名电商，以及 Fressnapf、Petco 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以服务全球宠物市场的行业先发优势与开发供应体系为基础，积极覆盖国内快速发展的新兴宠物产业，建立了线上与线下并重的境内销售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随着国内居民生活水平与城市化率的稳步提升，我国宠物行业已进入了快速成长阶段，呈现出以情感诉求、创意创新为基础的新兴产业特点。2019 年度，我国宠物行业市场规模已达 2 千亿元以上，近五年来的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20%，远高于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复合增长率。我国宠物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城镇家庭养宠比例及市场规

模仍大幅低于欧美发达国家，具有着持续、巨大的市场空间与发展前景。

公司对众多宠物用品的产品开发工作，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广泛实现了对宠物休息睡眠、活动空间、玩耍出行、清洁饮食、人宠互动等多场景使用需求、全品类产品的有效覆盖。

在新功能的创意开发方面，公司针对养宠人群对宠物起居、饮食的监控、观察与互动需求，结合目前发展较为成熟的电子技术，开发推出了可远程控制的自动喂食器、利用红外功能自动开关的感应饮水机和感应碗、具有计步防丢功能的宠物发光吊牌，以及通过蓝牙控制的仿真电动玩具等具备自动化、智能化功能的电子宠物产品；此外，公司通过电子类产品与传统猫爬架的结合，如在猫爬架中嵌入电动玩具和制热板，使猫爬架具有更多的娱乐与实用功能。

在新主题的创意企划方面，公司在持续根据客户需求、市场动态等进行各类产品新款式开发的同时，还利用宠物用品的多品类特征，结合各类节日文化、流行元素、时尚热点等设计主题，开发推出了包括窝垫、玩具、服饰等多品类产品在内的、采取相同设计风格与元素主题的组合套装与系列产品，例如圣诞节、万圣节、情人节等节日套装产品，美食、星际漫游、热带梦幻等场景主题产品，以及水磨石、羊驼、树懒等元素主题产品。

在新材料的创新应用方面，公司在各类宠物用品的开发过程中，积极尝试与运用新型面辅材料提升产品的实用性能，例如通过内置凉感凝胶记忆海绵使窝垫在夏季具有防暑效果，通过在面料中添加助剂或涂层使窝垫不易粘毛沾水、易于清理，通过使用新型纤维面料使窝垫具有更好的抗菌透气效果，以及将环保生态木材料、户外家居所使用的藤编材料等应用于猫爬架的开发中，以增强其结实、美观及家居化等特性。

在新品类的创新设计方面，公司针对部分养宠家庭空间有限、宠物用品与家居产品缺乏统一设计风格等使用场景痛点，结合促进人宠互动的现实需求与开发理念，开发了人宠小柜、人宠茶几等多种人宠结合产品，并对传统宠物用品进行家居化开发，使其工艺、花型、材质等与家居环境更加匹配，满足了养宠家庭节约空间、一器多用、风格统一的消费需求。

此外，公司定期进行主动、持续的产品推陈出新，报告期内平均每年新开发可供选

购的产品款号达 2,000 余款。在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凭借对各类宠物生活习性、各类产品结构特性、制作工艺及技术要点的经验积累与深刻理解,能够将客户需求概念、产品创意设计准确、快速地转化为各类创新产品,持续提升与丰富各类宠物用品的健康舒适、新颖趣味、功能实用及环保智能等特性。

近年来,公司以长期服务国际宠物用品市场优质下游客户所积累形成的多品类产品快速响应开发能力、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为基础,通过线下与线上并重的销售渠道,逐步加强对快速成长的国内宠物产品市场的覆盖服务。

六、发行人具体上市标准

(一) 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公司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6,750 万股,本次拟发行 2,25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规定的标准。

(二) 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选择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第一项上市标准,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8,747.93 万元与 8,718.4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8,353.38 万元与 8,717.44 万元。

七、公司治理特殊安排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治理结构方面不存在特殊安排事项。

八、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5,081.90	5,081.90
2	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514.22	23,514.2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19,035.16	19,035.16
4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91	4,991.91
5	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6,335.25	6,335.25
总计		58,958.44	58,958.44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量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作出适当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2,25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战略配售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及相关子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是否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8.41 元（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股本计算，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住所：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星桥配套区

联系电话： 0571-86261705

传真： 0571-26306532

联系人： 田金明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10-60836948

传真： 010-60836960

保荐代表人： 胡娴、高若阳

项目协办人： 徐海霞

其他经办人员： 胡涛、方嘉晟、林依洋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佳平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 40 号楼（首开幸福广场）C 座 40-3 四层、
五层

联系电话：010-50867666

传真：010-50867998

经办律师：杨健、张晓光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越豪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宋鑫、杨攀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0571-88216941

传真：0571-87178826

经办评估师：陆锋、周敏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

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947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和证券服务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发行安排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	【】年【】月【】日
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境外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由于欧美发达国家的宠物产业发展较为成熟，而我国宠物产业起步较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境外市场为主，并广泛销往美国、澳大利亚、德国、日本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依次为94.53%、91.19%及90.94%，是公司主要的收入与利润来源。

2018年下半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美国不断对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如部分猫爬架、宠物窝垫等产品已在加征范围内，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出口美国业务已产生一定影响。如美国对中国的贸易壁垒措施持续或加剧，或其他主要出口国或地区亦对中国产宠物用品增加贸易壁垒，将对公司出口销售规模和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目前系国内全品类、大规模的宠物产品综合供应商，但国内外市场仍处于较为分散的竞争格局。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宠物行业前景被市场普遍看好，较多国内外企业开始进入宠物用品领域。宠物用品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综合国内外市场情况，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在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各方面保持一定的优势，将面临主要产品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材料成本价格波动的风险

宠物产品为家用消费品，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通过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进行销售，产品价格及零售价的调整通常具有一定周期，期间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影响。宠物用品主要原材料包括面料、剑麻、板材、PP棉、海绵、纸管、塑料等，如未来受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导致原材料的供给受限或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导致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及相关产品成本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经营风险

（一）新产品开发及推广的风险

宠物用品行业存在品类多、变化快的特点，为满足客户对众多宠物用品推陈出新的更新变化需求，公司需要及时了解行业市场的需求变动情况，并不断开发出紧跟市场变化的产品，以获得市场认可。如果公司产品不能很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所开发的新产品未能获得市场认可，或者在市场竞争、市场推广、运营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因此导致客户流失，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二）国内市场开拓及经营风险

国内宠物市场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目前正逐步加强国内市场的开拓，并根据国内市场消费与渠道环境，重点发展电子商务线上业务，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推广运营资金、人力和开发等资源以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如果未来国内市场出现重大变化或公司国内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产生一定的影响。

另一方面，公司在国内市场开拓过程中，在原有宠物用品的基础上同时开展宠物食品业务。如宠物食品上游厂商发生不可预见的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食品安全风险；同时公司销售的宠物食品以进口为主，国际供应链在稳定提供货物方面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此外，宠物食品货值较高，购买时需预付部分货款，存在资金安全风险。因此，公司在开拓宠物食品业务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三）境外子公司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境外设有多家子公司，其中美国子公司欧塞艾主要负责美国市场的客户服务，日本子公司日宠联盟主要负责日本市场的拓展及部分宠物产品的开发，香港子公司元祐宠物主要负责开展宠物食品的跨境进口业务；德国子公司欧哈那计划在欧洲市场进一步加强当地业务拓展。由于各境外国家和地区在法律环境、市场形势、文化语言以及价值观等方面与中国存在一定差异，将为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管理带来难度。同时，如相关境外国家或地区政治关系、经济形势和社会环境发生变化，将可能对公司境外子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人员及客户资源流失风险

宠物用品设计开发能力是公司保持广泛、持续的客户覆盖，维持行业地位的重要基

础。能否持续保持高素质的设计开发团队、开发设计具有竞争力的宠物用品，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如未来公司因行业竞争造成核心技术泄密、开发人员流失，公司将因此丧失在产品开发设计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如公司销售人员出现较大规模流失，将可能对公司客户的持续覆盖产生不利影响。

（五）多品类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产品品类众多、样式更新较快，所涉及的制造工艺也存在较大差异，且客户多为境外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对产品质量要求较为严格。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产品质量控制的难度将逐步加大，公司存在无法及时、有效进行产品质量控制而造成客户资源损失等潜在的经营风险。

（六）业务规模扩大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管理链条逐步延长，公司总体管理难度逐步增加，存在因管理控制不当遭受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结束后，随着募投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资产规模、产销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而在资源整合、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和内部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七）新冠疫情影响的相关风险

2020年1月，中国爆发新冠疫情并开展大规模防控，因人员隔离、交通管制、延迟复工等防疫管控措施的影响，公司的生产和采购环节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到销售环节的订单交付。2020年3月，新冠疫情在全球多国广泛传播，美国、意大利、西班牙、法国、加拿大等多国开始采取防疫管控措施，境外商超等实体店客户的订单需求量将可能因此受到影响，如相关态势持续发展，可能对公司的当期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出口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以境外市场为主，并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由于公司成本端主要使用人民币计价，从报价到发货确认收入期间的汇率波动将影响公司的毛利

率水平；同时，从发货到收款结汇期间的汇率波动将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益。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如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加大，一方面将影响公司产品出口的价格竞争力，另一方面汇兑损益将造成公司业绩波动。

为应对汇率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情况。2019年，由于公司对汇率变动预判与实际情况不一致，实际交割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高于公司远期结汇合约的锁定汇率，导致因开展远期结汇业务造成投资收益损失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未来，如公司未能准确预判，导致远期结汇合约的锁定汇率低于实际交割日的市场汇率，公司存在因远期结汇业务的开展而发生损失的风险。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适用“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出口退税政策的调整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直接影响。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降低并导致出口货物征退税率差扩大，且不能将增加的税收成本转移至客户，将会直接增加公司营业成本，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使公司将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三）产品销售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8.71%、27.08%和27.15%，总体较为平稳。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国际环境、宏观经济、行业状况、销售形势、生产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若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管理不善或不可控原因造成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将直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四）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亦逐年增长，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9,867.60万元、12,633.59万元及17,288.28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86%、14.25%和16.48%。如公司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且公司未能对相关应收账款购买出口信用保险或虽投保但赔付金额无法完全覆盖损失时，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存货余额跌价损失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4,538.92万元、5,453.44

万元和 6,752.6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逐年增长，主要受业务规模扩大，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备货金额增加所致。未来公司如发生库存管理不善、产品更新换代过快或客户取消订单等情况，将导致存货发生减值风险。

四、其他风险

（一）发行认购不足等失败风险

如果本次发行认购不足，或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公司本次发行将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未达预期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是项目成功与否的关键因素。若投资项目不能按期完成，或未来市场发生不可预料的不利变化，公司的盈利状况和发展前景将受到不利影响。由于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均为预测性信息，项目建设尚需一段时间，届时如果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募投项目经济效益的实现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果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募投项目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则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薛元潮和薛雅利兄妹合计控制公司 64.98%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薛元潮和薛雅利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可能通过所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实施控制，从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五）股票价格较大波动的风险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

因素的影响，存在可能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ngzhou Tianyuan Pet Products CO., LTD

注册资本：6,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薛元潮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11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16 年 2 月 5 日

公司住所：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星桥配套区

邮政编码：311100

联系电话：0571-86261705

传 真：0571-26306532

互联网网址：www.petproducts.com.cn

电子邮箱：tydsb@tianyuanpet.com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事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田金明，联系电话 0571-86261705。

二、公司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2003 年 5 月 28 日，薛元潮、胡华、薛雅利、薛小兰 4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公司章程，共同设立天元有限，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薛元潮出资 120.00 万元，胡华出资 75.00 万元，薛雅利出资 75.00 万元，薛小兰出资 30.00 万元。

2003 年 6 月 10 日，杭州天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杭州天辰验字（2003）第 076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3 年 6 月 10 日，天元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合计 300.00 万元整, 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03 年 6 月 11 日, 天元有限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注册成立, 取得注册号为 330184000007364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15 年 11 月 25 日, 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天元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元有限整体变更的审计机构, 聘请坤元评估为本次整体变更的评估机构。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审[2015]第 7367 号《审计报告》, 确认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天元有限净资产审计值为 173,134,766.58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坤元评估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第 746 号《评估报告》, 确认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天元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225,977,848.58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 审议通过天元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 决议全体发起人股东以所拥有的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天元有限的净资产 173,134,766.58 元按照 2.89:1 的比例折合股本 60,000,000 元, 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 113,134,766.58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日, 公司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1 月 15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6]21 号《验资报告》, 对上述出资进行了验证, 确认公司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均已足额到位。

2016 年 1 月 18 日, 天元有限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 选举或聘任了公司的董事、股东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并通过了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

2016 年 2 月 5 日, 公司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并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749489434P 的《营业执照》。

三、公司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公司改制前身天元有限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关于天元有限的成立情况,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公司设立情况”之“(一)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6,48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薛元潮	2,185.20	33.72%
2	江灵兵	1,050.80	16.22%
3	同旺投资	1,004.55	15.50%
4	杭州乐旺	694.68	10.72%
5	薛雅利	502.27	7.75%
6	联创永溢	375.00	5.79%
7	新兹投资	240.00	3.70%
8	朱兆服	240.00	3.70%
9	御硕投资	187.50	2.89%
合计		6,48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一）2019 年 8 月，股份公司股份转让

2019 年 7 月 15 日，朱兆服和余伟平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朱兆服将其持有的 86.67 万股转让给余伟平，转让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为 15 元/股。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股份转让的议案》等议案。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薛元潮	2,185.20	33.72%
2	江灵兵	1,050.80	16.22%
3	同旺投资	1,004.55	15.50%
4	杭州乐旺	694.68	10.72%
5	薛雅利	502.27	7.75%
6	联创永溢	375.00	5.79%
7	新兹投资	240.00	3.70%
8	御硕投资	187.50	2.89%
9	朱兆服	153.33	2.36%
10	余伟平	86.67	1.34%
合计		6,480.00	100.00%

（二）2019年9月，股份公司增资

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7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管军出资115万元，丁敏华出资90万元，钱进出资65万元，增资价格为15元/股，系各方协商确定。2019年9月16日，上述各方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

2019年9月24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薛元潮	2,185.20	32.37%
2	江灵兵	1,050.80	15.57%
3	同旺投资	1,004.55	14.88%
4	杭州乐旺	694.68	10.29%
5	薛雅利	502.27	7.44%
6	联创永溢	375.00	5.56%
7	新兹投资	240.00	3.56%
8	御硕投资	187.50	2.78%
9	朱兆服	153.33	2.27%
10	管军	115.00	1.70%
11	丁敏华	90.00	1.33%
12	余伟平	86.67	1.28%
13	钱进	65.00	0.96%
合计		6,750.00	100.00%

四、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及挂牌情况

（一）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情况

2016年7月18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131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2016年8月4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天元宠

物，证券代码：838193。

2017年4月7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7年4月28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7]120号），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除报告期更新及公司最新发展状况外，本次申报招股说明书披露信息与公司于新三板挂牌期间披露信息的主要差异为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期间，主要根据股权比例情况将薛元潮认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2019年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的审核期间及本次申报过程，公司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最新规则指引及公司实际情况，认定薛元潮和薛雅利兄妹二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并由股东予以了确认。除上述情况外，本次申报招股说明书披露信息与公司于新三板挂牌期间披露信息不存在实质差异。

（二）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监管措施

2017年3月3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对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7]75号），认为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材料中未披露2016年3月和4月期间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2015年和2016年期间与宠邦智能的关联交易，相关行为构成信息披露违规，从而对公司及其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的自律监管措施。

上述监管措施中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系公司为维护与银行的合作关系，而配合银行考核指标进行的单纯转账行为，划转资金均在转出后当日或次日转回公司账户；关联交易系公司委托宠邦智能开发电子宠物用品后，为加深合作而参股宠邦智能，因参股行为致使与宠邦智能的交易成为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将其作为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公司在收到上述决定书之日起二个转让日内，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布了上述相关情况，以及公司的相关说明与整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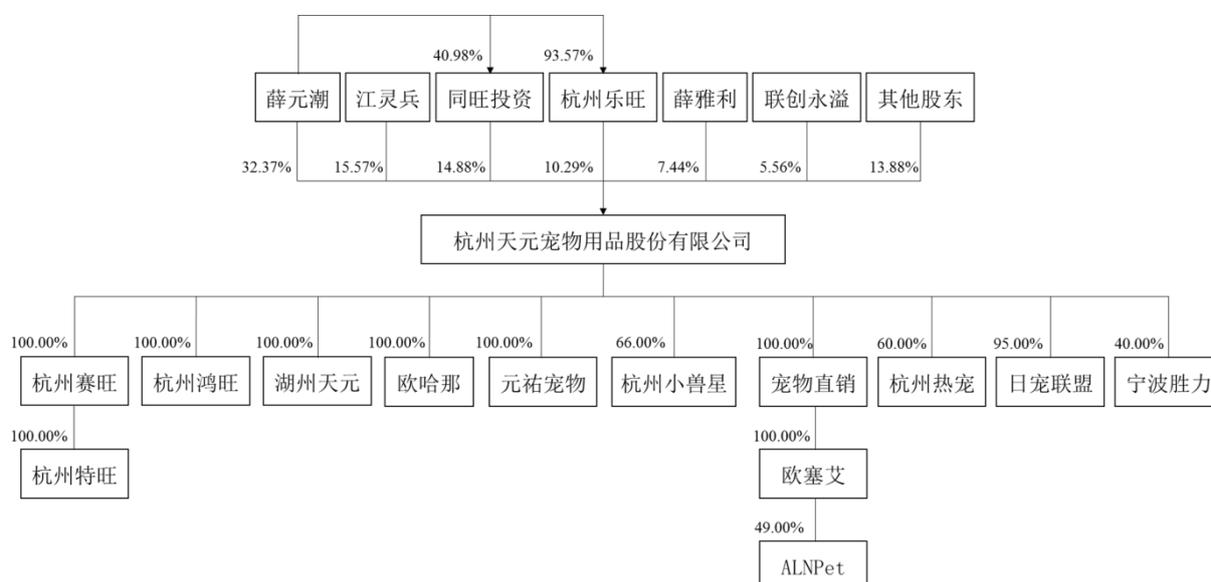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八条的规定，行政处罚的种类包括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等，公司前述被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不属于行政处罚的范畴。根据《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办法（试行）》关于自律监管措施的规定，公司的前述信息披露违规行为不

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述信息披露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被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不属于行政处罚，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除上述自律监管措施外，发行人新三板挂牌期间及摘牌程序符合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挂牌期间不存在受到其他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对公司的持股情况，以及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持股情况如下：



薛元潮直接持有公司 32.37% 的股份，并通过杭州乐旺和同旺投资控制公司 25.17%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7.54% 的股份，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薛雅利直接持有公司 7.44% 的股份，为薛元潮之妹，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以及公司股东同旺投资、杭州乐旺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薛元潮	2,185.20	32.37%
2	江灵兵	1,050.80	15.57%
3	同旺投资	1,004.55	14.8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4	杭州乐旺	694.68	10.29%
5	薛雅利	502.27	7.44%
6	联创永溢	375.00	5.56%
7	新兹投资	240.00	3.56%
8	御硕投资	187.50	2.78%
9	朱兆服	153.33	2.27%
10	管军	115.00	1.70%
11	丁敏华	90.00	1.33%
12	余伟平	86.67	1.28%
13	钱进	65.00	0.96%
合计		6,750.00	100.00%

七、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一）控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1 家控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湖州天元

企业名称	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	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177647799XP
成立日期	2005 年 6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工艺品、纺织品、海绵制造，销售，宠物食品、饲料研发销售，货物进出口。
主营业务	猫爬架等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湖州天元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8,792.76
净资产	5,507.84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净利润	2,162.1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2、杭州鸿旺

企业名称	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宁桥大道 291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596628797Q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面料纺织加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日用杂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和其他宠物用品的销售

杭州鸿旺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5,366.28
净资产	10,760.32
净利润	1,062.4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3、杭州赛旺

企业名称	杭州赛旺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	----------------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灵街 10-1 号 3 幢 9 楼
法定代表人	虞晓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130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GK0F93C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其他宠物用品和宠物食品的销售

杭州赛旺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757.81
净资产	16.23
净利润	-113.7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4、元祐宠物

企业名称	元祐宠物国际有限公司（Yuanyou Pet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	香港
住所	Room 1607, Trend Centre, 29-31 Cheung Lee Street, Chai Wan,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00%
成立日期	2019 年 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宠物玩具、宠物服饰、宠物食品、兽药等的研发、销售及进出口。
主营业务	宠物用品和宠物食品销售及进出口

元祐宠物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4,202.31
净资产	4,202.31
净利润	-20.4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5、欧哈那

企业名称	欧哈那有限公司（OHANA GmbH）
注册地	德国
住所	Prof.-R üsche-Stra ße 10, 57489 Drolshagen
注册资本	2.5 万欧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00%
成立日期	2019 年 8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和宠物饲料贸易。
主营业务	宠物用品和宠物食品销售及进出口

欧哈那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8.97
净资产	8.97
净利润	-0.80

注：欧哈那股权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收购取得，2019 年未纳入合并范围，故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杭州特旺

企业名称	杭州特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灵街 10-1 号 3 幢 1 楼
法定代表人	江灵兵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 万元
股权结构	杭州赛旺持股 1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8L1419J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

	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日用杂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兽药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宠物用品、宠物食品的批发零售业务

杭州特旺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467.69
净资产	575.33
净利润	31.30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7、杭州小兽星

企业名称	杭州小兽星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莫干山路 2988 号 3 号楼 2-28
法定代表人	江灵兵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32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66.00%；杭州博乐工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00%；占满持股 14.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CCMPF9R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设计、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电子产品、通讯产品、通信器材的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宠物摄影服务、宠物美容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除新闻媒体及网络广告）；宠物用品、饲料、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玩具、电子产品的批发和零售（含网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营业务	宠物用品设计及宠物用品、宠物食品的批发零售业务

杭州小兽星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79.36
净资产	0.90
净利润	-131.2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8、杭州热宠

企业名称	杭州热宠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灵街 10-1 号 3 幢 4 楼 401 室
法定代表人	虞晓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40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60.00%；范纯持股 20.00%；杭州热浪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2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GMM0EX4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其成果转让：网络技术、计算机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通讯产品、通信器材、宠物用品、饲料、日用百货；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宠物用品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平面设计，宠物摄影服务，宠物美容服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除网络及新闻媒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宠物用品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及销售业务

杭州热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20.70
净资产	218.33
净利润	-21.6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9、宠物直销

企业名称	宠物用品国际直销有限公司（Pet Dir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册地	中国香港
住所	ROOM 2105, HZ2786, TREND CENTRE, 29-31 CHEUNG LEE STREET, CHAI WAN,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100.00%
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6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的开发、设计以及销售。
主营业务	作为境外公司欧塞艾的控股公司

宠物直销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463.98
净资产	619.79
净利润	-166.2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10、欧塞艾

企业名称	美国欧塞艾宠物用品有限公司（One Source International, LLC）
注册地	美国
住所	1000 Superior Blvd., Suite 310, Wayzata, MN 55391
投资额	134.08 万美元
股权结构	宠物用品国际直销持股 100.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0 日
主营业务	猫爬架和其他宠物产品的销售，美国市场的开拓与客户维护

欧塞艾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881.71
净资产	694.70
净利润	-182.4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11、日宠联盟

企业名称	日本宠物联盟株式会社
注册地	日本
住所	神户市中央区滨边通五丁目 1 番 14 号

注册资本	900 万日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95.00%；田川俊中持股 5.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宠物口粮、宠物用品、宠物营养品、卫生用品、药品、牙齿用品的制造、批发、零售及进出口。
主营业务	拓展日本的宠物类产品的业务及宠物用品、宠物食品批发零售业务

日宠联盟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422.28
净资产	-375.41
净利润	-117.1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二）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2 家参股公司，具体如下：

1、宁波胜力

企业名称	宁波胜力宠物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余姚市临山镇湖堤村
法定代表人	张申楚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股权结构	天元宠物持股 40%；张申楚持股 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309012851E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10 日
入股时间	2014 年 6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宠物用品、玩具、工艺品、仪表配件、电子器件、塑料制品、模具的研究、开发、制造。
主营业务	塑料制宠物用品生产销售

宁波胜力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325.33
净资产	122.24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净利润	0.57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ALNPET

企业名称	ALNPET, LLC
注册地	美国
住所	1000 Superior Blvd., Suite 310, Wayzata, MN 55391
投资额	4.08 万美元
股权结构	宠邦智能持股 51%；欧塞艾持股 49%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入股时间	2015 年 11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智能技术、网路技术、通讯技术开发以及智能宠物设备开发和销售；软件开发和销售。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ALNPET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
净资产	-0.13
净利润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报告期内注销、转让控股或参股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持有宠邦智能 10% 股权（计 10 万元出资额）。2019 年 11 月，公司分别将持有的宠邦智能 7% 股权（计 7 万元出资额）和 3% 股权（计 3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宠邦智能股东汤锋和敏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由此完成了对参股公司宠邦智能的转让退出。

宠邦智能主要业务为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2015 年，公司就共同开发智能宠物喂食器等事宜与宠邦智能达成合作，并对其进行参股投资。2019 年 8 月，由于合作效果未达到预期，经友好协商，公司将持有的宠邦智能股权转让给宠邦智能股东汤锋和敏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相关股权转让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除上述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以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注销或转让控股或参股公司的情况。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薛元潮，实际控制人为薛元潮、薛雅利兄妹。其中，薛元潮直接持有公司 32.37% 的股份，同时通过杭州乐旺和同旺投资控制公司 25.17%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7.54% 的股份，任公司董事长。薛雅利直接持有公司 7.44% 的股份，为薛元潮之妹，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自公司设立以来，薛元潮、薛雅利兄妹二人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重大事务的决策意见始终保持一致，为进一步加强共同控制关系，双方并于 2018 年 12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两位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薛元潮先生，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22010419671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薛元潮先生曾任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2003 年 6 月创办天元有限；201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薛雅利女士，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31010419681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化工专科学校有机合成化工专业，大专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浙江天虹集团有限公司技术部主任；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浙江上虞天元工艺品厂厂长；1999 年 6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余杭天元工艺品厂厂长；2003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天元有限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薛元潮、薛雅利之外，持股比例超过 5% 的其他主要股东为江灵兵、同旺投资、杭州乐旺、联创永溢，具体情况如下：

1、江灵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江灵兵持有公司 15.57% 股权，为公司董事、总经理。

江灵兵先生，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 332623197203*****，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贸易经济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江灵兵先生曾任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科员，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天元旺旺董事，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天元有限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同旺投资

同旺投资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旺投资持有公司 14.88% 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北路 171 号 5 楼 536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北路 171 号 5 楼 536 室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571483210G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同旺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薛元潮	204.88	40.98%
2	吕玲娣	100.00	20.00%
3	张中平	60.00	12.00%
4	李安	30.12	6.02%
5	王惠峰	18.60	3.72%
6	翁倩	17.00	3.40%
7	江婧	16.32	3.26%
8	虞晓春	16.22	3.24%
9	方丽	12.56	2.51%
10	潘建斌	10.80	2.1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陈佩珍	8.50	1.70%
12	袁国芬	5.00	1.00%
合计		500.00	100.00%

同旺投资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096.52
净资产	962.88
净利润	241.6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杭州乐旺

杭州乐旺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乐旺持有公司10.29%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乐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北路171号5楼537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桥北路171号5楼537室
法定代表人	薛元潮
注册资本	139.11 万元
实收资本	139.1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5966287701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7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乐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薛元潮	130.16	93.57%
2	吾灵建	0.70	0.50%
3	陈美容	0.70	0.50%
4	史佳	0.70	0.50%
5	夏婉玉	0.70	0.50%
6	叶平	0.70	0.5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吕睿直	0.60	0.43%
8	朱伟	0.60	0.43%
9	张丽	0.60	0.43%
10	陈双双	0.50	0.36%
11	赵晋芳	0.50	0.36%
12	陈琳	0.50	0.36%
13	陈燕	0.40	0.29%
14	许晓琳	0.40	0.29%
15	鲍小云	0.40	0.29%
16	宋辉	0.40	0.29%
17	朱丽晓	0.40	0.29%
18	吴涛	0.14	0.10%
合计		139.11	100.00%

杭州乐旺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442.99
净资产	975.98
净利润	193.6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联创永溢

联创永溢为公司引进的外部投资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联创永溢持有公司 5.56% 股权，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 52 号 10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 52 号 1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徐汉杰
认缴出资额	7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56300489XB
成立日期	2010 年 10 月 8 日

经营范围	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核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联创永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	1.00%	普通合伙人
2	浙江三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4.29%	有限合伙人
3	孙文	6,450	9.21%	有限合伙人
4	桐乡市毅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900	7.00%	有限合伙人
5	杭州诚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850	5.50%	有限合伙人
6	余干永泽商行贸易有限公司	3,700	5.29%	有限合伙人
7	上海拜门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3,000	4.29%	有限合伙人
8	杭州信源银楼有限公司	2,850	4.07%	有限合伙人
9	诸暨市宝艺珍珠有限公司	2,600	3.71%	有限合伙人
10	张雪娟	2,550	3.64%	有限合伙人
11	汤锦	2,500	3.57%	有限合伙人
12	徐顺友	2,400	3.43%	有限合伙人
13	浙江银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4	上海昶昶商务咨询中心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5	杭州敏杰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6	诸暨周东理贸易有限公司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7	浙江贝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8	戚荣林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9	陈涛	2,000	2.86%	有限合伙人
20	俞凤姣	1,590	2.27%	有限合伙人
21	浙江怡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	2.14%	有限合伙人
22	蔡晓玉	1,410	2.01%	有限合伙人
23	杭州炫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0	1.79%	有限合伙人
24	应菊莲	1,190	1.70%	有限合伙人
25	杭州易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	1.57%	有限合伙人
26	杨璠	1,050	1.50%	有限合伙人
27	王晶	910	1.30%	有限合伙人
28	杭州丽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	0.7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合计	70,000	100.00%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联创永溢、御硕投资、新兹投资为私募基金，均已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其管理人均依法注册登记并办理了管理人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备案时间	基金编号	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编号
联创永溢	2014年4月23日	SD1934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1248
御硕投资	2015年9月18日	SD6618	杭州典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20449
新兹投资	2016年11月25日	SN2250	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0799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自然人股东8名，法人股东5名。法人股东中，联创永溢、御硕投资和新兹投资为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私募资金，无须穿透计算；同旺投资、杭州乐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对部分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所形成的员工股权激励平台，穿透计算股东人数。据此，公司穿透计算后的股东人数为39人，未达到200人。

九、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6,750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2,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不涉及转让老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薛元潮	2,185.20	32.37	2,185.20	24.28
2	江灵兵	1,050.80	15.57	1,050.80	11.68
3	同旺投资	1,004.55	14.88	1,004.55	11.16
4	杭州乐旺	694.68	10.29	694.68	7.72
5	薛雅利	502.27	7.44	502.27	5.58
6	联创永溢	375.00	5.56	375.00	4.17
7	新兹投资	240.00	3.56	240.00	2.67
8	御硕投资	187.50	2.78	187.50	2.08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 (万股)	比例 (%)	股数 (万股)	比例 (%)
9	朱兆服	153.33	2.27	153.33	1.70
10	管军	115.00	1.70	115.00	1.28
11	丁敏华	90.00	1.33	90.00	1.00
12	余伟平	86.67	1.28	86.67	0.96
13	钱进	65.00	0.96	65.00	0.72
14	社会公众股	-	-	2,250.00	25.00
	合计	6,750.00	100.00	9,00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参见本节“九、公司股本情况”之“(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相关内容。

(三)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共有自然人股东 8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及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在公司 任职情况
		股数 (万股)	比例 (%)	股数 (万股)	比例 (%)	
1	薛元潮	2,185.20	32.37	2,185.20	24.28	董事长
2	江灵兵	1,050.80	15.57	1,050.80	11.68	董事、总经理
3	薛雅利	502.27	7.44	502.27	5.58	董事、副总经理
4	朱兆服	153.33	2.27	153.33	1.70	未任职
5	管军	115.00	1.70	115.00	1.28	未任职
6	丁敏华	90.00	1.33	90.00	1.00	未任职
7	余伟平	86.67	1.28	86.67	0.96	未任职
8	钱进	65.00	0.96	65.00	0.72	未任职

(四) 有关公司股本中的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的说明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中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五) 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等情况

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为 4 名自然人投资者，分别为余伟平、管军、丁敏华、钱

进。该等股东的持股数量、取得时间、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等情况如下：

1、新增自然人股东余伟平

2019年7月15日，朱兆服与余伟平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朱兆服将其持有的公司86.67万股股份转让给余伟平，转让价格为15元/股，价格系协商确定。2019年8月1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股份转让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19年8月23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手续。

余伟平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519711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余伟平持有公司1.28%股权，未在公司任职。

2、新增自然人股东管军、丁敏华、钱进

2019年9月16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7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管军出资115万元，丁敏华出资90万元，钱进出资65万元，增资价格为15元/股，系协商确定。2019年9月16日，上述各方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2019年9月24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管军女士，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3305021972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本科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管军持有公司1.70%股权，未在公司任职。

丁敏华先生，196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33010619650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丁敏华持有公司1.33%股权，未在公司任职。

钱进先生，196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3308021961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林产工业学院（现南京林业大学），本科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钱进持有公司0.96%股权，未在公司任职。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薛元潮、薛雅利分别持有公司32.37%和7.44%的股份

并为兄妹关系；同旺投资、杭州乐旺为薛元潮控制的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分别持有公司 14.88%和 10.29%的股份；薛元潮、薛雅利母亲吕玲娣通过同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98%的股份。江灵兵之堂妹江婧通过同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49%的股份。丁敏华为新兹投资股东，持有新兹投资 10%的股份。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发行前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公司已解除的对赌协议情况

公司历史上曾与公司股东联创永溢、御硕投资存在对赌协议，相关对赌协议已经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12 月，联创永溢、御硕投资（下称“投资方”）增资入股公司时，与公司及薛元潮、江灵兵等主要股东签署了对赌协议，约定如 2012 年和 2013 年公司净利润未达约定，公司及主要股东将根据差额调高投资方的股权比例或退还其部分投资款；此外，如公司未能在 4 年内上市，投资方将有权要求公司或主要股东回购其所持股权；或者，公司出现净利润下滑等重大不利事项时，投资方亦有权要求提前回购。

2014 年 8 月，因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投资方与公司及当时主要股东薛元潮、江灵兵、同旺投资、杭州乐旺重新签署了对赌协议，替代了 2011 年 12 月相关协议，约定如公司净利润出现负增长或不能在 2016 年底前上市，投资方有权要求公司及主要股东回购其所持股权。

2015 年 12 月，经各方协商，投资方与公司及主要股东薛元潮、江灵兵、同旺投资、杭州乐旺签署解除协议，一致同意解除前述已签署的对赌协议。

上述对赌协议生效期间，投资方未向公司及主要股东主张任何补偿或回购股权等对赌条款，同时各方确认对赌协议生效期间及解除后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股东及股东之间已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类似安排，前述已解除的对赌协议在生效期内未主张履行相关对赌条款，未对公司股权稳定性、权属清晰及持续经营等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1	薛元潮	男	董事长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2	江灵兵	男	董事、总经理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3	薛雅利	女	董事、副总经理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4	李安	男	董事	提名委员会	2019年8月26日- 2022年1月17日
5	张中平	男	董事、财务负责人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6	虞晓春	女	董事、副总经理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7	黄简	女	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8	马卓檀	男	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9	靳朝	男	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2019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7日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薛元潮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相关内容。

江灵兵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薛雅利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相关内容。

李安先生，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体育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8月至1994年8月，任杭州华丰造纸厂工会委员；1994年8月至2001年3月，任杭州余杭市蓝孔雀包装材料厂厂长；2001年3月至2005年10月，任杭州蓝孔雀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二处处长；2005年10月至2006年9月，任浙江东华化纤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6月，任天元有限部门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3月，任绍兴越然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天元有限部门经理；2012年1月至2016年1月，任天元有限监事；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监；2019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中平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工业

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6年11月，历任杭州市余杭造纸厂财务科员、科长；1996年11月至1999年9月，任华立集团有限公司科员；1999年9月至2010年2月，历任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监；2010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浙江全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年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虞晓春女士，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理工大学工业设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6年9月，任杭州曲艺家具厂设计师；2006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浙江香娟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师；2007年6月至今，任公司产品中心负责人；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简女士，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1999年1月至2001年9月，任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兼副主任会计师；2001年10月至2007年11月，任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兼副主任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4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年11月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12月至今，任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至今，任中国农业大学会计学院MPAcc导师；2016年8月至2019年9月，任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卓檀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大学经济法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7月，任哈尔滨工程大学法律系副主任；2000年8月至今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9年6月至2015年6月，任东莞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金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2020年5月，任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靳朝先生，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原中国人民

解放军兽医大学（现吉林大学）兽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79年至1983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兽医大学学员；1983年至1994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兽医大学助教、讲师；1994年至1999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农牧大学讲师；1999年至2004年，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需大学讲师、副教授；2004年至今，任吉林大学动物医学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中国兽医协会宠物诊疗分会副会长、中国畜牧兽医协会小动物医学分会副理事长、小动物医学杂志副主编、农业部执业兽医考试委员会命题专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1	朱伟强	男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2	宋辉	男	监事	监事会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3	方春雷	男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朱伟强先生，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技师学院数控技术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8年至2010年，任杭州富力纺织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至今，任公司资金安全部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宋辉先生，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防空兵指挥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今，任公司业务主管；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方春雷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2月至2002年2月，任杭州余杭钱潮摩擦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2月至2002年7月，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2002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采购主管；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业务主管；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列表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	----	-------	----------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时间
1	江灵兵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2	薛雅利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3	虞晓春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4	张中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9年1月18日-2022年1月17日
5	田金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9年4月24日-2022年1月17日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江灵兵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薛雅利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相关内容。

虞晓春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张中平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田金明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5月就职于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任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19年2月就职于公司；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主要为技术人员，共6人，分别为薛元潮、江灵兵、薛雅利、虞晓春、张丽、李娜。上述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薛元潮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相关内容。

江灵兵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薛雅利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相关内容。

虞晓春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 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张丽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工程技术学院艺术设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浙江银泰装饰有限公司设计师；2007年10月至2009年10月，任杭州吉卡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设计师；2009年11月至今，任公司产品中心部门经理，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李娜女士，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怀化学院工造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1年7月，任杭州立孚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师；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产品中心开发主管，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及所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之外的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其他任职/兼职单位	任职/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的 关联关系
薛元潮	董事长	杭州乐旺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发行人股东
		同旺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发行人股东
		杭州鸿旺	执行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湖州天元	执行董事兼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杭州热宠	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宠物直销	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江灵兵	董事、总经理	杭州特旺	执行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杭州小兽星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日宠联盟	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元祐宠物	董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欧哈那	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其他任职/兼职单位	任职/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的 关联关系
		杭州亨利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
薛雅利	董事、 副总经理	杭州鸿旺	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虞晓春	董事、 副总经理	杭州热宠	董事长	发行人控股公司
		杭州赛旺	执行董事兼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杭州特旺	经理	发行人控股公司
张中平	董事、 财务负责人	杭州赛旺	监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宁波胜力	监事	发行人参股公司
		杭州鸿旺	监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杭州特旺	监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黄简	独立董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
		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中国农业大学会计学院	MPAcc 导师	-
马卓檀	独立董事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深圳市创鑫激光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靳朝	独立董事	吉林大学动物医学学院	教授	-
		中国兽医协会宠物 诊疗分会	副会长	-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小动物 医学分会	副理事长	-
		《小动物医学》杂志	副主编	-
		农业部执业兽医 考试委员会	命题专家	-
田金明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杭州热宠	监事	发行人控股公司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在其它单位兼职的情形。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薛元潮与董事、副总经理薛雅利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聘任）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薛元潮、江灵兵、薛雅利、张中平、虞晓春、孙晓鸣、黄简、马卓檀、靳朝，其中薛元潮为董事长。

2019年6月，孙晓鸣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9年8月，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安为公司董事，李安系为公司服务多年的内部员工。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朱伟强、宋辉、方春雷，其中朱伟强为监事会主席，方春雷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以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江灵兵、副总经理薛雅利、副总经理李安、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张中平。

2019年1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江灵兵为总经理，薛雅利、虞晓春为副总经理，张中平为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虞晓春系为公司服务多年的内部员工。

2019年4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张中平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聘任田金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0年3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聘任田金明为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较为稳定，报告期内的相关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薛元潮、江灵兵、薛雅利、虞晓春、张丽、李娜。

2018年以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其他对外投资公司为同旺投资、杭州乐旺。同旺投资、杭州乐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之“2、同旺投资”和“3、杭州乐旺”相关内容。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在本公司任职
薛元潮	2,185.20	32.37	董事长
江灵兵	1,050.80	15.57	董事、总经理
薛雅利	502.27	7.44	董事、副总经理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

亲属中的薛元潮、吕玲娣、张中平、李安、虞晓春、宋辉、张丽通过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同旺投资、杭州乐旺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同旺投资持有公司 14.88%的股份，杭州乐旺持有公司 10.29%的股份。上述人员在同旺投资、杭州乐旺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与董监高亲属关系	持有同旺投资出资情况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份（万股）	比例
薛元潮	董事长	204.88	40.98%	411.12	6.10
吕玲娣	薛元潮之母	100.00	20.00%	200.91	2.98
张中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60.00	12.00%	120.55	1.79
李安	董事	30.12	6.02%	60.47	0.90
虞晓春	董事、副总经理	16.22	3.24%	32.55	0.48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持有杭州乐旺出资情况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份（万股）	比例
薛元潮	董事长	130.16	93.57%	650.01	9.63%
宋辉	监事	0.40	0.29%	2.01	0.03%
张丽	产品中心平面部经理	0.60	0.43%	2.99	0.04%

上述人员所持有同旺投资、杭州乐旺的出资及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

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组成包括工资和奖金。其中，工资部分由正常工资、绩效工资构成。正常工资是根据人员的基本工作时间、基本工资、岗位职务、知识技能、加班时间、工龄等因素确定的工作报酬。绩效工资是根据人员工作绩效确定的工资报酬。奖金主要为激励奖和特殊贡献奖，根据员工月度、季度和年度绩效表现情况和对公司经营的贡献情况发放。

此外，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津贴的一般水平予以确定。

（二）确定依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整体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标准的制定以体现“按劳取酬”的分配原则，不断改善和提高工资分配上的公正与公平，达到激发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的目的。

（三）履行的程序

首先，为了制定适应市场化运作的薪酬体系，激发员工活力，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收益，以及有效结合员工个人业绩和公司整体业绩，公司建立了培养人才、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的《薪酬激励管理制度》，对薪酬类别、适用范围等进行了规定。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安排均符合该制度的规定。

另外，为进一步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效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进一步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原则、薪酬标准构成等要素。

公司上市后将继续执行前述已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与方案，并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阶段和需求，不断完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体系。

（四）薪酬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当年公司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3.76%、2.75% 和 3.85%。

（五）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在公司的薪酬领取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职务	薪酬（万元）	是否在关联方领薪
1	薛元潮	董事长	70.06	否
2	江灵兵	董事、总经理	65.06	否
3	薛雅利	董事、副总经理	43.73	否
4	李安	董事	39.29	否
5	张中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34.31	否
6	虞晓春	董事、副总经理	37.76	否
7	黄简	独立董事	5.03	否

序号	姓名	在公司职务	薪酬（万元）	是否在关联方领薪
8	马卓檀	独立董事	5.03	否
9	靳朝	独立董事	5.03	否
10	朱伟强	监事会主席	26.87	否
11	宋辉	监事	19.97	否
12	方春雷	职工代表监事	11.20	否
13	田金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7.06	否
14	张丽	产品中心部门经理	16.31	否
15	李娜	产品中心开发主管	16.91	否
合计		-	423.62	-

注：“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不包括因担任公司董事形成的其他关联方处领薪的情况。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在公司领取薪酬外，未在公司享受退休金计划或其他待遇，也不存在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收入或享受其他待遇的情况。

十六、公司已执行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和执行情况

（一）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公司先后于 2011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2017 年 5 月实施了三次员工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次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2011 年 12 月，同旺投资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薛元潮将其持有同旺投资的部分股权转让给黄小东等 44 名自然人，转让价格为 2.25 元/出资额。

2011 年 12 月 28 日，同旺投资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办理完成了本次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同旺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薛元潮	246.02	49.20%
2	薛小兰	100.00	20.00%
3	江婧	51.30	10.26%
4	黄小东	9.27	1.85%
5	李安	9.27	1.85%
6	张中平	9.27	1.8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夏权伟	7.49	1.50%
8	金文光	6.18	1.23%
9	张波	5.18	1.04%
10	王惠峰	4.94	0.99%
11	史崇环	4.00	0.80%
12	沈慧萍	3.09	0.62%
13	陈佩珍	3.09	0.62%
14	马啸	2.70	0.54%
15	杨娜	2.00	0.40%
16	刘利臣	2.00	0.40%
17	林静	2.00	0.40%
18	白宇	1.75	0.35%
19	方丽	1.55	0.31%
20	虞晓春	1.55	0.31%
21	潘建斌	1.55	0.31%
22	翁倩	1.55	0.31%
23	吴建峰	1.55	0.31%
24	江伟忠	1.55	0.31%
25	李晶	1.55	0.31%
26	田有慧	1.55	0.31%
27	许方雷	1.55	0.31%
28	叶圣信	1.55	0.31%
29	袁国芬	1.00	0.20%
30	唐莹	1.00	0.20%
31	崔娜	1.00	0.20%
32	李培斯	1.00	0.20%
33	梁燕	1.00	0.20%
34	郭园园	1.00	0.20%
35	方遵	1.00	0.20%
36	杨雪	1.00	0.20%
37	余丹青	1.00	0.20%
38	孔歆	1.00	0.20%
39	陶洁	1.00	0.2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0	崔春兰	1.00	0.20%
41	钱晶晶	0.50	0.10%
42	王虹霞	0.50	0.10%
43	佟守文	0.50	0.10%
44	田建生	0.50	0.10%
45	张咏	0.50	0.10%
46	岳烨	0.50	0.10%
合计		500.00	100.00%

2、第二次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2015年12月，同旺投资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薛元潮将其持有同旺投资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张中平等13名自然人，转让价格为1.50元/出资额。

2015年12月15日，同旺投资在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了本次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同旺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薛元潮	160.65	32.13%
2	薛小兰	100.00	20.00%
3	张中平	60.00	12.00%
4	李安	30.12	6.02%
5	王惠峰	18.60	3.72%
6	翁倩	17.00	3.40%
7	江婧	16.32	3.27%
8	虞晓春	16.22	3.24%
9	李晶	13.99	2.80%
10	方丽	12.59	2.51%
11	吴建峰	12.15	2.43%
12	潘建斌	10.80	2.16%
13	黄小东	10.00	2.00%
14	陈佩珍	8.50	1.70%
15	袁国芬	5.00	1.00%
16	金文光	3.00	0.60%
17	江伟忠	2.00	0.4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许方雷	1.55	0.31%
19	叶圣信	1.55	0.31%
合计		500.00	100.00%

3、第三次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2017年5月，杭州乐旺股东薛元潮签署股东决定，同意注册资本由128.4601万元变更为139.1138万元，同意吾灵建等20名自然人对杭州乐旺增资，增资价格为49.94元/出资额。

2017年5月24日，杭州乐旺办理完成了本次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杭州乐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薛元潮	128.46	92.34%
2	吾灵建	0.70	0.50%
3	陈美容	0.70	0.50%
4	史佳	0.70	0.50%
5	夏婉玉	0.70	0.50%
6	叶平	0.70	0.50%
7	黄佳韵	0.70	0.50%
8	朱莉	0.60	0.43%
9	吕睿直	0.60	0.43%
10	朱伟	0.60	0.43%
11	张丽	0.60	0.43%
12	陈双双	0.50	0.36%
13	赵晋芳	0.50	0.36%
14	陈琳	0.50	0.36%
15	陈燕	0.40	0.29%
16	许晓琳	0.40	0.29%
17	鲍小云	0.40	0.29%
18	刘芹	0.40	0.29%
19	宋辉	0.40	0.29%
20	朱丽晓	0.40	0.29%
21	吴涛	0.14	0.1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39.11	100.00%

（二）股权激励的相关影响

1、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第一次股权激励发生在 2011 年 12 月，员工对应取得的公司间接股权成本为 2.25 元/注册资本，高于 2011 年 10 月公司净资产 1.20 元/注册资本，故当时未做股份支付处理。股权激励完成当月，公司引入外部投资机构联创永溢、御硕投资，如按照投资机构增资价格 9.49 元/注册资本测算，第一次股权激励所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将为 1,168.93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332.37 万元；2016 年 1 月，公司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净资产 17,313.48 万元折合股本 6,000.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如对前述股份支付进行追溯调整，将不会导致公司整体变更时出现未弥补亏损的情况，且因相关股权激励发生在股份公司整体变更改制前，也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第二次股权激励发生在 2015 年 12 月，员工对应取得的公司间接股权成本为 0.75 元/注册资本，公司参照 2016 年新三板挂牌期间股权增资市盈率 23.75 倍，计算本次股权激励的每股公允价值为 8.86 元/股，于 2015 年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2,759.28 万元并计入管理费用。

公司第三次股权激励发生在 2017 年 5 月，员工对应取得的公司间接股权成本为 10 元/股，公司选取 2016 年 11 月新三板挂牌期间每股增资价格 15 元/股作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每股公允价值，对应公司 2016 年度每股收益市盈率约为 21.58 倍，于当期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266 万元并计入管理费用。

综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除前述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尚未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亦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3、股权激励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三) 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计划，亦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执行的股权激励在申报前均已执行完毕，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股权激励执行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除早期的第一次股权激励外，其余两次股权激励均已进行了相应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公司201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未做股份支付处理，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产生影响。

十七、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人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下属公司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时间	人数（人）
2017年12月31日	779
2018年12月31日	844
2019年12月31日	947

(二) 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在册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162	17.11%
销售人员	175	18.48%
技术人员	93	9.82%
生产人员	517	54.59%
合计	947	100.00%

(三) 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缴纳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缴纳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已缴人数	866	860	779	777	718	711
已缴人数占比	91.45%	90.81%	92.30%	92.06%	92.17%	91.27%
未缴人数	81	87	65	67	61	68
未缴原因	社会保险	公积金	社会保险	公积金	社会保险	公积金
退休员工聘用	71	76	60	60	59	62
新员工尚未开缴	10	10	5	7	2	4
其他	-	1	-	-	-	2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新员工未及时参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需补缴的相关金额分别为 81.47 万元、23.88 万元和 17.84 万元，应缴未缴金额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薛元潮、薛雅利承诺，若公司因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而被主管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相关金额或者被员工追偿未缴纳单位部分，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或追偿金额；若公司因为上述行为被相关部门处罚而遭受经济损失，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无条件补偿公司。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智能宠物用品以及宠物食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宠物行业的企业，经过十多年的专注与积累，已发展成为目前我国全品类、大规模的宠物产品供应商，在宠物用品领域内具有综合竞争力。

公司专注于宠物产业，以“创新情感消费、促进自然和谐”为使命，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进行多品类宠物产品的持续开发，并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广泛实现了对宠物休息睡眠、活动空间、玩耍出行、清洁饮食、人宠互动等多场景使用需求与全品类产品的有效覆盖。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持续加强供应链管理体系的建设完善，逐步形成了高效、可靠的多品类宠物产品供应链管理体系，满足了客户一站式、多频次的选购需求。

公司凭借持续、丰富的产品开发能力，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长期、广泛的客户服务与优化积累，建立了面向全球市场的销售渠道与客户资源。报告期内，公司已成功进入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等国际宠物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KOHANAN 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 等国际知名电商，以及 Fressnapf、Petco 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以服务全球宠物市场的行业先发优势与开发供应体系为基础，积极覆盖国内快速发展的新兴宠物产业，建立了线上与线下并重的境内销售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

2、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以及电子宠物用品、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具等其他宠物产品，该等产品的图例及功能用途情况如下：

（1）猫爬架

猫爬架又称“猫跳台”，主要用于拓展猫的日常活动空间，满足其磨爪、玩耍、跳跃、休息的生活习性。公司猫爬架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可变复式猫爬架

集玩乐、栖息、攀爬于一体，能同时满足 4-5 只猫咪的玩耍需求，可根据家庭空间组合成不同结构



家居风格板式猫爬架

采用环保生态木材料，结实稳固，具有承重力强、使用寿命长的特点，设计风格新颖、简约



编织窝猫爬架

针对大型宠物猫设计开发，采用 E1 级环保板材以及耐抓、耐摩擦厚实面料，结构稳固、结实



一体式家居猫别墅

采用稳固耐抓板材，同时配备家居存储空间，与家居设计紧密结合的同时可满足数只宠物玩耍、栖息、攀爬等多样化需求



DIY 组装猫爬架

整体采用稳固耐抓材质，可根据家庭空间需求随意变换组装方式，满足宠物主人的个性化设计需求



墙体组合猫跳台

将猫爬架安装于墙体之上，节省了占用空间，宠物主人可根据自身需求加以拼接，达到美观、舒适与个性化的效果



电动游戏猫爬架

环保板材贴合家居环境，配备 360 度旋转电动玩具，满足宠物猫玩耍、游戏的习性



软式箱体猫爬架

采取软式箱体，加大结构性材料承重力，使整体结构更加轻便、稳固、舒适



加粗麻柱猫爬架

配备有加粗麻柱与加大底座，具有更强的耐磨耐抓特性；同时顶部搭配可拆卸窝垫，易于清洗

(2) 宠物窝垫

宠物窝垫主要用于宠物的睡眠与休憩，具有保暖、纳凉等功能，并强调健康、舒适、方便清洁与储藏的产品设计。公司宠物窝垫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舒适透气窝垫
内部采用新型空气纤维材料，呈立体网状空间结构，表面搭配透气网格面料，散热均匀，可折叠



健康驱虫狗床
原材料上采用新型驱虫虫助剂，对蚊虫起到驱离效果，对跳蚤、虱等具有良好的驱避作用



抗菌材料窝垫
采用新型抗菌针织面料，设透气孔，透气效果好，有助于抑制有害菌种的生成，保护宠物健康



宠物沙发
采用皮革材质，符合宠物生理构造，具有舒适、美观的效果



透气凉感窝垫
内置垫子采用三明治网布、凝胶冰垫，具有透气、舒适、清凉特性



凉感牛津布帐篷
采用牛津布复合面料，既能抵挡紫外线，又清凉防晒



环保面料窝垫
将回收废旧材料加工成有用材料，制成循环可利用窝垫，具有环保功能



记忆海绵窝垫
采用记忆海绵材料，可以较好地适应宠物各类睡姿，具有舒适、健康功能



保暖材质窝垫
填充层内加入慢导热金属棉面料，减少向下热量散失，具有锁温舒适功能

(3) 宠物玩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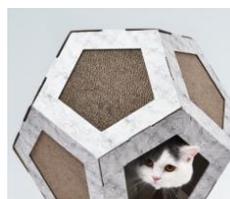
宠物玩具主要用于宠物玩耍、锻炼，促进人宠互动，兼具耐咬、耐磨特性。公司宠物玩具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仿真电动老鼠



猫抓板游戏转盘



猫抓窝玩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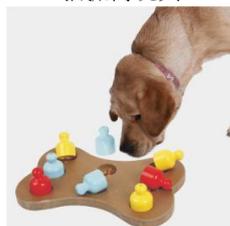
宠物觅食 IQ 垫



毛绒填充漏食玩具



耐咬棉绳玩具



宠物 IQ 益智玩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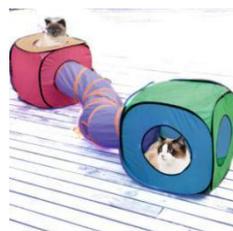
多功能橡胶玩具



食物弹射枪



宠物飞盘



猫隧道



宠物游戏床

(4) 其他宠物产品

公司其他宠物产品主要包括电子用品、宠物服饰、牵引用具、清洁用具、饮食产品等宠物生活产品。公司各类其他宠物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1) 电子宠物用品

电子宠物用品主要通过将电子技术应用于宠物产品，使相关产品具有智能喂宠、智能逗宠、定位防丢等功能。公司电子宠物用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APP 喂食器



电子饮水器



感应碗



喷泉饮水机



GPS 定位器



宠物发光吊坠



LED 项圈



宠物计步器



遥控漏食玩具



遥控漏食玩具车



电动打地鼠机



六格定时喂食盘

2) 宠物服饰

宠物服饰主要用于宠物的出行、保暖、防护等，同时还兼具美观、耐磨、耐撕咬等特性。公司宠物服饰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抗菌户外服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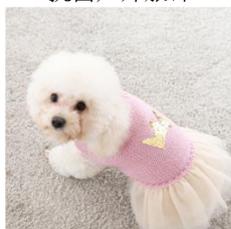
自发热宠物外套



安全反光救生衣



独角兽主题角色服



中小型宠物裙装



中小型宠物T恤



中型宠物连体衣



大型宠物户外服

3) 牵引出行用品

牵引出行用品主要用于宠物的出行、户外活动及户外近身控制等，满足宠物出行及户外防护的需求。公司牵引出行用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户外牵引带



老年犬保护带



自行车遛狗牵引链



车用安全伸缩链



宠物便携包



宠物推车



户外宠物铝笼



户外宠物床

4) 清洁护理用品

清洁护理用品主要用于宠物的方便、清洁打理及护理等，同时兼具除臭、安全舒适等特性。公司清洁护理用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宠物刷子



宠物除毛器



宠物拾便器



宠物洗澡刷



宠物猫砂



猫砂铲



猫厕盆



宠物吸水毛巾

5) 宠物饮食产品

宠物饮食产品主要包括宠物的饮食饮水用具以及宠物粮食、零食等，此类产品具有适用性、安全性、可持续性和以宠为本的特点。公司宠物饮食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宠物水杯



慢食用具



储粮罐



宠物碗



“新食代”宠物湿粮



“伊丽”猫咪化毛膏



“伊丽”猫条



“伊丽”猫罐头

6) 宠物套装产品

宠物套装产品为品种丰富、风格统一的套装组合，具有美观多元的特点。公司宠物套装产品的典型示例如下：



圣诞主题套装



清洁系列套装



猫玩具套装



宠物碗套装



夏日主题套装



猫咪礼盒套装



绿色森林套装



圣诞节日套装

7) 主题系列产品

主题系列产品是从统一设计概念出发，整体风格统一，设计意义独特的系列化宠物产品，具有品类齐全、设计新颖、造型美观等特点，为宠物提供一站式的产品服务。公司主题系列产品典型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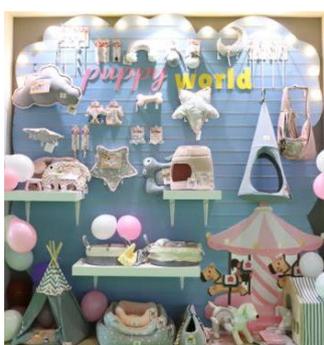
“圣诞节日”主题



“户外森林”主题



“玩具狂欢”主题



“PUPPY”主题



“热门宠物造型”主题

8) 人宠结合产品

人宠结合产品主要实现养宠家庭节约空间、一器多用、人宠互动等功能，同时兼具造型美观，设计感强等特性。公司人宠结合产品典型示例如下：



人宠小柜



墙角置物猫爬架



人宠坐凳



人宠复式坐凳



置物边几圆桶双层猫窝



双层边几猫窝



多场景宠物窝



宠物猫窝换鞋凳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和其他产品

的销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宠物窝垫	25,544.98	24.45%	23,533.35	26.76%	21,652.79	28.83%
猫爬架	23,971.10	22.94%	16,888.72	19.21%	16,994.57	22.63%
宠物玩具	24,286.55	23.25%	22,544.88	25.64%	20,269.21	26.99%
其他产品	30,673.89	29.36%	24,967.49	28.39%	16,190.78	21.56%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国内外宠物行业市场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也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其中，其他产品的销售占比逐年提升，主要系随着宠物消费市场的增长，宠物生活用品更加丰富化，宠物服饰、宠物日用品、便携产品及宠物食品等销售良好。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智能宠物用品以及宠物食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公司拥有独立的开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通过向客户销售宠物相关产品实现盈利。其中，公司在销售、生产、采购等方面的经营模式情况如下：

1、销售模式

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宠物产业起步较早，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了宠物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占据了主要的市场份额，公司主要通过向上述企业销售贴牌产品的方式进入国际宠物市场。同时，随着近些年我国宠物产业的较快发展，公司也逐步加强了国内市场的拓展。

（1）境外销售

公司境外销售以美洲、欧洲、澳大利亚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为主，并主要通过网络推广（如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网等）、参加国内外展会（如广交会、中国国际宠物用品展、亚洲宠物展览会、德国纽伦堡宠物展、美国奥兰多宠物博览会等）、投放广告以及产品推荐等方式开拓市场。公司通过持续参加展会向客户展现公司最新产品，并通过与客户不断进行市场趋势、产品样式、功能开发等情况的交流，与客户形成了良好、持续的互动合作关系，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

KOHNAN 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 等国际知名电商，以及 Fressnapf、Petco 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客户主要系境外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公司对境外客户销售的产品，除少数使用境外子公司欧塞艾的自有品牌外，主要使用客户所提供的品牌标识。同时，公司境外客户货款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电汇结算方式（T/T），即在货物装运出港后一定的信用期内支付货款。

（2）国内销售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制定了线上与线下并重的销售模式，并在原有宠物用品的基础上增加了宠物食品业务，以更好的开拓境内市场、增加客户粘性。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模式主要分为 B2C 和 B2B 两种形式，通过在第三方平台建立自营品牌旗舰店与专营店，面向企业或消费者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其中，第三方平台负责在线商城基础设施的运营及用户推广，公司则自行负责针对客户的产品销售和店铺运营维护。此外，公司还存在面向京东自营和宠物用品电商波奇网的寄售模式，在该模式下消费者直接对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发出商品购买需求，销售平台通过其自有物流或第三方物流向消费者直接发出货品，公司则不参与后续的物流配送及售后环节。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作平台指定地点，并根据寄售合同约定的对账时间，收到销售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的主要店铺如下：

主要电商平台	店铺名称	店铺地址
1688（阿里巴巴诚信通）	伊丽官方旗舰店	https://shop1483030991991.1688.com
天猫	伊丽宠物用品旗舰店	https://yilicwyp.tmall.com
	新食代旗舰店	https://xinshidaicwyp.tmall.com
京东	特旺宠物用品专营店	https://mall.jd.com/index-848377.html
	伊丽宠具京东自营店	https://mall.jd.com/index-1000093101.html
天猫国际	元祐宠物海外专营店	https://yuanyoupetscwp.tmall.hk

公司线下渠道则主要通过批发、经销等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其中，在批发模式下，公司客户面向批发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在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子公司杭州特旺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约定经销商在一定时间和区域内销售公司产品。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即公司根据客户业务订单组织安排生产。境外客户采购具有产品种类多且分散、单类产品采购量小且频繁等特点，同时宠物玩具、服饰、电子用品等涉及多种不同工艺且用料差异较大，较难形成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因此，为了保证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满足客户多品类、分散化采购的需求，公司在自主生产的基础上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外协生产管理体系，通过外协生产应对多品类、小批量的产品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生产与外协生产的产品入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生产	19,316.38	27.37%	15,096.11	25.63%	15,218.01	30.03%
外协生产	51,261.39	72.63%	43,795.17	74.37%	35,463.65	69.97%
小计	70,577.77	100.00%	58,891.28	100.00%	50,681.66	100.00%

公司对部分宠物窝垫、猫爬架产品实行自主生产，部分宠物窝垫、猫爬架产品及其他产品采取外协生产方式。未来，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将进一步增加猫爬架的自产规模，并增加电子类宠物产品的自主生产。

(1) 自主生产

公司涉及自产的产品主要为宠物窝垫和猫爬架，两类产品是大众基础需求类宠物用品，市场需求量较大。同时，宠物窝垫和猫爬架相比于其他宠物用品具有单位价值较高、产品相对标准化等特点，有利于大规模生产。由此，公司将宠物窝垫、猫爬架等产品作为基础产品，进行自主生产。国外客户在确定了宠物窝垫、猫爬架等货值较高宠物用品的供应商之后，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和管理费用、提升采购效率，倾向于由供应商配套提供其他宠物用品。公司通过自产宠物窝垫和猫爬架可有效开拓客户、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在创立初期对猫爬架和宠物窝垫均实行自主生产，由于业务订单的快速增长领先于自有产能的建设，加之外部配套产业链的丰富、完善，公司逐步将部分宠物窝垫和猫爬架外协生产。其中，由于猫爬架产品的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公司采取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2017年至2019年，公司猫爬架产品销售收入的自产占比分别为75.52%、70.88%和78.68%。相比于猫爬架，宠物窝垫的生产工艺相对简单，公司

在逐步扩大外协比例的同时，保留了部分自产产能，一方面利用自主生产所具有的快速响应优势，可较好地满足客户临时性、高要求的生产需求；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保留部分自有产线可持续积累技术工艺经验、了解成本核算情况，有利于对外协厂商进行管理。2017年至2019年，公司宠物窝垫销售收入的自产比例分别为44.73%、36.30%和35.49%。

在特定工序产能不能满足生产所需的情况下，公司会进行工序外协，由工序外协厂商按照公司所提供的设计图纸、材料要求、检验标准进行某一工序的加工，并将半成品交付给公司，公司与其结算相关加工费。对于工序外协的情况，由于公司将原材料提供给工序外协厂商之后，工序外协厂商仅进行简单的加工工序，物料的形态和功用方面并没有发生本质性的变化，并且工序外协厂商不承担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因此，公司将该等工序外协按照委托加工业务进行财务处理。

（2）外协生产

公司外协生产的产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具等其他宠物用品及部分宠物食品。在外协生产模式下，外协厂商一般需自行采购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并严格按照公司提供的产品设计方案或者样品进行生产，生产后的产品不得向公司以外的第三方进行销售。此外，公司也存在向少部分外协厂商提供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的情况，该类外协厂商主要负责生产加工环节，不承担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按照委托加工业务进行财务处理。

公司选择的外协生产合作企业均为在宠物行业具有一定生产经验的制造厂商，并确保其能够提供质量可靠、标准稳定的生产工艺。公司十分注重外协供应商管理体系和专业管理团队的建设，已建立了较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机制与管理制度，并成立了供应链中心负责供应商的筛选和评估工作。公司通过对供应商规模、产品质量、信誉情况等多维度的评价，并由品控部委派专业人员现场验厂合格后，先采取三至五次小规模试单，试单合格后方将其纳入外协供应商名录。外协供应商名录保持一定数量，公司采用有更替的动态管理模式，每年定期对供应商实行考核，发现问题后先协助整改，若问题无法解决，则将其从供应商名录中移除。

公司对外协产品质量要求严格，采用多步骤的质量控制制度，以隔绝存在质量问题的外协产品。首先，公司规定了一系列外协产品检测制度，把握重点环节对产品质量的控制；其次，公司一旦发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可立即更换该厂商。公司会不定期委派

质量检验人员对外协厂商的生产进行检查，对产品进行抽查或驻厂监督，以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稳定。在生产前、生产过程中以及产品出运前，公司均会委派质量检验人员进行检验，产品经质量检验合格后才会进行包装、装箱。通过上述制度，公司对采用外协模式生产的产品实现了较为严格的控制。

3、采购模式

公司自产猫爬架和宠物窝垫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面料、板材、剑麻、PP 棉、纸管等，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并根据“以产定采”为主的方式进行原辅材料采购。生产部门接到销售部门产品订单后，生成生产通知单，采购部门按照生产通知单计算所需原材料数量并生成原材料采购计划，结合库存情况、原材料市场情况等，组织向合格供应商采购。

此外，对于宠物食品、猫砂等日用消耗品，公司直接向相关供应商采购后对外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该等产品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22.58 万元、3,129.94 万元和 4,373.5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22%、4.83%和 5.72%。

4、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发展趋势

公司基于国内外宠物行业的发展状况并结合自身的特点及优劣势采用了目前的经营模式。公司目前业务收入以境外市场为主，主要系欧美宠物行业起步较早，市场发展已相对成熟。同时，随着国内宠物市场的兴起，公司也逐步增加了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并结合国内市场电商发达的特点着重发展线上销售业务。公司结合宠物用品的市场需求特征和生产特点，制定了自产和外协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在确保核心产品具有自产能力的基础上，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外协生产管理体系，通过自主生产与外协生产相结合的方式应对多品类、小批量的客户产品订单。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包括国际和国内宠物市场的发展环境、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和供应波动情况、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变化情况等，公司经营模式的发展趋势将随上述因素的变化发展而变动调整。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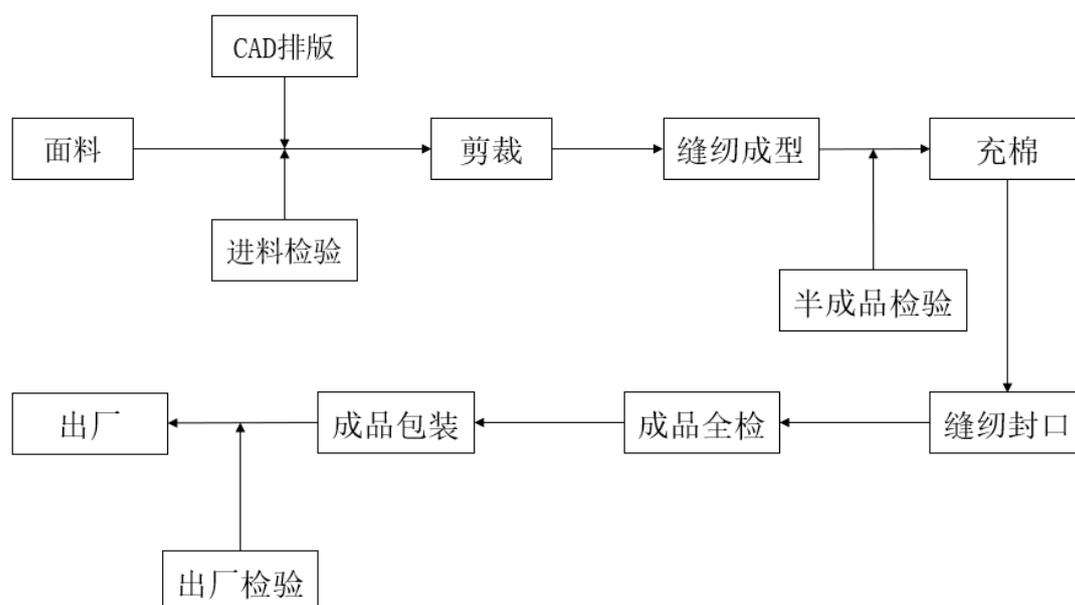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等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创立初期以猫爬架和宠物窝垫产品为主，随着市场覆盖和产品开发能力的拓展与提升，产品品类逐步覆盖至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牵引用具、各类宠物日用品及宠物

食品等，始终聚焦于宠物产业。自设立以来，公司聚焦于宠物产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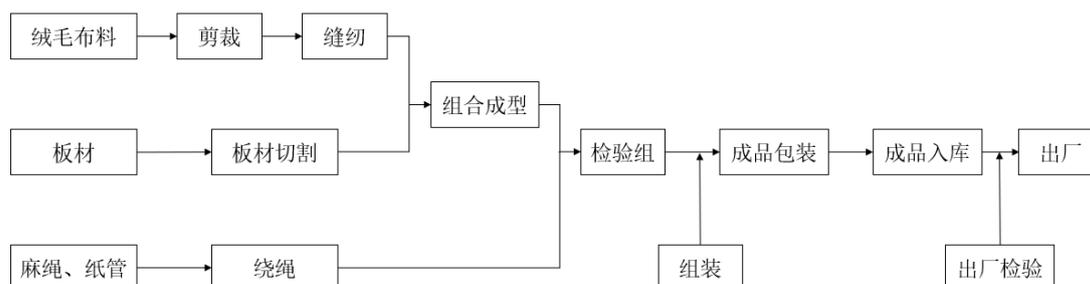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公司宠物用品的自主生产以宠物窝垫、猫爬架为主，两类产品的生产制造环节工艺流程图如下：

（1）宠物窝垫工艺流程图



（2）猫爬架工艺流程图



（五）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等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不存在重污染情况。公司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因环境保护问题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污染环节主要包括：

1、废气。公司在海绵粘合、成品清洁、木加工及开棉工序会产生废气；食堂会产

生油烟废气；

2、废水。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食堂产生的废水；

3、噪音。宠物窝垫和猫爬架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机器设备（如平缝车、双工毛毯锁边机、螺杆压缩机、木加工设备机械、空压机等）在运转过程中会产生噪音；

4、固废。布料、毛皮、麻绳、木材等边角料、废包装、枪水包装桶、废胶水桶、木屑粉尘、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置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处理能力均满足排放量的要求，使得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噪声得到了合理、有效的控制。

污染物	主要处理设施或措施
废气	油烟净化器
废水	1、化粪池 2、隔油池
固废	1、出售综合利用 2、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3、环卫部门集中统一处理
噪声	工作区隔离、室内加设减震垫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费用分别为 36.92 万元、7.79 万元和 36.57 万元。2017 年，公司分别对厂房屋面排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进行了改造，导致当期环保投入相对较大。2019 年，公司子公司杭州鸿旺处于建设期，新增杭州鸿旺厂区的环保设备设施投入，因此当年度环保投入相对较大。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环保投入与产品产量、排污量基本匹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增购环保设备，加大环保资金投入。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通过多品类的产品开发能力和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品类丰富、形式多样的宠物用品一站式供应。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宠物用品行业为“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的分类说明，宠物用品行业为“其他娱乐用品制造（C2469）”。

我国宠物用品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企业的生产经营以市场化方式运作，政府部门仅对行业发展进行政策指导与监督管理，并由行业协会负责行业内的自律管理。我国宠物用品行业的主要主管部门为质检总局，同时因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面向海外市场，相关主管部门还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等。

宠物用品行业自律性组织可分为境外行业自律组织和境内行业自律组织。境外行业自律组织主要包括世界宠物协会、世界犬业联盟、美国宠物产品协会及德国宠物交易和行业协会。公司所属的中国大陆行业自律组织主要包括中国工作犬管理协会、中国小动物保护协会、中国礼仪用品工业协会以及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宠物产业委员会。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发展政策

宠物用品行业在国内目前属于发展较快的新兴产业，无特殊的法律规定。目前，我国宠物用品产业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发展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	发文单位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8	保障电子商务各方主体的合法权益，规范电子商务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促进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进出口稳定增长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5.7	意见提出坚决清理和规范进出口环节收费，加大对取消收费项目落实情况的督查力度，形成外贸企业松绑减负长效机制，防止乱收费问题反弹；加快推进外贸新型商业模式发展，制定支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切实改善融资服务，加大对有订单、有效益企业的融资支持。
3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2）》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7	主要目标：“十三五”期间，轻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6-7%，生产要素配置进一步优化，产业链配套协作能力增强，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
4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国家质检总局	2009.9	规定强调国家规定的相关产品必须经过认证，并标注认证标志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国家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统一产品目录，统一技术规范的要求、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统一认证标志，统一收费标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一系列支持政策的推出，对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同时为公司经

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三）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宠物一般是指家庭饲养的、作为伴侣动物的狗、猫、淡水观赏鱼、鸟、爬行动物等。宠物行业在发达国家已经有百余年的发展历史，与宠物相关的产业已十分成熟。国内宠物行业起步相对较晚，但随着人们经济水平的提高、思想观念的转变以及人口老龄化和单身、丁克群体的增长，饲养宠物成为人们的一种情感寄托，人们从宠物身上获取温暖和陪伴，宠物经济由此快速发展。

宠物产业则是指涉及与宠物相关的所有领域，主要包括宠物食品、宠物医疗、宠物培训、宠物饲养、宠物用品、宠物美容、宠物保险等，具体细分情况如下：

宠物消费细分产业		产业内容
产品类	宠物饲养	宠物养殖、宠物交易等
	宠物食品	宠物干粮、宠物湿粮、宠物零食、宠物营养品等
	宠物用品	宠物玩具、宠物服装、清洁工具等
服务类	宠物医疗	病情诊疗、疾病防御、宠物保健等
	宠物美容	洗澡、修毛、剪指甲、染毛等
	宠物培训	基础培训、礼仪培训、社交技能培训等
	宠物保险	疾病、伤残、丢失、死亡等风险损失赔偿

1、所属行业发展概况和未来发展走势

（1）国外宠物行业概况

据统计，2017年全球宠物市场规模超过1,654亿美元，包含宠物食品和宠物用品在内的宠物商品是占比最大的市场。其中，宠物食品规模为828亿美元，宠物用品316亿美元，并预计2020年全球宠物食品的市场规模将超过1,000亿美元，宠物用品的市场规模则将接近400亿美元¹。

其中，美国是全球最大以及最成熟的宠物消费市场，美国宠物产品协会（APPA）数据显示，美国约67%的家庭拥有至少一只宠物，2019年全美宠物消费支出金额达到957亿美元，同比增长5.70%。从产品细分领域来看，2019年全美包含宠物用品在内的宠物用品、活体动物以及非处方药支出达192亿美元，同比增长3.23%，并预计在2020年达到198亿美元，保持稳定增长。美国宠物行业起步较早，经过百余年的发展已经相

¹ 数据来源：《2018年全球宠物食品销售额近千亿美元 美国宠物食品规模最大》，前瞻产业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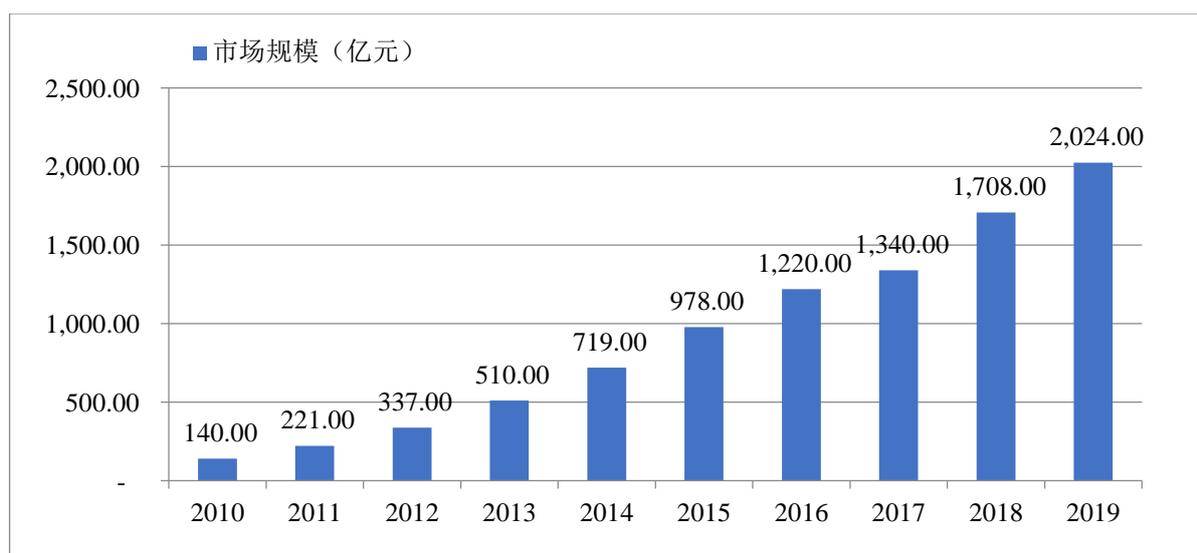
当成熟，宠物相关产品销售渠道包括以 PetSmart 和 Petco 为代表的宠物产品专营店，美国沃尔玛等大卖场、连锁超市以及亚马逊、Chewy 等在线网站。

欧洲是全球第二大宠物消费市场，根据 FEDIAF（欧洲宠物食品工业联合会）发布的数据，欧洲市场 2018 年宠物消费达 395 亿欧元，其中宠物用品规模为 85 亿欧元。猫和狗是饲养数量最多的宠物，全欧洲猫的数量为 10,382.80 万只，狗的数量为 8,518.40 万只，其中俄罗斯、德国和法国是欧洲饲养猫数量前三的国家，俄罗斯、德国和英国则是欧洲饲养狗数量前三的国家。欧洲市场主要通过传统的宠物零售商店、园艺超市以及一些综合超市和折扣商店进行宠物用品的销售。近几年，线上和移动端的销售亦取得了快速的发展。不同渠道的零售商会选择不同的产品范围和产品定位。传统超市和折扣店会选择典型的中低端和较高销量的宠物用品，专业的宠物零售店则会提供包括食品、窝垫、猫爬架、玩具、清洁用品等全品类宠物产品。

（2）国内宠物行业概况

相比于国际宠物市场，国内宠物市场起步较晚，在 2010 年以后呈现了较为快速的发展增速。目前，我国饲养宠物的家庭已经具有一定的规模，饲养宠物主要以狗和猫为主，根据《2019 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显示，2019 年中国城镇饲养犬猫的人数达 6,120 万人，猫狗市场规模达 2,024 亿元，市场规模相比于 2018 年增长 18.50%。

2010-2019 年中国宠物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

随着我国养宠人数的增多、宠物数量的增长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单只宠物平均消费逐步提高，推动我国宠物用品及服务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2019 年中国宠

物行业白皮书》数据显示，2019 年我国单只宠物年均消费金额达到 5,561 元，较 2018 年提高了 10.90%。其中，单只宠物犬年均消费 6,082 元，单只宠物猫年均消费 4,755 元。

虽然近年来国内宠物市场保持快速增长，但 2019 年我国城镇养宠家庭（犬猫）渗透率为 23%，仍远低于美国等宠物行业成熟市场。随着我国人均收入的提高、养宠人数的增长，国内宠物行业拥有广大的市场空间和市场潜力。

2、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随着国内居民生活水平与城市化率的稳步提升，我国宠物行业已进入了快速成长阶段，呈现出以情感诉求、创意创新为基础的新兴产业特点。2019 年度，我国宠物行业市场规模已达 2 千亿元以上，近五年来的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20%，远高于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复合增长率。我国宠物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城镇家庭养宠比例及市场规模仍大幅低于欧美发达国家，具有着持续、巨大的市场空间与发展前景。

公司对众多宠物用品的产品开发工作，注重围绕猫、狗等主要宠物的生活习性与人宠互动需求，重视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的创意企划与创新设计，广泛实现了对宠物休息睡眠、活动空间、玩耍出行、清洁饮食、人宠互动等多场景使用需求、全品类产品的有效覆盖。

在新功能的创意开发方面，公司针对养宠人群对宠物起居、饮食的监控、观察与互动需求，结合目前发展较为成熟的电子技术，开发推出了可远程控制的自动喂食器、利用红外功能自动开关的感应饮水机和感应碗、具有计步防丢功能的宠物发光吊牌，以及通过蓝牙控制的仿真电动玩具等具备自动化、智能化功能的电子宠物产品；此外，公司通过电子类产品与传统猫爬架的结合，如在猫爬架中嵌入电动玩具和制热板，使猫爬架具有更多的娱乐与实用功能。

在新主题的创意企划方面，公司在持续根据客户需求、市场动态等进行各类产品新款式开发的同时，还利用宠物用品的多品类特征，结合各类节日文化、流行元素、时尚热点等设计主题，开发推出了包括窝垫、玩具、服饰等多品类产品在内的、采取相同设计风格与元素主题的组合套装与系列产品，例如圣诞节、万圣节、情人节等节日套装产品，美食、星际漫游、热带梦幻等场景主题产品，以及水磨石、羊驼、树懒等元素主题产品。

在新材料的创新应用方面，公司在各类宠物用品的开发过程中，积极尝试与运用新

型面辅材料提升产品的实用性能,例如通过内置凉感凝胶记忆海绵使窝垫在夏季具有防暑效果,通过在面料中添加助剂或涂层使窝垫不易粘毛沾水、易于清理,通过使用新型纤维面料使窝垫具有更好的抗菌透气效果,以及将环保生态木材料、户外家居所使用的藤编材料等应用于猫爬架的开发中,以增强其结实、美观及家居化等特性。

在新品类的创新设计方面,公司针对部分养宠家庭空间有限、宠物用品与家居产品缺乏统一设计风格等使用场景痛点,结合促进人宠互动的现实需求与开发理念,公司开发了人宠小柜、人宠茶几等多种人宠结合产品,并对传统宠物用品进行家居化开发,使其工艺、花型、材质等与家居环境更加匹配,满足了养宠家庭节约空间、一器多用、风格统一的消费需求。

此外,公司定期进行主动、持续的产品推陈出新,报告期内平均每年新开发可供选购的产品款号达 2,000 余款。在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凭借对各类宠物生活习性、各类产品结构特性、制作工艺及技术要点的经验积累与深刻理解,能够将客户需求概念、产品创意设计准确、快速地转化为各类创新产品,持续提升与丰富各类宠物用品的健康舒适、新颖趣味、功能实用及环保智能等特性。

(四) 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

1、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宠物行业的企业,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宠物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经过十多年行业经验积累与持续开拓,已成为目前国内全品类、大规模的综合型宠物产品供应商,在宠物用品领域内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覆盖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瑞典、英国、法国等多个发达国家和地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下游客户,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TRS、Birgma、KOHANAN 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 等国际知名电商,Fressnapf、Petco 等大型宠物用品连锁企业等。

2、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宠物用品行业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新产品的的设计开发、产品智能化以及产品质量管理等方面。当前,国际知名的大型宠物用品设计开发及销售企业主要集中在美国、欧洲、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但国内以公司为代表的宠物用品企业已具有较强的设计开发能力和一定的生产规模,并长期为境外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

电商平台等各类客户提供产品，具备一定的技术水平。

（1）新产品设计开发

宠物用品具有“多款、少量、更新快、非标准化”等特点，其终端消费者为宠物主人，因此企业在设计产品过程中，需要紧密把握流行趋势，快速将设计创意转化成具体的产品，以迅速推向市场。

同时，对于宠物主人而言，宠物用品除了美观以外，产品的实用性和舒适性也至关重要。随着宠物地位的不断提高，宠物主人更加重视宠物的舒适性，对宠物用品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因此，企业在生产产品时除了满足宠物主人对于产品的审美要求外，更需要通过选择舒适度较高的材料以及具备一定功能性的材料，以提高产品的舒适性。

（2）注重开发智能宠物产品

宠物智能用品的应用，使饲养者能够实现对宠物的自动监控、动态监测、报警、失控保护等功能，是宠物用品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当前，下游客户对于质量稳定的智能宠物产品需求旺盛，智能宠物产品尚处于发展初期，拥有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因此，为在宠物用品行业这一朝阳产业占得发展先机，必然要注重智能宠物产品的开发。

（3）可靠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产品终端消费者为宠物主人，随着宠物地位的不断提高，宠物主人对于宠物相关产品的品质要求也不断增加。因此，产品品质和持续的品质管理与提升能力是行业技术水平的重要体现，直接影响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能力。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

目前，我国宠物行业上市公司仅有中宠股份与佩蒂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 中宠股份

中宠股份成立于 2002 年，并于 201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主要产品为宠物零食、宠物罐头和宠物干粮，产品销往日本、美国、加拿大、德国等国家。2017 年至 2019 年，中宠股份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535.17 万元、141,225.83 万元和 171,623.86 万元。

2) 佩蒂股份

佩蒂股份成立于 2002 年，并于 201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主要产品为畜皮咬胶、植物咬胶、宠物零食等，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盟、加拿大等国家和地区。2017 年至 2019 年，佩蒂股份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3,199.79 万元、86,932.18 万元和 100,830.89 万元。

(2) 其他宠物用品公司

除公司外，我国宠物用品行业的主要企业如下：

1) 宁波新禾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生产和销售，拥有自有品牌 AFP、Pawise，还有针对国内市场的批发连锁零售门店。在美国和德国分别建立自己的营销和设计团队，客户包括世界上知名的大型连锁超市美国沃尔玛等。

2) 台州华茂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位于浙江温岭市。该公司主要生产猫爬架和宠物窝垫，也提供喂鸟器、兔笼等其他宠物产品，产品供应欧洲、美洲、日本等市场。

3) 天津庆泉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于 2017 年 2 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该公司主营业务是宠物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猫爬架、猫用窝、猫用包等，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和亚洲的国家及地区。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庆泉宠物营业收入分别为 5,667.86 万元、6,329.82 万元及 3,945.36 万元。2020 年 4 月，庆泉宠物于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行业先发优势与客户资源优势

国内宠物行业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尚处于起步阶段，自 2010 年左右才迎来快速发展。公司创业团队于 1998 年便开始从事宠物行业，创业初期以宠物窝垫与猫爬架为主要产品，率先进入国际宠物市场；随着市场覆盖、客户数量、团队规模及开发能力的积累与提升，公司逐步涵盖宠物玩具、宠物服饰、宠物日用品、电子产品及宠物食品等多品类

宠物产品，并不断开发推出样式新颖、功能实用、安全可靠、质量优良的系列新品，建立了可全面、持续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的产品开发供应体系。2009 年以来，公司多次获得中国制造网授予的“认证供应商”证书与阿里巴巴授予的“金品诚企”证书。公司于 2011 年被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宠物食品用品检验检疫分会授予“中国宠物产业优秀企业”，于 2018 年被浙江省宠物用品行业协会授予“行业引领奖”。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聚焦宠物产业，经过长期、广泛的客户开发与合作服务，逐步积累了具有行业先发优势、覆盖全球宠物市场的优质客户资源。公司合作客户广泛分布于欧洲、北美、大洋洲等主要发达地区，其中包括多家国际知名的大型连锁综合商超、专业宠物产品连锁企业及电商企业，该等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市场	客户简称	客户行业地位与合作情况
北美洲	Chewy	Chewy 是美国最大的宠物电商公司之一，成立于 2011 年，于 2019 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美国佛罗里达州，通过线上渠道提供 6 万多种类的宠物产品，2019 年营业收入为 48.47 亿美元。公司于 2016 年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等。
	美国沃尔玛	美国沃尔玛是全球最大的连锁零售企业之一，成立于 1962 年，并于 1970 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美国阿肯色州，在全球 27 个国家经营约 11,500 家商店，2019 年营业收入为 5,239.64 亿美元。公司于 2007 年开始与该客户进行业务往来，产品包括猫爬架、宠物玩具等。
	Amazon	Amazon 是全球商品品种最多的网上零售商之一，成立于 1994 年，1997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总部位于美国西雅图，2019 年营业收入为 2,805.22 亿美元。公司于 2018 年开始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其他宠物用品等。
	Petco	Petco 是美国最大的宠物零售商店之一，成立于 1965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地亚哥，在美国拥有 1,500 多家店铺。公司于 2010 年开始同该客户开展业务往来，产品包括猫爬架、宠物玩具等。
	PET SUPPLIES PLUS	PET SUPPLIES PLUS 是美国知名的宠物用品连锁商店，成立于 1988 年，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在美国拥有 400 多家商铺。公司于 2012 年开始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服饰、猫爬架等。
欧洲	Fressnapf	Fressnapf 是欧洲知名的专业宠物用品零售商，成立于 1990 年，总部位于德国克雷菲尔德，在欧洲十余个国家建立约 1,500 家宠物用品专业连锁门店。公司于 2010 年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日用品、猫爬架等。
	Birgma	Birgma 隶属于欧洲知名连锁综合商业超市 Biltema。Biltema 成立于 1963 年，总部位于瑞典，在北欧四国设立了约 140 家店铺。公司于 2008 年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牵引用品、宠物日用品等。

市场	客户简称	客户行业地位与合作情况
	Vershold	Vershold 是零售商、分销商和其他行业的战略采购伙伴，成立于 1993 年，总部位于波兰华沙。公司于 2013 年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服饰、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日用品等。
	KIK	KIK 是德国知名的以纺织品为主的连锁超市，成立于 1994 年，总部位于德国伯嫩，在欧洲建立了约 3,500 家商店。公司同该客户合作时间逾 10 年，产品包括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猫爬架等。
	THOMAS PHILIPPS	THOMAS PHILIPPS 是德国的连锁商业超市，成立于 1986 年，总部位于德国比森多夫，在德国拥有约 260 家店铺。公司同该客户合作时间逾 20 年，产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牵引用品、猫爬架等。
大洋洲	Kmart AUS	Kmart AUS 是澳大利亚知名的连锁综合商业超市，成立于 1969 年，是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Wesfarmers Limited 的子公司，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建立了 200 多家商店。公司于 2011 年开始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猫爬架等。2018 年，公司获得 Kmart AUS 授予的“最佳供应商（The Values Award）”奖项。
	TRS	TRS 是澳大利亚知名的连锁零售商，成立于 1981 年，2004 年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在澳大利亚建立了 350 多家店铺。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营业收入为 7.94 亿澳元。公司于 2003 年开始与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品等。
	Woolworths	Woolworths 是澳大利亚知名的零售商，成立于 1924 年，1993 年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澳大利亚悉尼，在澳大利亚建立了 3,000 多家商店，2018 年 7 月 1 日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现销售额 599.84 亿澳元。公司同该客户开展业务往来逾 10 年，产品包括宠物窝垫、宠物牵引用品、宠物日用品、宠物服饰等。
亚洲	KOHNAN	KOHNAN 是日本著名的大型综合仓储式零售超市，成立于 1978 年，2001 年在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日本大阪，在日本拥有 450 余家店铺。公司于 2006 年开始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玩具、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等。
	CAINZ	CAINZ 是日本知名的大型家居购物中心，成立于 1989 年，总部位于日本早稻田市，在日本拥有约 220 家店铺。公司于 2011 年开始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玩具、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等。
	Komeri	KOMERI 是日本主营 DIY 产品和园艺产品的连锁零售超市，成立于 1962 年，1994 年在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总部位于日本新泻，在日本拥有约 1,200 家店铺。公司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逾 10 年，产品包括宠物玩具、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等。
南美洲	CENCOSUD	CENCOSUD 是南美洲著名的连锁零售超市，成立于 1960 年，总部位于智利圣地亚哥，门店遍布智利、阿根廷、巴西、秘鲁和哥伦比亚。公司于 2008 年开始同该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产品包括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日用品、宠物牵引用品等。

以 2019 年为例，公司来自于欧洲、北美洲、大洋洲三大地区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32.46%、28.49% 和 21.22%。广泛、均衡的业务结构在降低客户及市场集中风险的同时，

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客户基础与渠道资源。

作为较早进入发达国家市场的宠物用品供应商，公司在与国际优质客户持续合作的过程中，逐步建立了快速、丰富的产品开发体系，高效、可靠的供应链管控体系，以及良好、成熟的客户服务体系。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通过服务国际场所形成的经验体系，将有助于公司在产品类型、创意开发、质量管控等方面建立行业竞争优势。

（2）供应链管理及品质管控的优势

宠物用品具有品类众多、款式多样、标准化程度较低的特点，客户订单普遍呈现产品货号较多、采购频次较高的特征，在可靠性、及时性、多样性等方面对供应商的生产组织供应能力提出了较大挑战。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持续加强供应链管理体系的建设完善，经过多年的探索积累，逐步形成了高效、可靠的多品类产品供应链管理体系，满足了客户一站式、多频次的选购需求。

1) 多品类产品的有效供应能力

为避免特定品类产品的开发不足、延迟供应或质量偏差影响客户的产品选购及订单交付，公司对设计、销售、生产、品控、物流等各环节进行了高效、紧密的协同整合，实现客户及供应商的各项信息共享，确保公司产品从品类与样式的广度、品控与时效的深度两方面，实现对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的有效满足。

在开发设计环节，公司产品中心在商品企划、创意设计、功能开发、打样检测等多方面，实现了对窝垫、爬架、玩具、服饰、牵引、清洁等九大产品类别的全面覆盖，产品基本目录的规格型号保持五千余款，每年推出的新品目录达 2,000 余款。同时，由于面向全球宠物用品市场，公司产品中心注重根据不同国家的文化习俗、生活方式及宠物种类，进行针对性的产品开发，在充分考虑各类宠物习性与行为特征的同时，关注宠物家长的购物偏好，以此通过持续强化品类全、样式多、创意新的产品开发，适应与促进客户对多品类宠物用品的一站式选购。

在客户服务环节，为同全球多地客户保持顺畅、及时的沟通联系，公司将境外市场划分为五个销售片区，建立专项区域业务组，负责收集、分析与反馈客户需求，并跟进客户需求的落地开发与订单执行，并针对跨境电商业务成立了专门的跨境电商销售子部门；公司常年参加德国纽伦堡宠物展、美国奥兰多宠物博览会、亚洲宠物展览会、中国国际宠物用品展及广交会等国内外大型专业或综合展会，并定期组织市场调研，在推广

公司产品、接洽新老客户的同时，及时了解全球宠物产业的最新发展动向与市场前沿。同时，公司面对国内市场建立了国内专业业务团队，重点发展与运营线上电商业务。

在生产供应环节，为实现对众多品类宠物用品的有效供应，公司采取了自主生产与外协生产相结合的产品组织方式，为窝垫与爬架两类重点“大件产品”建立了自有生产线，以能够快速实现该类产品的开发打样、工艺调整与批量生产。随着宠物智能喂食器、喂水器等电子类饮食用具及玩具产品的开发推广，公司正在建设宠物电子产品的自有产线，以进一步提高对重点品类的自有产线覆盖比例。

同时，公司充分利用浙江区域轻工业产品的产业链优势，经过广泛考察、严格遴选、现场验厂、小批试单及持续考核等供应商准入与管理制度，针对各类宠物用品甄选与积累了一批经验丰富的外协生产配套供应商，建立了及时、高效的协作体系，保障了公司众多品类外协产品的可靠、稳定供应。

2) 可靠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

随着宠物家庭地位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宠物家长）对于宠物用品的品质要求也在不断提升，逐步对产品的耐用、防水、防潮及舒适度与功能性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对供应商的选择尤为严格，更为注重产品质量的可靠、稳定，而多品类的一站式采购则进一步提高了各类宠物用品的质量管控难度。除部分窝垫与爬架产品由自有产线生产外，公司对多数产品实行外协生产模式，并为此建立了基于严格遴选、过程检查、持续考核的供应商准入与管理体系。

首先，在供应商的选取方面，公司供应链中心、品控部、销售部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供应商调查小组，对供应商实施调查评估，从产能技术、交货服务、品质价格等多方面进行评估，经现场验厂合格后先进行三至五次的小规模试单，试单合格后列入正式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常年合作的供应商稳定在百余家，形成了较强的供应能力。

其次，在供应商合作过程中，公司会不定期委派质量检验人员、业务人员对外协厂商进行检查指导，并在产品装箱发货等重点时段进行质量检验，确保质量合格后方进行包装、装箱。同时，对于部分产品，公司会指定外协厂商购买经公司挑选的特定原材料，或者向特定供应商进行采购，以保证产品的用料质量。

此外，在定期评估考核方面，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一次定期评估考核，期间若供

应商在交货、品质、价格或服务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则将进行及时的临时评估调整。经调查评估，公司将供应商分为战略、优先、普通、临时及淘汰五大类，根据产品订单的品类、规模、交期等要求对前四类供应商进行分类合作管理，避免与淘汰类供应商进行合作，确保供应商体系保持健康、持续及竞争力。

由此，通过建立基于严格遴选、过程检查、持续考核的供应商准入与管理体系，公司保障了众多品类宠物用品的可靠、稳定、及时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未发生由于产品质量、交货等原因导致的重大索赔情况。以此为基础，公司得以连续十余年为美国沃尔玛、澳大利亚 Kmart AUS、德国 Fressnapf、瑞典 Birgma、日本 KOHNAN 等国际大客户多种品类、持续更新的宠物用品。

（3）多品类产品快速响应开发优势

宠物产品所涵盖的品类众多，涉及了宠物的“吃、住、穿、行、玩”等多种生活场景与使用需求，包括了宠物食品、窝垫、爬架、服饰、玩具、牵引出行、清洁用具及饮食用具等多类产品。同时，作为日用消费品，窝垫、爬架、玩具等宠物用品也需要在样式、功能、材料等方面不断做出创意创新，以满足和促进宠物家长的购物需求、宠物的使用玩耍及人宠互动。由此，销售宠物用品的综合零售商超、专业连锁企业及线上电商企业等下游客户普遍倾向于进行一站式、多频次的产品采购。为此，公司逐步建立了基本覆盖全品类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能力，注重从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新品类等方面进行产品开发与设计转化，以此实现对客户需求、市场动向的快速响应，为公司与众多国际知名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重要互动、合作基础。

1) 品类丰富的产品开发团队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积累，公司逐步建立了一支覆盖品类广、市场响应快的产品开发团队。公司于 2007 年成立设计部，专门负责产品的设计开发工作。随着团队规模与功能职责的逐步扩大，设计部已升级为产品中心，并下设产品企划部、家居玩具产品部、电子智能产品部、平面设计部和打样服务中心五个子部门。其中，产品企划部负责产品线的规划管理与新品推广，家居玩具产品部负责宠物窝垫、猫爬架、玩具等常规类产品的设计开发，电子智能产品部负责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平面设计部负责所有产品的包装设计、平面设计、视频制作及样品管理陈列等工作，打样服务中心则负责样品制作相关工作。

公司产品中心将产品开发分为宠物窝垫、爬架、玩具、服饰、牵引、清洁、电子、套装及其他等九大产品类别，基本实现了对各类宠物用品的全面覆盖。一方面，公司定期进行主动、持续的产品推陈出新，产品基本目录涵盖了公司 5,000 余款常规款和畅销款产品，并每年推出 2 次新品目录共 2,000 余款。另一方面，公司能够将客户的产品需求概念快速地转换为产品设计，并注重针对客户所在地的市场特点，提出针对性的产品改进和调整意见。例如，公司针对日本市场会每年更新推出一册日本产品目录，包括百余款面料和色彩风格贴合日本市场的新产品。

2) 响应快速的产品开发体系

公司制定了《新产品设计与开发管理程序》、《项目开发过程评审制度》、《项目管理奖励办法》等规范标准及制度，产品设计开发流程全面覆盖产品企划、设计、打样、外包装、展示环节，为产品中心的规范管理和快速响应提供了制度保障。

为提升产品开发团队的设计开发水平，公司与 WGSN（英国在线时尚预测和潮流趋势分析服务提供商）、彩虹开发网、POP 服装趋势网、智慧芽等平台机构开展长期合作，不定期举行外部培训和交流活动，并通过周例会和内部研讨会方式进行项目开发进度复盘、反馈和经验分享。为把握全球宠物用品市场的发展动向与行业趋势，公司每年组织产品开发人员对美国、欧洲、日本等宠物行业发展较为成熟的地区进行市场考察，与日本、欧洲等海外设计师开展长期合作或项目制合作。同时，为使产品开发更加贴合宠物需求，公司产品中心实行工作空间与宠物空间融合的办公方式，通过宠物饲养和样品试用的方式充分了解宠物习性及相关行为需求，从而提升和优化产品细节功能。

此外，公司注重设计开发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取得了图像软件、电子产品软件相关软件著作权 14 项、产品图册等相关美术作品著作权 39 项，以及授权专利 117 项。其中，专利产品涉及猫爬架、窝垫、玩具、服饰、饮食用品、日用品、电子用品等多类宠物用品。

(4) 产业区位配套与运营体系优势

1) 完善、丰富的区位配套

公司地处浙江省杭州市，借助于浙江省小商品生产集聚地的区位优势，将核心业务聚焦于产品开发、客户服务等高附加值环节，通过建立开放式、严要求的外协供应商合作配套体系，采取自主生产与外协配套相结合的产品生产组织方式，实现了对国内外下

游客户多样化、一站式采购需求的快速响应与持续服务，发挥了产业链核心企业在市场开拓、产品开发及资源整合等方面的引领带动作用。

同时，随着国内宠物产业的快速、蓬勃发展，以及电子商务、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的应用普及，线上销售已逐步成为我国宠物产品的主要销售与推广渠道。公司所在地杭州市的电子商务产业配套发达、人才储备丰富、创新创业活跃，是公司面向国内外市场发展线上销售业务、组建电商运营团队的重要区位优势。

2) 专业、专注的运营体系

公司以薛元潮先生为核心的创业团队自 1998 年开始就专注于宠物行业，逐步积累与组建了丰富、专业的行业经验和管理体系。在销售服务领域，公司面向国际与国内市场分别建立了国际与国内专业业务团队，国际团队进一步分区域进行市场开拓与客户服务，并组建了跨境电商销售子部门，国内团队则重点发展与运营线上电商业务。在产品供应领域，公司供应链中心下设统筹部、采购部、供应商管理部及仓储部，分别负责内外部生产的分工协调、原辅材料与外协成品的采购管理、供应商的甄选考核以及产品的入库保管与出库发货等工作，各部门紧密协作，确保公司供应链体系的高效、顺畅运行，保障多品类产品的有效供应。

5、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 行业门槛低与市场无序竞争

由于缺少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的监管和约束，规模化的生产、流通和服务难以建立，导致当前我国宠物用品竞争无序。公司规范化运作下，面对市场的无序竞争存在一定的竞争劣势。

(2) 加强国内市场的培育与开拓

相比于美国、欧洲、澳大利亚和日本等成熟宠物市场，国内宠物市场尚处于发展初期，但发展速度较快。目前，国内宠物市场以宠物食品为主，宠物用品的消费习惯尚未完全建立，而公司产品以宠物用品为主，在国内宠物市场开拓过程中面临一定挑战，在开拓国内市场的过程中，需要利用国际产业链加强宠物用品与宠物食品的协同销售。

6、行业发展态势及发行人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 全球宠物市场的稳步发展机遇

据统计，2017 年全球宠物市场规模超过 1,654 亿美元²，而根据美国宠物产品协会（APPA）数据显示，美国作为全球最大以及最成熟的宠物消费市场，2019 年全美宠物消费支出金额达到 957 亿美元，同比增长 5.70%。全球宠物市场规模较大且保持了稳定增长，将有利于行业企业的持续发展。

根据《2019 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显示，2019 年中国宠物猫狗市场规模达 2,024 亿元，城镇养宠（犬猫）人数达 6,120 万人，增幅达 8.40%。国内宠物市场保持较快增长，但养宠人数占人口总数的比重远低于欧美地区。未来，随着国内养宠人数占比的进一步提高以及人均单只宠物年消费金额的增长，国内宠物行业将迎来持续快速的发展。

（2）宠物产业的持续消费升级机遇

随着人均收入的增加，宠物家长有更充实的经济能力提高宠物的生活质量，这会带动宠物用品的需求增加，促进宠物用品的消费升级。不仅如此，收入的提高也使得宠物家长对宠物用品的需求更个性化，对产品质量有更高的要求，这有力地推动了产业的升级和产品的更新换代，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宠物消费支出已逐步成为饲养宠物家庭的正常消费支出的一部分，人们在宠物身上消费的意愿日渐提高，对宠物产品价格的敏感度逐渐降低。

（3）国际业务的贸易政策风险挑战

国内宠物用品生产企业以国外销售为主，进口国贸易政策的变动对产品出口影响重大。各个国家的进出口政策及法规日益更新，这会进一步加重生产厂家的责任风险，导致厂家需要根据政策不断调整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从而增加了厂家成本。此外，发达国家的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若宠物用品的销售区域国家与中国在宠物用品行业有贸易摩擦，会给行业发展带来影响。

（4）进入壁垒较低的行业竞争挑战

宠物用品行业品类众多，近年来保持较快的发展，但是宠物用品生产的相关行业标准较为欠缺，各类厂家的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同时，由于缺少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的监管和约束，规模化的生产、流通和服务难以建立，导致行业进入壁垒较低，使得市场中充斥着无序竞争，不利于行业企业盈利能力的提高。

² 数据来源：《2018 年全球宠物食品销售额近千亿美元 美国宠物食品规模最大》，前瞻产业研究院。

（五）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目前，我国宠物行业境内上市公司主要为中宠股份与佩蒂股份，并均以宠物食品业务为主。公司选取中宠股份与佩蒂股份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一方面，两公司与发行人均属于宠物行业企业，经营状况同受宠物行业发展情况所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及中宠股份、佩蒂股份相关宠物产品均以境外国际市场为主，境外销售为主的经营模式具有相似性。基于上述选取标准，并考虑到国内其他非上市宠物用品企业相关财务数据获取难度较大，由此公司选取了中宠股份和佩蒂股份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1、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公司的同行业公司中宠股份与佩蒂股份均主要从事宠物食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业务，并均以境外销售为主。其中，中宠股份的主要产品为宠物零食、宠物罐头和宠物干粮，佩蒂股份的主要产品为畜皮咬胶、植物咬胶、宠物零食等。而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与中宠股份与佩蒂股份在产品结构上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2、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宠物产品企业的关键业务数据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中宠股份	171,623.86	21.52%	141,225.83	39.09%	101,535.17
	佩蒂股份	100,830.89	15.99%	86,932.18	37.55%	63,199.79
	公司	104,874.07	18.27%	88,670.53	15.57%	76,724.7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中宠股份	7,900.78	39.97%	5,644.47	-23.39%	7,367.38
	佩蒂股份	5,000.71	-64.36%	14,030.68	31.42%	10,676.20
	公司	8,718.40	-0.34%	8,747.93	48.35%	5,896.70

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各期，公司及同行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均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与佩蒂股份相近，但低于中宠股份。在净利润方面，公司2018年度增幅较大，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2019年则有小幅下降。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佩蒂股份2019年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国内市场开拓等原因，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而中宠股份2019

年净利润增幅较大主要系因其 2018 年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大幅增加，净利润下降，基数相对较低。

三、发行人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一) 主要产品及服务的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宠物用品以及宠物食品等众多品类产品。其中，公司对宠物窝垫与猫爬架两大品类采取自主生产与外协配套相结合的生产方式，其他产品则主要通过外协方式组织生产。

1、产品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宠物窝垫、猫爬架的产能与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套、万只

年度	项目	宠物窝垫	猫爬架
2019 年度	产能	200.00	180.00
	产量	220.67	204.50
	产能利用率	110.34%	113.61%
2018 年度	产能	250.00	150.00
	产量	233.03	170.30
	产能利用率	93.21%	113.53%
2017 年度	产能	250.00	150.00
	产量	260.14	174.74
	产能利用率	104.06%	116.49%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宠物窝垫与猫爬架的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2018 年度宠物窝垫产量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于当年度对宠物窝垫的生产线进行了调整，对当期产量产生了一定影响。2019 年度，公司完成了对宠物窝垫和猫爬架的产线调整，宠物窝垫的部分生产场地被用于猫爬架产线的扩产，由此导致宠物窝垫产能的下降和猫爬架产能的增加。

2、产品销售情况

从销售规模方面，公司产品可分为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及其他宠物产品四大类。报告期内，公司四大类产品的入库与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套、万只、万件

年度	项目	宠物窝垫	猫爬架	宠物玩具	其他产品
2019 年度	入库总量	846.71	264.17	3,488.53	2,405.81
	销量	855.26	280.46	3,497.86	2,400.54
	产销率	101.01%	106.17%	100.27%	99.78%
2018 年度	入库总量	923.00	250.45	3,446.21	2,318.00
	销量	908.83	243.46	3,439.46	2,290.26
	产销率	98.46%	97.21%	99.80%	98.80%
2017 年度	入库总量	850.61	237.01	3,255.79	2,120.24
	销量	869.11	243.61	3,256.26	2,094.37
	产销率	102.17%	102.78%	100.01%	98.78%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类产品均保持了较高的产销率。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销售收入情况

1、销售收入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宠物窝垫	25,544.98	24.45%	23,533.35	26.76%	21,652.79	28.83%
猫爬架	23,971.10	22.94%	16,888.72	19.21%	16,994.57	22.63%
宠物玩具	24,286.55	23.25%	22,544.88	25.64%	20,269.21	26.99%
其他产品	30,673.89	29.36%	24,967.49	28.39%	16,190.78	21.56%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国内外宠物行业市场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也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其中，其他产品的销售占比逐年提升，主要系随着宠物消费市场的增长，宠物生活用品更加丰富化，宠物服饰、宠物日用品、便携产品等销售良好所致。

2、销售收入分模式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的分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模式	104,088.75	99.63%	87,435.23	99.43%	74,513.41	99.21%
经销模式	387.78	0.37%	499.21	0.57%	593.93	0.79%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公司宠物产品主要以直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保持了稳步增长。公司经销模式收入均来源于国内市场；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经销商数量分别为39家、33家和30家。近年来，公司将国内市场开拓逐步侧重于线上与直销渠道，经销渠道的销售收入逐年减少。

3、销售价格的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套、万个、万只；元

产品系列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平均单价	数量	平均单价	数量	平均单价
宠物窝垫	855.26	29.87	908.83	25.89	869.11	24.91
猫爬架	280.46	85.47	243.46	69.37	243.61	69.76
宠物玩具	3,497.86	6.94	3,439.46	6.55	3,256.26	6.22
其他产品	2,400.54	12.78	2,290.26	10.90	2,094.37	7.73

由上表可知，公司宠物窝垫、猫爬架的平均售价在2017年度和2018年度保持平稳，而在2019年出现一定比例的增长。其中，宠物窝垫的单价提升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成本与价格较高的产品销量占比上升所致，如宠物窝垫第一大客户Kmart AUS当年采购的窝垫中记忆棉窝垫、防水窝垫、耐咬窝垫、冰垫等功能性窝垫的占比较上年有较大提高，因此产品单价随之上涨；猫爬架单价2019年增长较快则主要系随着当期对Chewy和Amazon等客户的合作扩大，公司复合材质类等复杂款猫爬架销量增长较快，该类产品的成本与售价显著高于简单款猫爬架。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玩具销售均价逐年有所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的宠物玩具功能性更加丰富，相关售价亦随之提升。其他宠物产品的价格在报告期内持续增长，主要系宠物便携产品、其他宠物工具、宠物粮食等售价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增长较快所致。

（三）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线上电商平台以及宠物用品进口商等，如美国沃尔玛、Kmart AUS、Biltema、KIK等大型连锁商超，Amazon、Chewy等国际知名电商平台，以及Fressnapf、Petco等大型宠物产品连锁企业等。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供应商与客户重叠的情况，不存在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况。由于部分外协厂商缺乏原材料采购经验或者个别原材料采购规模较小，公司出于保障产品质量或消化结余原材料的考虑，存在向部分外协供应商销售部分原材料的情况；此外，公司不存在因向客户采购商品而形成的客户与供应商重叠情况。2017年至2019年，公司对供应商的原材料销售金额分别为1,612.41万元、729.03万元和388.4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10%、0.82%和0.37%。公司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交易金额较小，该类交易产生系特定业务所致，此类交易具有合理性、必要性。

对于向外协供应商销售原材料的情况，公司将向该供应商的产品采购与部分原材料销售分别认定为相对独立的购买与销售业务。一方面，公司将原材料销售给外协厂商后，物料所有权已转移给该供应商，由其承担原材料在生产加工中的物料风险；另一方面，该外协供应商对销售给公司的产品具有完整定价权，并非由公司所销售原材料价格及加工费所决定，而系双方市场化的谈判结果，购销交易的定价行为相互独立。

（四）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9年度	1	Kmart AUS	14,326.89	13.66%
	2	Chewy	6,978.74	6.65%
	3	美国沃尔玛	4,969.72	4.74%
	4	Fressnapf	4,562.47	4.35%
	5	Amazon	4,304.25	4.10%
			合计	35,142.07
2018年度	1	Kmart AUS	11,059.68	12.47%
	2	美国沃尔玛	5,249.32	5.92%
	3	Chewy	4,689.36	5.29%

期间	序号	客户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4	Fressnapf	3,343.20	3.77%
	5	TRS	3,335.27	3.76%
	合计		27,676.83	31.21%
2017年度	1	Kmart AUS	7,561.90	9.86%
	2	美国沃尔玛	5,293.07	6.90%
	3	Chewy	5,283.84	6.89%
	4	TRS	2,628.17	3.43%
	5	Fressnapf	2,240.14	2.92%
	合计		23,007.12	30.00%

注：公司对Kmart AUS销售收入包含同受Wesfarmers Limited控制的子公司Target Australia Sourcing Limited的销售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稳定，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各期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作为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况。

2017年和2018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未发生变化，2019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相比于2018年新增加Amazon。Amazon于1994年在美国成立，是全球知名的线上电商零售企业，公司通过展会与其接洽，并于2018年开始合作。随着合作的加深，Amazon与公司的合作规模增长较快，并于2019年成为公司前五大客户。

四、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化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面料、板材、剑麻、PP棉、纸管等生产用材料。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商稳定，未出现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的情形。

公司宠物产品种类、规格型号众多，相应耗用的面料、剑麻、板材、PP棉、纸管等主要原材料种类规格型号各异，涉及众多规格型号的原材料品种，单价不一，以下选取生产耗用量较大的主要原材料，各期采购平均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	-------	-------	-------

	价格	变动	价格	变动	价格
面料（元/kg）					
全涤毛皮	8.14	-0.73%	8.20	7.07%	7.66
米白色全涤 PV 绒	7.30	-3.41%	7.56	7.87%	7.01
米色全涤羊羔毛	9.62	1.96%	9.43	15.57%	8.16
黑色 PVC 人造革	9.81	-4.10%	10.23	-6.05%	10.89
米色全涤 PV 绒	6.73	-3.98%	7.01	13.73%	6.16
咖啡色全涤麂皮绒	6.58	0.74%	6.53	2.14%	6.39
310g 米色羊羔毛	9.59	3.09%	9.30	15.47%	8.05
310g 全涤棕色毛皮	10.74	4.68%	10.26	6.34%	9.65
板材（元/m²）					
1.5cm 刨花板一级	14.94	-2.54%	15.33	3.38%	14.83
1.5cm 刨花板（CARB 认证 P2）	17.09	-1.07%	17.28	0.90%	17.13
麻绳（元/kg）					
5.3mm 本白色剑麻	16.15	1.68%	15.88	-0.11%	15.90
5.0mm 本白色剑麻	16.14	1.03%	15.98	0.52%	15.90
4.0mm 本白色剑麻	16.13	1.39%	15.91	-0.31%	15.96
PP 棉（元/kg）					
PP 棉 15D*51/3p	6.97	-14.22%	8.12	9.30%	7.43
PP 棉 15D*51/2p	6.47	-13.25%	7.46	26.59%	5.90
纸管（元/根）					
纸管 7.9*55.1*0.4	1.58	-22.83%	2.05	12.50%	1.82
纸管 5.8*40*0.4	0.89	-16.41%	1.07	5.56%	1.01
纸管 6*52*0.5	1.49	-17.47%	1.81	12.49%	1.61
纸管 6*50*0.5	1.41	-18.72%	1.73	12.02%	1.54

报告期内，公司麻绳和板材价格较为稳定，而面料单价则在 2018 年发生较大幅度的增长。PP 棉、纸管在 2018 年受市场价格上涨影响，采购价格大幅增长，并在 2019 年随着市场价格同步回落。

（二）主要外协采购产品的采购及价格变化情况

宠物用品领域产品种类繁多，公司的外协产品主要为宠物玩具、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具等宠物产品以及部分宠物窝垫和猫爬架。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产品的采购价格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幅度	平均单价	变动幅度	平均单价
宠物窝垫（元/件）	18.40	15.06%	16.00	11.84%	14.30
猫爬架（元/件）	59.22	26.21%	46.92	5.85%	44.33
宠物玩具（元/件）	4.83	12.60%	4.29	2.52%	4.19
其他产品（元/件）	9.82	29.07%	7.61	41.97%	5.36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窝垫和宠物玩具的外协单价保持稳定增长，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调整，高单价产品销售占比提高所致。

猫爬架的外协单价在 2018 年度相对平稳而在 2019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2019 年度，公司结构复杂、材料要求高的猫爬架产品销售占比提高，该类产品成本较高，因此采购价格相对较高。随着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提高，公司外协猫爬架的采购均价涨幅较大。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具、宠物日用品、宠物便携产品、宠物食品及各式宠物工具等，报告期内其他宠物产品的外协单价保持较快幅度的增长，主要系宠物便携产品、其他宠物工具、宠物粮食等单价相对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逐年增加，产品单价有所提高。

（三）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经营过程中需要的主要能源动力为电力，电力能源消耗占总生产成本较小，价格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电力能源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采购内容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电力能源	采购量（万千瓦时）	198.01	170.40	158.29
	采购金额（万元）	172.16	150.08	140.18
	平均采购价格（元/千瓦时）	0.87	0.88	0.89

2018 年，公司自产的宠物窝垫和猫爬架数量相比于 2017 年有所下降，但电力采购量仍有所增长，主要系因 2018 年 9 月公司新建板式猫爬架生产线，相关车间改造及生产线调试运营增加了电力使用。

（四）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总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2019年度	1	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	2,078.47	2.72%
	2	浦江县弘进工艺有限公司	1,709.07	2.23%
	3	浦江县宏伟工艺有限公司	1,666.49	2.18%
	4	武义新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1,654.50	2.16%
	5	安吉扬溢家居有限公司	1,645.28	2.15%
	合计		8,753.81	11.44%
2018年度	1	诸暨海洋特种绳业有限公司	1,670.10	2.58%
	2	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	1,637.38	2.53%
	3	安吉扬溢家居有限公司	1,571.67	2.43%
	4	宜春贝恩工艺品有限公司	1,466.09	2.26%
	5	东阳市东方工艺厂	1,335.32	2.06%
	合计		7,680.56	11.85%
2017年度	1	诸暨海洋特种绳业有限公司	1,740.91	3.16%
	2	东阳市东方工艺厂	1,267.45	2.30%
	3	安吉扬溢家居有限公司	1,145.92	2.08%
	4	杭州杭景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1,100.91	2.00%
	5	桐乡市乌镇新艺工艺品厂	1,043.44	1.89%
	合计		6,298.63	11.43%

注：公司股东杭州乐旺与桐乡市乌镇新艺工艺品厂共同投资设立桐乡元旺，杭州乐旺持股 48.41%。桐乡元旺将所持有的土地厂房租赁给桐乡市乌镇新艺工艺品厂用于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公司各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作为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况。

1、主要供应商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产品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1	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	宠物窝垫	2013-08-30	100 万元
2	浦江县弘进工艺有限公司	宠物窝垫	2016-12-06	300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产品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3	浦江县宏伟工艺有限公司	宠物窝垫	2013-05-02	100 万元
4	武义新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宠物玩具	2011-01-24	50 万元
5	安吉扬溢家居有限公司	猫爬架	2015-02-10	20 万元
6	诸暨海洋特种绳业有限公司	宠物牵引用具	2003-01-08	187.5 万美元
7	宜春贝恩工艺品有限公司	宠物服饰	2014-10-17	70 万元
8	东阳市东方工艺厂	宠物服饰	1999-02-09	50 万元
9	杭州杭景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宠物窝垫	2015-02-10	50 万元
10	桐乡市乌镇新艺工艺品厂	宠物服饰	2001-02-21	10 万元

公司根据供应商的价格水平、交期能力以及生产能力等选择是否扩大合作规模，部分外协供应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订单量的增长也逐年扩大生产规模，能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采购需求。此外，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的筛选机制，通过不断新增合作供应商来满足逐年增长的采购订单，并降低外协供应商集中的风险。公司制定了较为全面和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由供应链中心下设的供应商管理部牵头，联合品控部、核价组、统筹部、销售部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供应商调查小组，对供应商实施调查评估，经上述调查和定期评估考核，公司形成了供应商数据库。公司每年至少对供应商进行一次定期评估，通过对供应商生产能力、质量管理能力、物流和交货能力等多维度的考核，对供应商进行优胜劣汰。

2、前五大供应商新增情况

2018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相比于 2017 年新增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宜春贝恩工艺品有限公司。其中，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窝垫的加工业务，于 2014 年 3 月开始与公司合作，因产品质量与价格优势，公司逐步加大了双方的合作规模，自 2018 年起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并于 2019 年成为公司第一大供应商。宜春贝恩工艺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宠物服饰的加工业务，于 2014 年 11 月开始与公司合作，因产品质量与价格优势，公司 2018 年加大了合作规模，于当年度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2019 年，公司与宜春贝恩工艺品有限公司合作规模与 2018 年度相近，但由于其他供应商采购规模增加，因此未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2019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相比于 2018 年新增浦江县弘进工艺有限公司、浦江县宏伟工艺有限公司和武义新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浦江县弘进工艺有限公司和浦江县宏

伟工艺有限公司均主要从事宠物窝垫的加工业务，分别于 2017 年 7 月和 2013 年 8 月开始与公司合作；基于产品质量、价格及交货能力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在 2019 年加大了对两家公司的采购规模，两家公司因此成为公司当期前五大供应商。武义新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玩具以及儿童玩具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于 2011 年 2 月开始与公司合作，随着合作规模的不断扩大，于 2019 年成为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与上述新增前五大供应商自合作以来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未发生业务中断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加的前五大供应商均为外协供应商，公司采取直接采购方式，根据订单情况向供应商下单，在产品交付的次月末与供应商进行对账并开具发票，在收到发票 7 日内付款。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62.45	6,618.86	64.50%
通用设备	621.26	147.19	23.69%
专用设备	947.40	546.30	57.66%
运输工具	176.07	62.71	35.62%
其他设备	13.14	3.92	29.84%
合计	12,020.31	7,378.99	61.39%

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为主，整体运行情况良好。

（二）土地使用权和主要经营性房产的取得和使用情况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地点	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1	天元宠物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0119754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057.2.26	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灵街10-1号1幢等	26,666.80	抵押
2	湖州天元	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10779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053.6.1	禹越镇杭海路183号1、3幢、禹越镇杭海路183号综合楼等	26,676.57	抵押
3	杭州鸿旺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0095129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067.3.22	余杭区塘栖镇漳河村	61,791.60	抵押

2、自有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编号	坐落	登记日期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天元宠物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0119754号	杭州市余杭区星桥街道星灵街10-1号1-6幢	2017.8.14	63,323.94	工业用地/非住宅	抵押
2	湖州天元	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10779号	禹越镇杭海路183号1、3幢、禹越镇杭海路183号综合楼等	2019.6.3	38,653.26	工业	抵押

3、租赁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有效期
1	欧塞艾	Strategic Alliances, Inc	1300 Hudson Rd; Rogers, AR 72756	仓库	2,322.58	2019.8.1-2020.7.30
		Elite Pet Group, Inc	1955 Burgundy Pl Ontario, CA 9176	仓库	929.03	2020.1.1-2020.12.30
2	日宠联盟	神戸商工貿易中心株式会社	神戸市中央区浜边通五丁目1番14号	办公	50.20	2016.6.29 至长期
3	欧哈那	Albus	Prof-Rusche-Strasse 10D-57489 Drolshagen	办公	40.00	2020.2.1 至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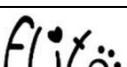
（三）商标、专利、著作权

1、商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67 项注册商标，包括境内注册商标 143 项，境外注册商标 24 项。其中，公司在各主要产品领域使用的主要境内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号	取得方式	到期日
1		15248237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6.06.13
2		15248073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5.12.13
3		20783274	天元宠物	9	原始取得	2027.09.20
4		20783028	天元宠物	7	原始取得	2027.09.20
5		23755080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8.04.13
6		23754739	天元宠物	31	原始取得	2028.06.20
7		23754658	天元宠物	29	原始取得	2028.04.13
8		23754175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9.06.13
9		28524029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9.10.27
10		23212681	天元宠物	29	原始取得	2028.03.13
11		23212539	天元宠物	28	原始取得	2028.03.20
12		23212421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8.06.06
13		23212295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8.03.06
14		23212245	天元宠物	31	原始取得	2029.03.20
15		23212092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8.03.06
16		23212090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8.06.06
17		22135504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8.03.06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号	取得方式	到期日
18		21299484	天元宠物	25	原始取得	2027.11.13
19		21299426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8.06.27
20		21299316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8.06.27
21		21299214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7.12.13
22		21298953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7.11.13
23		23257258	天元宠物	31	原始取得	2029.03.06
24		23257067	天元宠物	29	原始取得	2029.03.06
25		20784328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7.09.20
26		20784313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8.08.06
27		20783823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8.08.06
28		20783759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8.08.06
29		20783669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7.09.20
30		17058531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6.08.13
31		17058487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7.03.20
32		17058335	天元宠物	28	原始取得	2026.09.20
33		17058197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6.08.13
34		16709867	天元宠物	31	原始取得	2026.06.20
35		16707837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6.06.27
36		16707445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6.06.13
37		16705851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6.06.06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号	取得方式	到期日
38		16266817	天元宠物	35	原始取得	2026.06.06
39		16266114	天元宠物	28	原始取得	2026.04.13
40		16265720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6.06.20
41	伊丽	22841361	天元宠物	28	原始取得	2028.02.20
42	伊丽	14112114	天元宠物	21	原始取得	2025.04.20
43	伊丽	14112088	天元宠物	20	原始取得	2025.07.13
44	伊丽	14111764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5.04.20
45	伊丽	14111747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5.04.13
46		23257225	天元宠物	31	原始取得	2029.06.20
47		13832386	天元宠物	18	原始取得	2027.01.27
48		13832243	天元宠物	6	原始取得	2025.12.20
49		29628048	湖州天元	35	原始取得	2029.10.06
50		29628016	湖州天元	20	原始取得	2029.01.13
51		29625505	湖州天元	6	原始取得	2029.01.13
52		29621470	湖州天元	28	原始取得	2029.09.27
53		29621324	湖州天元	18	原始取得	2029.09.27
54		29619284	湖州天元	21	原始取得	2029.01.13
55	Mini monstar	33873090	杭州小兽星	20	原始取得	2029.06.13
56	Mini monstar	30423510	杭州小兽星	28	原始取得	2029.02.13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号	取得方式	到期日
57	小兽星	36144873	杭州小兽星	6	原始取得	2029.09.27
58	小兽星	36135596	杭州小兽星	29	原始取得	2029.09.27
59	小兽星	29743645	杭州小兽星	21	原始取得	2029.01.13
60	小兽星	29743602	杭州小兽星	3	原始取得	2029.01.20
61	小兽星	29739286	杭州小兽星	18	原始取得	2029.01.13
62	小兽星	29734916	杭州小兽星	44	原始取得	2029.01.20
63	小兽星	29734896	杭州小兽星	24	原始取得	2029.01.13
64	小兽星	29734879	杭州小兽星	20	原始取得	2029.01.13
65	小兽星	29734564	杭州小兽星	9	原始取得	2029.01.13
66	小兽星	29732598	杭州小兽星	5	原始取得	2029.01.13
67	小兽星	29725756	杭州小兽星	35	原始取得	2029.04.06
68	小兽星	29721821	杭州小兽星	43	原始取得	2029.01.13
69	小兽星	29721817	杭州小兽星	41	原始取得	2029.01.20
70	小兽星	29721777	杭州小兽星	16	原始取得	2029.03.13
71	小兽星	17806470	杭州小兽星	28	原始取得	2026.10.13

同时，公司目前主要使用的境外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到期日	取得方式	类别	注册区域
1		008783243	天元宠物	2029.12.24	原始取得	6,20,21	欧盟
2		1027628	天元宠物	2030.01.21	原始取得	6,20,21	WIPO 马德里条约国（欧盟除英国、美国、澳大利亚等）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到期日	取得方式	类别	注册区域
3		902681125,9 02680986,90 2681222	天元 宠物	2020.06.10	原始 取得	6,20,21	巴西
4		014400832	天元 宠物	2025.07.17	原始 取得	18,20,28	欧盟
5		3020150121 14	天元 宠物	2025.02.28	原始 取得	18,20,28	德国
6		5797652	天元 宠物	2025.10.09	原始 取得	28,31,35	日本
7		012751988	天元 宠物	2024.04.01	原始 取得	6,18,20,21, 25,28,31	欧盟
8		013202437	天元 宠物	2024.08.27	原始 取得	18,20,28,35	欧盟
9		011645462	天元 宠物	2023.03.12	原始 取得	6,18,20,21, 25,28,31	欧盟
10	CATCRAFT	4825462	欧塞艾	2025.10.05	继受 取得	20	美国
11		45-0064669	天元 宠物	2026.05.01	原始 取得	18,20,35	韩国
12		6062416	日宠 联盟	2028.07.13	原始 取得	21	日本
13		017874017	湖州 天元	2028.5.29	原始 取得	20,21,28	欧盟

2、专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17 项专利技术，其中国内专利技术 113 项，国外专利技术 4 项，具体内容如下：

(1) 国内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1	天元宠物	刷子	外观设计	ZL201830551218.5	2018.09.29
2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双面造型）	外观设计	ZL201830551378.X	2018.09.29
3	天元宠物	食物量勺	外观设计	ZL201830547868.2	2018.09.28
4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飞镖）	外观设计	ZL201830547870.X	2018.09.28
5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扭转骨头）	外观设计	ZL201830547879.0	2018.09.28
6	天元宠物	宠物挂坠（骨头造型）	外观设计	ZL201830544149.5	2018.09.27
7	天元宠物	宠物碗（宠物食物碗）	外观设计	ZL201830544156.5	2018.09.27
8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镭射不倒翁）	外观设计	ZL201830544340.X	2018.09.27
9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圆形飞盘）	外观设计	ZL201830533090.X	2018.09.21
10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球形）	外观设计	ZL201830533091.4	2018.09.21
11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旋转飞盘）	外观设计	ZL201830533097.1	2018.09.21
12	天元宠物	宠物碗（宠物慢食碗）	外观设计	ZL201830533323.6	2018.09.21
13	天元宠物	宠物碗架（猫头造型）	外观设计	ZL201830201483.0	2018.05.07
14	天元宠物	宠物碗架（黑白琴键）	外观设计	ZL201830201484.5	2018.05.07
15	天元宠物	喷泉式宠物饮水器	外观设计	ZL201830187527.9	2018.04.28
16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遥控式人宠互动玩具）	外观设计	ZL201830187528.3	2018.04.28
17	天元宠物	涌泉式宠物饮水器	外观设计	ZL201830187530.0	2018.04.28
18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遥控器	外观设计	ZL201830045731.7	2018.01.31
19	天元宠物	宠物电动玩具（多功能一体式）	外观设计	ZL201830045779.8	2018.01.31
20	天元宠物	不倒翁旋转球	外观设计	ZL201830045836.2	2018.01.31
21	天元宠物	狗碗架	外观设计	ZL201830041524.4	2018.01.29
22	天元宠物	宠物食物单碗支架（三角造型）	外观设计	ZL201730502610.6	2017.10.20
23	天元宠物	宠物爬梯	外观设计	ZL201730503010.1	2017.10.20
24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爬行虫造型）	外观设计	ZL201730503031.3	2017.10.20
25	天元宠物	宠物便携水壶	外观设计	ZL201730503324.1	2017.10.20
26	天元宠物	宠物食物双碗支架（拼接元素）	外观设计	ZL201730503325.6	2017.10.20
27	天元宠物	宠物食物双碗支架（骨头元素）	外观设计	ZL201730503326.0	2017.10.20
28	天元宠物	一种电动宠物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720013422.1	2017.01.05
29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组合笑脸）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56.8	2016.12.22
30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骨头笑脸）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57.2	2016.12.22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31	天元宠物	狗咬棒（棒冰）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61.9	2016.12.22
32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猪头刺球）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62.3	2016.12.22
33	天元宠物	狗咬棒（笑脸）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84.X	2016.12.22
34	天元宠物	狗咬棒（哑铃）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85.4	2016.12.22
35	天元宠物	狗咬棒（冰淇淋）	外观设计	ZL201630636896.2	2016.12.22
36	天元宠物	宠物碗（圣诞）	外观设计	ZL201630623573.X	2016.12.16
37	天元宠物	宠物碗（猫咪）	外观设计	ZL201630624050.7	2016.12.16
38	天元宠物	宠物碗（卡通猫咪）	外观设计	ZL201630624083.1	2016.12.16
39	天元宠物	宠物喂食器	实用新型	ZL201621278364.7	2016.11.25
40	天元宠物	玩具（电动老鼠）	外观设计	ZL201630566079.4	2016.11.22
41	天元宠物	一种可替换旋转猫台配件及猫台	实用新型	ZL201620407754.3	2016.10.25
42	天元宠物	宠物喂食器	外观设计	ZL201630508379.7	2016.10.18
43	天元宠物	喂食器	外观设计	ZL201630470187.1	2016.09.13
44	天元宠物	宠物碗（猫咪3）	外观设计	ZL201630448058.2	2016.08.30
45	天元宠物	宠物碗（猫咪2）	外观设计	ZL201630448059.7	2016.08.30
46	天元宠物	架子（宠物碗架）	外观设计	ZL201630448086.4	2016.08.30
47	天元宠物	宠物碗（猫耳）	外观设计	ZL201630448088.3	2016.08.30
48	天元宠物	宠物碗	外观设计	ZL201630448298.2	2016.08.30
49	天元宠物	一种猫台上用的可拆卸电动猫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07080.7	2016.05.06
50	天元宠物	轨道组件及含有该轨道组件的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08919.9	2016.05.06
51	天元宠物	一种猫台上用的可拆卸镭射猫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12094.8	2016.05.06
52	天元宠物	猫台插件	外观设计	ZL201630090902.9	2016.03.25
53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逗猫轨道2组）	外观设计	ZL201630088451.5	2016.03.24
54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逗猫轨道6组）	外观设计	ZL201630088452.X	2016.03.24
55	天元宠物	玩具（逗猫轨道组件）	外观设计	ZL201630089072.8	2016.03.24
56	天元宠物	猫台（电动旋转）	外观设计	ZL201630089073.2	2016.03.24
57	天元宠物	宠物碗（圆形两色包胶）	外观设计	ZL201530563546.3	2015.12.29
58	天元宠物	宠物碗（方形两色包胶）	外观设计	ZL201530563547.8	2015.12.29
59	天元宠物	一种宠物电动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520374311.4	2015.06.02
60	天元宠物	一种猫台	实用新型	ZL201520364889.1	2015.05.29
61	天元宠物	宠物漏食球（不倒翁）	外观设计	ZL201530170500.5	2015.05.29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62	天元宠物	猫台（带游乐盒）	外观设计	ZL201530170997.0	2015.05.29
63	天元宠物	猫台（IQ玩具转盘）	外观设计	ZL201530161862.8	2015.05.26
64	天元宠物	漏食飞盘	外观设计	ZL201530161946.1	2015.05.26
65	天元宠物	猫台（可伸缩式）	外观设计	ZL201530161990.2	2015.05.26
66	天元宠物	猫台（顶天立地）	外观设计	ZL201530162005.X	2015.05.26
67	天元宠物	猫台（IQ玩具盒）	外观设计	ZL201530162018.7	2015.05.26
68	天元宠物	猫玩具（电动）	外观设计	ZL201530162150.8	2015.05.26
69	天元宠物	不倒翁漏食球	实用新型	ZL201520317989.9	2015.05.15
70	天元宠物	狗咬棒（牙刷形）	外观设计	ZL201530140132.X	2015.05.13
71	天元宠物	狗咬棒（骨头形）	外观设计	ZL201530140134.9	2015.05.13
72	天元宠物	猫爬架（猫洞带十字开口）	外观设计	ZL201530140238.X	2015.05.13
73	天元宠物	狗咬棒（S形）	外观设计	ZL201530140292.4	2015.05.13
74	天元宠物	狗粮棒（圆柱体形）	外观设计	ZL201530133220.7	2015.05.08
75	天元宠物	狗粮棒（圆形）	外观设计	ZL201530133222.6	2015.05.08
76	天元宠物	宠物毛绒玩具	外观设计	ZL201530133620.8	2015.05.08
77	天元宠物	一种可漏食的飞盘	实用新型	ZL201520285247.2	2015.05.05
78	天元宠物	一种可调节高度的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520264804.2	2015.04.28
79	天元宠物	多功能宠物漏食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243434.4	2015.04.21
80	天元宠物	一种宠物衣服	实用新型	ZL201420579646.5	2014.10.09
81	天元宠物	一种宠物项圈	实用新型	ZL201420579740.0	2014.10.09
82	天元宠物	一种转盘式宠物益智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120137506.9	2011.04.29
83	天元宠物	宠物益智玩具（03）	外观设计	ZL201130103575.3	2011.04.29
84	天元宠物	狗用汽车安全套带	实用新型	ZL201120083724.9	2011.03.25
85	湖州天元	宠物电动玩具（不倒翁跑动玩具）	外观设计	ZL201830186803.X	2018.04.28
86	湖州天元	宠物响叫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720353722.4	2017.04.06
87	湖州天元	一种多功能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398323.5	2016.05.05
88	湖州天元	一种组合式猫爬垫	实用新型	ZL201620399335.X	2016.05.05
89	湖州天元	一种新型多功能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1791.3	2016.05.05
90	湖州天元	一种新型简易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1883.1	2016.05.05
91	湖州天元	一种组合式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2353.9	2016.05.05
92	湖州天元	一种简易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5775.1	2016.05.05
93	湖州天元	一种猫爬垫	实用新型	ZL201620405780.2	2016.05.05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94	湖州天元	一种新型组合式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6338.1	2016.05.05
95	湖州天元	一种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620406527.9	2016.05.05
96	湖州天元	多功能猫爬架	发明	ZL201410236315.6	2014.05.30
97	湖州天元	两用可升降宠物窝	实用新型	ZL201420284343.0	2014.05.30
98	湖州天元	一种多功能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320888107.5	2013.12.31
99	湖州天元	一种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5155.8	2012.03.20
100	湖州天元	一种四层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5176.X	2012.03.20
101	湖州天元	一种猫屋	实用新型	ZL201220105192.9	2012.03.20
102	湖州天元	一种三层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5195.2	2012.03.20
103	湖州天元	一种猫爬架的爬板	实用新型	ZL201220105209.0	2012.03.20
104	湖州天元	一种多层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1765.0	2012.03.19
105	湖州天元	一种两层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1796.6	2012.03.19
106	湖州天元	一种多功能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1799.X	2012.03.19
107	湖州天元	一种宠物猫玩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01800.9	2012.03.19
108	湖州天元	一种简易猫爬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101811.7	2012.03.19
109	杭州小兽星	一种用于盛装物品的容器	实用新型	ZL201822042596.8	2018.12.06
110	杭州小兽星	碗（食用）	外观设计	ZL201830702317.9	2018.12.06
111	杭州小兽星	食盒	外观设计	ZL201830646003.1	2018.11.14
112	杭州小兽星	猫砂盆	外观设计	ZL201830646023.9	2018.11.14
113	杭州小兽星	咬胶	外观设计	ZL201830646410.2	2018.11.14

公司取得的上述境内专利除第 109 项、111 项、112 项和 113 项专利系继受取得外，其余均为自主研发取得。

(2) 国外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期限	专利类别
1	天元宠物	具有饲料容器的动物玩具	202015003253.2	2015.05.06	自申请日起 10 年	实用新型
2	天元宠物	用来喂饲料、护理牙齿和/或训练狗的饲料喂食器	202015003254.0	2015.05.06	自申请日起 10 年	实用新型
3	天元宠物	具有外壳和电动驱动器的猫玩具	202015003255.9	2015.05.06	自申请日起 10 年	实用新型
4	天元宠物	玩具	005668027	2018.09.29	自申请日起 25 年	外观设计

上述境外专利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取得，并在德国申请取得。

3、著作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4 项软件著作权，39 项美术作品著作权，均为公司原始取得，具体内容如下：

(1) 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1	天元宠物	竹藤产品三维编织结构快速建模辅助软件	2011SR048803	全部权利	未发表
2	天元宠物	网络控制喂食器喂食软件	2019SR0696496	全部权利	2018.07.11
3	天元宠物	蓝牙控制玩具老鼠软件	2019SR0696543	全部权利	2018.12.18
4	天元宠物	Made4Pets 智能喂食器主控制器程序	2019SR1024760	全部权利	2019.01.01
5	湖州天元	天元点阵图像转化软件	2015SR120077	全部权利	2014.02.12
6	湖州天元	天元自定义路径取色软件	2015SR119925	全部权利	2014.02.25
7	湖州天元	天元图片灰度映射到离散图形软件	2015SR119923	全部权利	2013.07.16
8	湖州天元	天元四方连续图案制作软件	2015SR119922	全部权利	2014.05.28
9	湖州天元	天元单元线性复制生成花边图案设计软件	2015SR119921	全部权利	2014.05.14
10	湖州天元	天元图像百变批量替换软件	2015SR119917	全部权利	2013.10.09
11	湖州天元	天元图像分色软件	2018SR130619	全部权利	2018.02.28
12	湖州天元	天元圆角像素离散图像制作软件	2018SR131523	全部权利	2018.02.28
13	湖州天元	天元万花尺图案制作软件	2018SR130625	全部权利	2018.02.28
14	湖州天元	天元图案色彩重组软件	2018SR132516	全部权利	2018.02.28

(2) 美术作品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名称	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作品类别
1	天元宠物	2016 树叶图案 2	国作登字 -2017-F-00372833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	天元宠物	放射图形 1	浙作登字 11-2016-F-13264	2016.09.01	未发表	美术作品
3	天元宠物	骨头图案 1	浙作登字 11-2016-F-13267	2016.09.01	未发表	美术作品
4	天元宠物	骨头曲线花型 02	浙作登字 11-2016-F-13265	2016.09.01	未发表	美术作品
5	天元宠物	鱼型图案 1	浙作登字 11-2016-F-13263	2016.09.01	未发表	美术作品
6	天元宠物	回纹图案	浙作登字 11-2016-F-13266	2016.09.01	未发表	美术作品

7	天元宠物	CAT CRAFT	国作登字 -2015-F-00240217	2003.11.01	2004.06.08	美术作品
8	天元宠物	TIANYUAN PET	国作登字 -2015-F-00240216	2003.09.01	2003.11.10	美术作品
9	天元宠物	PET STAR	国作登字 -2015-L-00226599	2015.04.18	2015.04.23	其他
10	天元宠物	Ohana	浙作登字 11-2015-F-13578	-	2015.09.10	美术作品
11	天元宠物	ELITE	浙作登字 11-2015-F-9266	-	2010.09.01	美术作品
12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设计图 1	作登字： 11-2012-F-2638	-	-	美术作品
13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设计图 2	作登字： 11-2012-F-2639	-	-	美术作品
14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设计图 3	作登字： 11-2012-F-2640	-	-	美术作品
15	天元宠物	宠物玩具设计图 4	作登字： 11-2012-F-2641	-	-	美术作品
16	天元宠物	speedypet	浙作登字 11-2015-F-7613	-	2014.10.28	美术作品
17	天元宠物	2017-1 目录本	浙作登字 11-2017-L-9	2016.10.15	2016.10.23	其他作品
18	天元宠物	2016-2 目录册	浙作登字 11-2016-L-11732	2016.04.15	2016.04.20	其他作品
19	天元宠物	2016 综合目录册	浙作登字 11-2016-L-11733	2015.09.19	2015.10.15	其他作品
20	天元宠物	Go wild	浙作登字 11-2016-F-11196	2015.04.14	2015.10.23	美术作品
21	天元宠物	PET STAR	浙作登字 11-2015-F-9267	2009.10.24	-	美术作品
22	天元宠物	2016-1 目录册	浙作登字 11-2016-L-11734	2015.10.13	2015.10.15	其他作品
23	天元宠物	波浪图案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4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4	天元宠物	2016 树叶图案 1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6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5	天元宠物	几何图案 1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5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6	天元宠物	菱形几何图案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1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7	天元宠物	菱形图形 2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2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8	天元宠物	三角几何图案	国作登字 -2017-F-00345863	2016.09.01	-	美术作品
29	天元宠物	2017-2 目录本	浙作登字 11-2017-L-7012	2017.04.18	2017.04.23	其他作品
30	天元宠物	新食代	浙作登字 11-2017-F-8909	2017.03.23	2017.05.16	美术作品
31	天元宠物	2018-1 目录本	浙作登字 11-2017-L-15930	2017.10.16	2017.10.23	其他作品
32	天元宠物	2018-2 目录	浙作登字	2018.04.17	2018.04.23	其他作品

		本	11-2018-L-10022			
33	天元宠物	2019-1 宠物用品图册	浙作登字 11-2018-L-14909	2018.09.23	2018.09.27	其他作品
34	天元宠物	2019-2 宠物用品图册	浙作登字 11-2019-L-6970	2019.04.15	-	其他作品
35	天元宠物	2019 宠物电子产品图册	浙作登字 11-2019-L-6969	2019.04.15	-	其他作品
36	天元宠物	星空轨道（条形）图案	浙作登字 11-2019-F-10919	2018.01.05	2018.08.01	美术作品
37	天元宠物	星空轨道（圆形）图案	浙作登字 11-2019-F-10920	2018.01.05	2018.08.01	美术作品
38	天元宠物	2020-1 宠物用品图册	浙作登字 11-2019-L-21060	2019.10.12	2019.10.23	其他作品
39	杭州小兽星	小兽星标志	浙作登字 11-2019-F-12244	2019.05.10	2019.05.12	美术作品

（四）资质与认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获得的生产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发证机构	到期日	获得资格/资质单位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管理部门	长期	天元宠物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杭州特旺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杭州鸿旺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湖州天元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杭州赛旺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杭州小兽星
7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天元宠物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 登记证书	杭州海关	长期	天元宠物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 登记证书		长期	杭州特旺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 登记证书	湖州海关	长期	湖州天元
1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钱江海关驻余杭办事处	长期	杭州鸿旺
1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长期	杭州赛旺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 登记证书		长期	杭州小兽星
14	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杭州市余杭区环境保护局	2021.10	天元宠物

序号	资质名称	发证机构	到期日	获得资格/资质单位
15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德清县环境保护局	2022.7	湖州天元
16	兽药经营许可证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农村局	2024.11	杭州特旺
1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期	杭州特旺
18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长期	杭州鸿旺
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长期	杭州赛旺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七、发行人技术水平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1、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产品设计开发领域，针对宠物用品行业品类众多、日常消费的特点，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客户交流等方式了解市场需求，通过产品开发和款式设计能力，不断开发新产品供客户挑选，并对原有产品进行不断的设计更新。此外，公司还十分注重供应链管理以及质量控制管理，以提供更加优质的宠物产品。

（1）产品开发技术

公司在众多产品细分领域开展产品开发工作，致力于不断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符合市场趋势的各类宠物用品，公司产品的主要开发方向如下：

1) 猫爬架

在猫爬架的开发方向上，紧跟市场趋势，在原有传统猫爬架的基础上，向复合材质猫爬架等方向发展，除了产品的美观性外，还充分考虑宠物习性，增加猫爬架的功能性。例如，在猫爬架的设计开发中充分考虑宠物体重、形状规格、所需运动量、跳跃攀爬的最佳距离等。

2) 宠物窝垫

在宠物窝垫的开发方向上，除了考虑产品外观、颜色以及大小等因素外，还可以从产品的材质以及宠物的习性等方面对产品进行改良，增加宠物窝垫产品的功能性和实用

性。例如，在产品开发设计过程中，通过选择特殊的纤维面料，使得宠物卧具展现较强的舒适性与抗菌能力，对宠物毛发皮屑不粘附，易于清洁，能保持最初的设计效果和产品信息功能，同时材质的柔软保证了宠物的舒适。

3) 电子宠物用品

近年来，电子宠物用品逐渐兴起，公司加大了电子宠物用品的开发投入，开发方向主要在于宠物用品的智能化以及人宠互动。例如，将市场上已较为成熟的智能传感技术等应用于自动喂食器、自动喂水器等产品，宠物主人可按日、周、月随时查看，并通过可视化的图表了解宠物的进食、活动情况，当数据发生异常时可及时通知宠物主人留意宠物健康状况。宠物主人可随时与宠物保持联系，实现对宠物的轻松、科学喂养。

4) 其他产品

其他宠物产品主要包括宠物玩具、宠物牵引用具以及宠物生活用具等，上述产品的开发方向除了外观、颜色以及造型外，主要还包括产品的电子化以及功能性。例如，在宠物玩具的开发上，公司注重电子类、益智类以及具有一定功能性的宠物玩具开发，使玩具更具有耐咬性、耐用性以及趣味性；在宠物牵引用具开发上，更注重功能性，通过弹簧缓冲的结构、反光材质的使用，使产品更具舒适性、安全性。

(2) 质量管理技术

公司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要求，编制了《质量检验标准作业程序与指导》、《质量检验抽样水平 AQL 接收标准对照表》、《产品安全性检查与常规测试指导》、《质量检验报告》等质量保证体系文件。确保开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都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公司设置了供应链中心、生产部、销售部、产品中心等部门，这些部门从制度上、职责上保证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工作的有序进行。

2、核心技术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近年来，公司持续保持多产品开发以及品质管理方面的投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117 项专利技术，其中国内专利技术 113 项，国外专利技术 4 项；拥有 14 项软件著作权，39 项美术作品著作权。

(二) 研发项目情况

1、在研项目及进展

为了巩固和提高在宠物用品领域的竞争力，公司不断进行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优化更新产品结构，以增强客户粘性。目前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及进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与目标	研发方式	项目进展
1	可提高严酷环境舒适度的宠物护具	针对现有市场上提高宠物舒适性的宠物护具类型极少的现状，通过使用新型的材料或设计新型结构来开发功能型的护具。主要开发内容包括：1、新型材料的使用，给予对应部位的有效保护；2、设计新型结构，用于骨折、手术后对应部位的保护，避免移动错位。产品类别包括护嘴、护腿、护胸等产品。	自主开发	开发中
2	毛毡材料猫屋的现代主题造型设计	通过使用毛毡类材料进行猫屋的设计，并符合现代主题的家居风格，主要开发内容在于结合人宠家居中的猫屋结构设计。产品类别包括：猫爬架、猫窝座位、猫窝茶几等产品。	自主开发	开发中
3	基于高频降噪技术的系列狗窝设计	针对现有市场状况，特别是欧美地区的户外房式狗窝受噪音影响较大的情况，基于吸音海绵的结构原理进行狗窝内壁的结构设计，达到降噪功效。产品类别主要为狗窝等。	自主开发	开发中
4	基于情境设计的穿戴型宠物用品	基于近两年流行的主题元素进行宠物穿戴产品的设计，主要开发内容在于衣服、饰物、背带、口套等样式、图案的设计。产品类别包括衣服、饰物、背带、口套等。	自主开发	开发中
5	宠物用溪流式自动喂水器	通过模拟溪流出水的方式制造符合猫咪喝水习惯的喂水器，主要开发内容在于为实现溪流出水的效果而设计喂水器的结构。	自主开发	开发中
6	适用于成年犬激烈运动的一体化设计宠物爬梯	通过对大型成年犬激烈运动时的力量调研及测试，开发具有更强承载力的宠物爬梯，主要开发内容在于提供一种承载力强、稳定性强的宠物爬梯结构。	自主开发	开发中
7	原木风格仿真树形猫爬架	通过对猫类原始生存环境的研究，设计一种能激发猫咪一定野性能力的猫爬架。主要开发内容在于树形猫爬架的结构设计。	自主开发	开发中
8	趣味造型主题宠物家用护理用具	通过对宠物护理用品的造型进行趣味性主题的设计，满足宠物主人多样化的需求，主要开发内容在于护理用具的外观设计及结构设计。产品类别包括：洗澡刷、按摩梳等。	自主开发	开发中

2、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 938.50 万元、1,008.36 万元和 1,483.4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2%、1.14%和 1.41%。未来公司将不断增加产品开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的产品开发能力。

3、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第三方进行合作研发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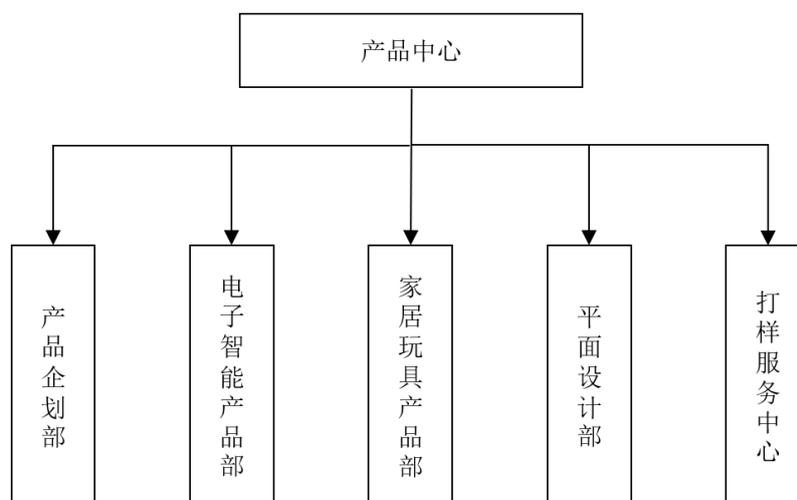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93 名，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9.82%；其中研发人员 77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8.1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6 人，分别为薛元潮、江灵兵、薛雅利、虞晓春、张丽、李娜。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较大变动，上述人员具体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四）其他核心人员”。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方式包括股权激励、绩效考核制度与薪酬及奖励制度中约定的方式，约束措施包括股权禁售安排、签署竞业禁止协议以及保密协议等。

（四）发行人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设计开发体系和团队，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研发投入，重视新产品的设计开发。公司产品中心组织架构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的设计开发能力提高主要依靠相关技术人员，技术人员需要通过长期的项目经验积累和总结才能获得水平的提高。公司采用内部培训的方式提高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并聘请外部专家进行专业的技术指导，加速人才梯队的建设。

为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制造技术和工艺水平，加强设计开发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和激励机制：

（1）关键技术人员持股

公司部分关键技术人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部分股份。通过让关键技术人员

参与公司收益分配，充分激发其技术创新的热情，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技术水平，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绩效考核制度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对技术人员的经验学识、专业技能、责任感、工作热情等方面设定了考核考评指标，并根据该指标的实现程度经考核考评后给予奖励。

（3）薪酬及奖励制度

为保证技术的不断创新和完善，公司建立了技术人员薪酬及奖励制度。通过提高专业技术人才收入待遇、给予补贴、增加培训机会等有效措施，公司充分调动专业人才的研发积极性。为保障制度的落实，公司制定了《项目管理奖励办法》等相关规定和标准，规定了奖励测算依据。

八、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及资产均位于境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5 家境外子公司，分别为元祐宠物、欧哈那、宠物直销、欧塞艾和日宠联盟，上述公司均不从事生产活动，主要承担境外销售业务。上述境外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之“（一）控股公司”。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22 次股东大会会议、30 次董事会会议、18 次监事会会议，均为全体股东、董事或监事出席，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设置了独立董事。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并选举了 3 名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听取现场股东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准时出席公司自设立以来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提出的各项议案，参与讨论决策公司有关重大事项；以其具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发表独立意见。各位独立董事根据自身的专长，亦分别担任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参与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工作。

独立董事在专业委员会及董事会会议前审阅相关材料，会议期间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记录核对后签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独立董事未对发行人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的报酬。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并亲自记录或安排其他人员记录会议记录；历次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职责。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亦发挥了重大作用。

（五）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为单数且不少于 3 名。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成员中应当有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为会计专业人士。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1、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和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健

全和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

（1）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目前的审计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分别为黄简、马卓檀和江灵兵，其中黄简、马卓檀为公司独立董事。黄简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会议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重大关联交易等内容。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设立，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积极作用。

2、提名委员会人员构成和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1）提名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目前的提名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分别为马卓檀、靳朝和薛元潮，其中马卓檀、靳朝为公司独立董事。马卓檀担任提名委员会会议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构成和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

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目前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分别为靳朝、黄简和薛元潮，其中靳朝、黄简为公司独立董事。靳朝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召集人。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该次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战略委员会人员构成和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设立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等进行研究与建议。

（1）战略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目前的战略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分别为薛元潮、江灵兵和靳朝，其中靳朝为公司独立董事。薛元潮担任战略委员会会议召集人。

（2）战略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该次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自公司聘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来，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

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在内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就公司内部控制出具的“天健审[2020]1419号”《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天元宠物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自报告期初以来的违法违规情况

（一）海关处罚

1、处罚情况

2016年7月28日，公司委托上海源圆报关有限公司向上海洋山海关申报出口货物，因申报信息填报差错，当日发生了两笔集装箱号填写错配的情况。据此，洋山海关就该两项申报信息与装箱内容不符的情况，分别先后于2017年4月27日和2017年6月9日，经委托报关公司向公司出具了“沪洋关缉违字〔2017〕151号”和“沪洋关简违字〔2017〕011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各处以罚款0.2万元和0.1万元。

2、相关法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因进出口货物的品名申报不实系违反海关监管的行为。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二项规定：“影响海关监管秩序的，予以警告或者处1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简单案件程序规定》第三条规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二项规定进行处理的，适用简单

案件程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简单案件程序规定》第二条对简单案件的认定：“简单案件是指海关在行邮、快件、货管、保税监管等业务现场以及其他海关监管、统计业务中发现的违法事实清楚、违法情节轻微，经现场调查后，可以当场制发行政处罚告知单的违反海关监管规定案件”。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受到海关行政处罚主要系报关代理公司的过失所致，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违规行为已得到纠正，相关违规情节轻微、处罚金额较小；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3、守法证明

钱江海关出具《证明》，报告期内天元宠物、杭州鸿旺在杭州关区未有过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海关处罚的情事。

湖州海关出具《证明》，报告期内湖州天元未有过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海关处罚的情事。

除上述行政处罚之外，公司的产品进出口符合海关、税务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受到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监管措施

2017年3月3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对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7]75号），监管措施主要针对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违规情况，具体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及挂牌情况”之“（二）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监管措施”相关内容。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由天元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元潮控制的其他企业共 2 家，分别为同旺投资、杭州乐旺；实际控制人薛雅利无控制的其他企业。杭州乐旺、同旺投资均为公司股东，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元潮、薛雅利承诺：

本人及本人单独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与天元宠物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从事宠物产品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设计、研发和销售；

（2）投资、收购、兼并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宠物产品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及其上、下游业务；

（3）向与天元宠物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

若天元宠物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天元宠物享有优先权，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或共

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天元宠物）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如本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则向天元宠物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声明及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天元宠物所有。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声明和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七、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薛元潮	薛元潮直接持有公司 32.37%的股份，通过杭州乐旺控制公司 10.29%的股份，通过同旺投资控制公司 14.8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薛雅利	薛雅利直接持有公司 7.44%的股份，系薛元潮胞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	江灵兵	江灵兵直接持有公司 15.57%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	同旺投资	同旺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4.88%的股份
5	杭州乐旺	杭州乐旺直接持有公司 10.29%的股份
6	联创永溢	联创永溢直接持有公司 5.56%的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同旺投资	薛元潮直接持有同旺投资 40.98%的股份，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杭州乐旺	薛元潮直接持有杭州乐旺 93.57%的股份，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的相关内容。

4、关联自然人

除薛元潮、江灵兵、薛雅利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还包括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有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的相关内容。

5、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除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同旺投资、杭州乐旺以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1	京山大齐实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江灵兵持股 1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2	杭州亨利贞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江灵兵任董事	实业投资
3	温岭市容大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江灵兵控制的公司	无实际经营业务

6、其他主要关联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主要关联方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1	桐乡元旺	薛元潮控制的杭州乐旺持股 45.16%	工艺品、针纺织品及其原辅料（除棉花的收购）、鞋帽、皮革制品的销售；服装、服饰制品的生产、销售；工业厂房出租。
2	内江市市中区隆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持股 10%并担任董事；2019 年 12 月后由江灵兵配偶王欢君持股 10%并担任董事	发放贷款（不含委托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
3	杭州与时和投资有限公司	江灵兵之父江彩冬持股 70%并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灵兵胞弟江灵祥持股 30%并任监事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市场经济调查，文化活动组织策划（除演出中介），承办会展；批发、零售：服装，服饰，针纺织品，五金工具，建筑材料；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4	温岭市恒其德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江灵兵胞弟江灵祥持股 55%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江灵兵弟媳朱肖红持股 45%并任监事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矿山机械、农业机械、通用设备、金属制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其他日用杂品、服装批发、零售。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5	温岭市鹤丰服装有限公司	江灵兵胞弟江灵祥持股50%并任监事	服装制造，销售。
6	杭州格林森园艺科技有限公司	江灵兵胞弟江灵祥持股90%并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灵兵弟媳朱肖红持股10%并任监事	园艺产品的技术开发；果树种植、销售；水产养殖、销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绿化养护；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农业设备及材料销售；观光农业；农业技术咨询服务；非医疗性健康咨询；成人非证书技能培训；销售：环保设备、矿山机械、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温岭市金鹿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江灵兵胞弟江灵祥持股70%并任监事；江灵兵弟媳朱肖红持股3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投资咨询服务。
8	京山华中优质种草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江灵兵胞弟江灵祥任董事	农艺(草坪)种植、销售；花卉、苗木(不含种子)种植、销售；园艺技术研究、开发、咨询；园林器械、肥料生产、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旅游观光服务；各类体育运动项目的开发、经营；体育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会所经营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杭州森森丝绸有限公司	江灵兵配偶之父王夏福持股60%并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江灵兵配偶王欢君持股40%并任监事	批发、零售：丝绸，服装，针纺织品，化纤制品，服装辅料，鞋，皮革制品，环保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服务：教育信息咨询(除出国留学中介及咨询)，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非医疗性健康咨询，文化创意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演出及演出中介)，公关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杭州畅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江灵兵配偶王欢君持股33%并任监事	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管理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商务信息咨询(除中介)，企业管理咨询，财务信息咨询，承办会展。
11	温岭市松门富源海上油品经营部	江灵兵配偶之父王夏福持股100%	柴油零售；燃料油、润滑油(以上两项均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
12	杭州泉禾会展有限公司	虞晓春配偶余渊平持股50%；虞晓春配偶之父余忠凡持股50%并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服务：承办会展，展览展示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制作国内广告，图文设计、制作，家居设计，工艺品设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工艺美术品的技术开发；批发、零售：展柜，家具，工艺美术品，建材。
13	诸暨市梦丝服装店	虞晓春配偶之母余月朵为经营者	零售：服装
14	杭州余杭区径山镇圣威廉汽车	张中平之弟张中华为经营者	机动车维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维修厂		洗车服务。
15	杭州余杭区径山镇八老头汽车快修店	张中平之弟张中华为经营者	服务：汽车快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注销、转让或不再任职等由关联方变为非关联方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关联关系	相关资产及人员的去向情况
1	宠邦智能	报告期内公司曾持股 10%，薛元潮并曾任董事；2019 年 8 月后薛元潮不再担任董事，2019 年 11 月公司将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宠邦智能其他股东	公司退出持股后，该公司继续经营。
2	杭州爱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曾持股 80%，已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3	杭州利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曾持股 73%，已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4	杭州宠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杭州利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曾持股 60%，已于 2017 年 6 月 2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5	世宠（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曾持股 60%，2017 年 2 月薛元潮将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该公司其他股东	薛元潮退出持股后，该公司继续经营。
6	日本第一宠物株式会社	薛元潮曾持股 60%，2016 年 12 月薛元潮将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第三方	薛元潮退出持股后，该公司继续经营。
7	四川九合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与江灵兵曾分别对该公司持股 29.10%和 29.10%，已于 2018 年 2 月 7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8	江苏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持股 10%并任董事，2017 年 3 月起不再持股并不再担任董事	该公司继续经营。
9	京山岭尚山河酒店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任董事，2019 年 10 月后不再担任	该公司继续经营。
10	杭州恒其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江灵兵内曾任执行董事，2019 年 10 月后不再担任	该公司继续经营。
11	山西忻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任董事，2019 年 6 月后不再担任	该公司继续经营。
12	杭州恒其德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持股 40%并任监事，江灵兵配偶王欢君曾持股 60%并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18 年 2 月 5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13	杭州庄弘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江灵兵曾共同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14	杭州茂福祥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薛元潮、江灵兵曾共同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序号	名称	原关联关系	相关资产及人员的去向情况
15	台州市引动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江灵兵曾持股 30% 并任监事，2019 年 12 月已退出持股并不再担任监事	该公司继续经营。
16	杭州庄弘贸易有限公司	江灵兵曾控制的公司，2018 年 3 月已注销	注销时无实际经营业务及人员，相关资产已变卖清算。
17	孙晓鸣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辞任	-
18	江婧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2017 年 11 月辞任	-
19	胡华	胡华曾为薛雅利配偶，双方于报告期前 12 个月内即 2016 年 4 月离婚，2017 年 4 月前为公司关联方	-
20	陈修	陈修曾担任公司董事，于报告期前 12 个月内即 2016 年 1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2017 年 1 月前为公司关联方	-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历史关联方还包括上述关联自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上述关联方中，公司与宠邦智能曾于 2017 年和 2018 年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2019 年及公司退出持股后，公司与宠邦智能未再发生交易。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项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宁波胜力	外协生产产品	189.01	144.76	256.90
宠邦智能	研发服务	-	3.86	8.47
	采购材料	-	-	0.87
合计	-	189.01	148.62	266.23
占营业成本比例	-	0.25%	0.23%	0.48%

公司向宁波胜力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塑料制玩具、宠物刷等宠物用品。由于宠物玩具、

宠物刷等宠物用品款式较多，每次采购的产品均为公司定制的款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第三方采购相同产品的情况。此类采购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未来公司仍将持续向宁波胜力采购相关产品。

公司向宠邦智能采购的研发服务主要为宠物喂食器等智能宠物用品的研发，采购的材料为智能宠物用品生产用原材料，交易金额较小，相关产品研发完成后，公司未再与宠邦智能发生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第三方采购相同研发服务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况。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情况。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分别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272.44万元、290.08万元和390.39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2019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有所提升。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内容	担保类型	最高额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薛元潮、张治文、江灵兵、王欢君	天元有限	建设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银行融资	抵押担保	1,754.00	2014.10.13-2017.10.12	是

注：2014年10月11日，薛元潮及其配偶张治文、江灵兵及其配偶王欢君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由薛元潮、张治文、江灵兵、王欢君以其拥有的房产为公司在该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1,754万元的抵押担保。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如下：

关联方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是否持续
经常性关联交易	宁波胜力	宁波胜力向公司提供外协生产产品	是
	宠邦智能	宠邦智能向公司提供研发服务和小额原材料	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	公司向其支付薪酬	是

关联方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是否持续
	级管理人员		
偶发性关联交易	薛元潮、张治文、江灵兵、王欢君	为公司提供担保	否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胜力	20.48	-	29.95	-	-	-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宁波胜力	8.49	7.96	17.67

(五)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1、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规定，就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定。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已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具体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2、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3月10日，独立董事就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2017年-2019年期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各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人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对上述交易事项无异议。”

3、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响降至最小程度。《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以及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对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4、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元潮和实际控制人薛雅利承诺：

“本人将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尽量避免天元宠物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将督促天元宠物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本人将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督促所有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天元宠物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天元宠物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天元宠物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20]1418 号”审计报告。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查阅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

一、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一）产品特点的影响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智能宠物用品以及宠物食品等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内在因素是公司在客户渠道、产品开发、品质管控及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积累的竞争优势。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外在因素是美国、欧洲、大洋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宠物行业的稳定持续发展及国内宠物行业的快速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的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及海运、装卸费等组成，其中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自产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5.16%、65.12% 和 65.05%；公司外协产品的成本主要由产品成本组成，产品成本即公司的产品采购价格，该等价格系公司与外协供应商根据相关产品的原材料成本、人工费用等制造成本议定。因此原材料价格是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公司各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涉及面料、剑麻、板材、PP 棉、海绵、纸管、橡胶、电子元器件等，相关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二）业务模式的影响因素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以境外销售为主，客户主要为国际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在生产模式方面，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以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生产；在采购模式上，公司根据“以产定采”为主的方式进行原辅材料采购。

影响公司业务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系国际和国内宠物市场的环境、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和供应波动、终端销售市场需求等。

（三）行业竞争程度的影响因素

美国、欧洲、大洋洲及日本等地区的宠物行业起步较早，市场发展已相对成熟，相关宠物用品销售渠道以专业宠物用品专营店、连锁超市、综合卖场、家具连锁卖场等线下门店渠道以及线上购物网站渠道为主，该类企业由于销售渠道优势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从成立之初即以境外销售为主，主要通过向上述渠道企业供应产品进入全球市场。

随着国内宠物市场的兴起，公司也逐步开始培育与拓展国内市场，并结合国内市场电商发达的特点着重发展线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逐年有所增长。

（四）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因素

宠物用品行业在国内属于发展较快的新兴产业，无特殊的法律规定，但国家对出口产品和轻工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政策，该等政策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关于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详细分析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和“十、资产质量分析”。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773,005.23	118,066,977.89	141,600,369.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09.79	-	-
应收账款	162,415,169.68	118,368,927.32	92,180,910.06
预付款项	18,266,890.65	9,466,256.34	10,060,819.66
其他应收款	17,604,826.50	8,128,368.15	6,229,161.42
存货	67,526,783.74	54,534,449.05	45,389,237.82
其他流动资产	18,993,708.44	15,891,811.32	7,935,015.38
流动资产合计	452,642,394.03	324,456,790.07	303,395,514.30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86,271.03	483,987.91	473,875.14
固定资产	73,789,862.85	74,645,593.71	79,338,559.35
在建工程	185,639,237.85	110,494,923.55	4,341,971.10
无形资产	44,451,529.66	42,061,213.48	43,033,931.36
长期待摊费用	655,251.5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145.63	3,900,932.66	3,386,48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88,257.50	4,991,580.00	34,565,3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709,556.10	236,578,231.31	165,240,128.58
资产总计	768,351,950.13	561,035,021.38	468,635,642.8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29,733.3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00,889.50	-	-
应付票据	2,450,000.00	5,370,000.00	8,240,000.00
应付账款	108,290,579.15	61,036,040.40	56,768,488.39
预收款项	8,269,695.85	7,322,481.97	7,783,516.67
应付职工薪酬	15,484,138.58	11,429,932.60	9,494,748.60
应交税费	16,384,856.30	10,624,261.46	10,079,886.54
其他应付款	2,446,791.06	1,975,611.46	2,209,35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5,666.67	-	-
其他流动负债	1,710,446.53	2,029,285.93	1,345,398.09
流动负债合计	200,182,796.97	99,787,613.82	95,921,393.0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02.4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02.45	-	-
负债合计	200,198,299.42	99,787,613.82	95,921,393.07
股东权益：			
股本	67,500,000.00	64,800,000.00	64,800,000.00
资本公积	217,557,046.11	179,797,078.57	179,797,078.57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综合收益	-24,532.09	6,507.57	-68,919.89
盈余公积	19,499,859.22	14,035,922.59	7,839,100.67
未分配利润	262,983,187.35	200,703,151.60	119,420,63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7,515,560.59	459,342,660.33	371,787,891.54
少数股东权益	638,090.12	1,904,747.23	926,35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8,153,650.71	461,247,407.56	372,714,24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8,351,950.13	561,035,021.38	468,635,642.8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8,740,698.15	886,705,327.24	767,247,794.41
减：营业成本	765,055,580.94	648,094,884.67	550,935,321.70
税金及附加	6,982,292.11	5,852,318.75	5,872,350.92
销售费用	104,697,280.87	86,590,384.29	80,660,792.30
管理费用	39,220,807.31	32,194,454.38	32,356,466.09
研发费用	14,834,724.22	10,083,639.72	9,385,042.93
财务费用	1,371,711.21	-8,927,553.85	10,921,858.44
其中：利息费用	775,044.19	52,804.17	-
利息收入	596,312.84	462,088.87	292,707.79
加：其他收益	6,043,059.81	3,017,232.00	2,003,221.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540.02	792,981.27	-1,605,350.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3.12	10,112.77	-190,830.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38,879.71	-	2,336,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7,325.0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0,115.62	-3,271,019.43	-4,739,260.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0.00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077,000.93	113,356,393.12	75,110,972.41
加：营业外收入	3,300.43	1,430,697.53	3,17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2,776.32	20,000.00	51,923.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047,525.04	114,767,090.65	78,234,049.17
减：所得税费用	24,267,420.61	26,351,931.13	18,936,984.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780,104.43	88,415,159.52	59,297,064.99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5,780,104.43	88,415,159.52	59,297,064.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183,972.38	87,479,341.33	58,966,967.63
2、少数股东损益	-1,403,867.95	935,818.19	330,097.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81.77	117,998.23	-97,49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039.66	75,427.46	-75,052.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57.89	42,570.77	-22,444.44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761,622.66	88,533,157.75	59,199,567.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152,932.72	87,554,768.79	58,891,914.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1,310.06	978,388.96	307,652.9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3	1.35	0.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3	1.35	0.9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6,604,395.95	868,087,285.69	739,253,51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758,477.69	79,174,594.61	73,486,238.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0,473.70	9,275,848.98	8,397,70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023,347.34	956,537,729.28	821,137,45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762,918.90	697,983,724.81	592,521,46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90,069.01	68,072,890.24	60,099,994.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80,700.71	39,823,203.20	36,408,73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88,519.74	91,224,310.78	82,418,20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22,208.36	897,104,129.03	771,448,39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01,138.98	59,433,600.25	49,689,05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110,576.86	269,462,068.50	301,728,85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97.74	18,000.00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285.00	2,160,000.00	16,207,79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517,259.60	271,640,068.50	317,936,65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96,518.06	89,573,551.59	67,763,02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4,164,955.48	268,900,000.00	303,143,372.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81,468.16	-	19,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942,941.70	358,473,551.59	390,376,40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5,682.10	-86,833,483.09	-72,439,74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00,000.00	-	4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	4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	1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	-	5,702,57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00,000.00	10,000,000.00	6,122,571.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40,914.39	52,804.17	6,969,9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000.00	-	9,327,33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03,914.39	10,052,804.17	16,297,29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6,085.61	-52,804.17	-10,174,72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0,369.87	3,907,726.76	-8,097,364.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51,912.36	-23,544,960.25	-41,022,78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83,409.71	139,028,369.96	180,051,15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235,322.07	115,483,409.71	139,028,369.96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576,737.11	90,176,184.92	114,521,571.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09.79	-	-
应收账款	143,050,571.49	99,619,897.41	71,678,742.81
预付款项	3,984,994.84	5,076,132.87	6,131,586.61
其他应收款	143,578,568.70	104,121,710.33	37,668,862.2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存货	17,145,848.11	19,105,750.39	17,118,442.13
其他流动资产	924,271.91	916,180.53	1,643,154.20
流动资产合计	427,323,001.95	319,015,856.45	248,762,359.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4,681,861.55	63,749,378.43	63,739,265.66
固定资产	51,688,079.27	54,762,472.21	58,185,313.67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0,296,199.03	7,165,392.41	7,397,618.85
长期待摊费用	371,383.6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8,368.51	2,816,131.12	2,411,79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7,557.50	304,07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063,449.51	128,797,444.17	131,833,998.03
资产总计	599,386,451.46	447,813,300.62	380,596,357.4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2,5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00,889.50	-	-
应付票据	-	700,000.00	2,100,000.00
应付账款	91,835,108.23	45,069,194.03	43,769,134.48
预收款项	7,237,999.71	5,757,041.13	5,221,624.66
应付职工薪酬	7,743,682.52	6,918,728.56	5,667,641.85
应交税费	11,520,362.41	4,813,077.39	5,821,680.51
其他应付款	930,846.70	3,838,208.10	401,716.46
其他流动负债	1,080,139.18	1,506,996.93	372,724.14
流动负债合计	144,461,528.25	68,603,246.14	63,354,522.1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02.4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02.45	-	-
负债合计	144,477,030.70	68,603,246.14	63,354,522.1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东权益：			
股本	67,500,000.00	64,800,000.00	64,800,000.00
资本公积	218,672,125.07	180,872,125.07	180,872,125.07
盈余公积	19,499,859.22	14,035,922.59	7,839,100.67
未分配利润	149,237,436.47	119,502,006.82	63,730,609.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909,420.76	379,210,054.48	317,241,83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9,386,451.46	447,813,300.62	380,596,357.4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6,545,541.39	686,133,937.25	594,732,600.84
减：营业成本	650,557,197.41	520,258,329.77	444,740,208.06
税金及附加	5,115,475.75	4,113,222.60	4,121,135.89
销售费用	73,704,547.46	64,545,903.43	59,400,466.31
管理费用	24,622,346.67	20,487,866.47	21,902,099.50
研发费用	8,135,296.53	5,014,073.88	4,539,688.68
财务费用	-632,525.94	-9,686,229.85	8,177,730.05
其中：利息费用	775,044.19	52,804.17	-
利息收入	935,658.82	591,678.30	278,260.97
加：其他收益	4,113,820.80	2,184,659.96	1,851,78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033.98	768,711.88	-1,871,00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3.12	10,112.77	-190,830.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38,879.71	-	2,336,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28,974.51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5,112.39	-3,797,010.67	-3,598,76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0.00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838,591.68	80,557,132.12	50,569,692.30
加：营业外收入	-	1,430,230.21	3,17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656.29	-	31,101.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829,935.39	81,987,362.33	53,713,591.14
减：所得税费用	18,190,569.11	20,019,143.15	12,871,611.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39,366.28	61,968,219.18	40,841,979.6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中：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54,639,366.28	61,968,219.18	40,841,979.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639,366.28	61,968,219.18	40,841,979.6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2,142,757.70	659,923,051.01	589,094,068.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999,876.55	64,430,385.56	56,837,790.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64,649.12	93,247,865.60	145,808,27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6,107,283.37	817,601,302.17	791,740,13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873,879.24	562,650,462.50	467,877,68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15,179.67	37,765,725.59	31,591,82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15,917.50	26,552,476.90	19,870,16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94,662.94	210,730,542.55	237,430,77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999,639.35	837,699,207.54	756,770,45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7,644.02	-20,097,905.37	34,969,68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110,576.86	260,937,799.11	197,463,19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90.24	18,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285.00	-	3,227,79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502,852.10	260,955,799.11	200,690,996.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90,072.93	2,059,636.73	726,47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612,702.50	260,400,000.00	249,723,372.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3,068.16	6,863,200.00	2,658,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55,843.59	269,322,836.73	253,108,44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52,991.49	-8,367,037.62	-52,417,446.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1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3,764,20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00,000.00	10,000,000.00	3,764,204.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2,544.19	52,804.17	6,969,9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00.00	-	7,836,37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65,544.19	10,052,804.17	14,806,33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34,455.81	-52,804.17	-11,042,12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2,328.87	3,774,292.48	-6,879,917.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1,437.21	-24,743,454.68	-35,369,80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48,116.74	113,891,571.42	149,261,37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79,553.95	89,148,116.74	113,891,571.42

三、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一）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1418 号《审计报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健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健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以至于增加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天健会计师主要实施了如下程序:

- 1) 对公司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 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含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据、提单、结算单等;
- 4)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提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回款进行测试,并检查是否存在退货情况;
- 6)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
- 7) 对重要客户进行走访或访谈,了解该等客户向公司采购金额变化的原因和合理性以及核对报告期内公司对该等客户的销售额和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8) 将账面出口收入与海关统计数据及免抵退申报表数据进行核对。

2、2017年末、2018年末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2,633.59万元,坏账准备796.70万元,账面价值11,836.89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9,867.60万元,坏账准备649.51万元,账面价值9,218.09万元。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

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担保物价值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资产类型、行业分布、担保物类型、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天健会计师主要实施了如下程序：

1) 对公司应收账款及客户信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评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等；

3) 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

5) 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2019 年末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288.28 万元，坏账准备 1,046.77 万元，账面价值 16,241.52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天健会计师主要实施了如下程序：

1) 对公司应收账款及客户信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评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等；

3) 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

5) 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在计划审计工作时，天健会计师确定了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以便能够评价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公允反映。会计师在被审计单位以下指标中进行了选择和判断：（1）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金额的 5%-10%；（2）营业收入金额的 0.3%-0.5%；（3）资产总额的 0.3%-0.5%；（4）费用总额的 0.3%-0.5%；（5）净资产额的 0.5%-1%。由于被审计单位为拟上市公司，税前利润为财务报表使用者特别关注的财务报表项目，因此选取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作为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计算基数，确定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公司三年平均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金额的 5%。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子公司宠物直销及其子公司欧塞艾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子公司日宠联盟采用日元为记账本位币，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子公司选择本位币时的依据是主要经营活动的计价和结算币种，同时考虑融资活动获得的货币及保存从经营活动中收取款项所使用的货币。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方法见外币财务报表折算之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2019年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

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 ②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④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 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5
2-3年	30
3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7年度和2018年度**(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

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应收款项

1、2019 年度

详见前述（九）1（5）之说明。

2、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

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

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

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二）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出口销售流程如下：1）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订单，明确交货方式、收款方式、信用政策等；2）公司按照订单要求确定销售产品品种、数量和包装规格，组织产品生产和包装；3）生产完成后，安排第三方质检或公司质检部门质检，质检合格后联系订舱，订舱信息得到客户认可后交由货代公司安排货物报关出口；4）货物实际放行，公司根据取得的提单信息确认出口收入；5）根据约定的收款方式收取货款。

公司出口产品的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订单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

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采用 FOB 方式交易，少部分采用 CIF 方式交易。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的解释，采用 FOB 和 CIF 方式交易的，货物灭失或者损坏的全部风险在指定装运港装运上船后转移。因此公司出口产品在完成报关出口程序后，按提单等交货凭证所载的出口上船日确认收入。

公司及子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按以上原则确认收入。

（2）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流程如下：1）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店铺，铺设商品；2）客户通过网上平台向公司下单，向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货款及运费；3）公司收到客户订单后安排仓库发货；4）客户确认收货或超过电商平台规定的交货期满日，货款自第三方支付平台划入公司账户。

据此，公司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客户通过电商平台系统所下的订单发货，客户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规定的客户确认期满日孰早。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阿里巴巴、天猫等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收入按以上原则确认收入。

（3）所在国家和地区的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1）一般销售

除出口销售和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外，公司于所在地内销的一般销售流程如下：1）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订单，明确交货方式、收款方式、信用政策等；2）公司按照产品销售订单确定销售产品品种、数量、包装规格等，向其指定地点发货或将产品交给客户指定物流公司，公司根据产品签收确认收入；3）公司根据订单或邮件约定的收款方式收取货款。

一般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收入确认依据为：客户或客户指定物流公司签收商品。

公司及子公司在所在国家和地区的一般销售收入按以上原则确认收入。

2) 寄售

公司寄售流程如下：1) 公司跟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订单，明确交货方式、收款方式、信用政策等；2)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将产品交付给客户；3) 客户根据其实现销售情况定期向公司发出销售结算单；4) 公司根据核对一致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寄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根据其实现销售情况定期向公司发出销售结算单，公司根据核对一致的结算单确认收入；收入确认依据为：取得核对一致的结算单。

公司子公司杭州特旺寄售销售收入按以上原则确认收入。

3、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实施新收入准则对公司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未产生影响。

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即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等不会发生变化。

（二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

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编制。

（1）《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在合并利润表和个别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公司在 2017 年 5 月 28 日到财务报表截止日期间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该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新的披露要

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采用该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如下：

2017 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其他收益	2,003,221.07
营业外收入	-2,003,221.07

（3）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2018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

3、2019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见本节之“(九)金融工具”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所导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相关审计准则的规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变更具有合理性。

六、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经天健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26	1.43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96.92	90.51	3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5.43	352.80	474.7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8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9.27	78.29	92.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	-1.95	-0.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13	-	-266.00
小计	-23.39	521.08	338.82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24.58	126.53	151.02
少数股东损益	0.2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96	394.55	187.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8.40	8,747.93	5,89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7.44	8,353.38	5,708.90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01%	4.51%	3.18%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87.80 万元、394.55 万元和 0.96 万元，对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的项目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远期外汇合约产品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损益。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18%、4.51%和 0.01%，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七、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6%/13%、11%/10%/9%、6%，出口货物享受退（免）税政策，退税率分别为 17%/16%、15%、13%、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89%、39.38%、25%、23.96%、16.5%、15%、子公司欧塞艾根据所在地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分级计缴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和出口退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和出口退税率分别调整

为 13%、9%。

公司主要产品的退税率如下：

产品类型	退税率
化纤制宠物窝垫和化纤制宠物玩具	2017 年至 2018 年 4 月主要是 17%，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为 16%，2019 年 4 月起为 13%
猫爬架	13%
PVC 狗窝	2017 年至 2018 年 10 月是 13%，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是 16%，2019 年 4 月起 13%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湖州天元	15%	15%	15%
宠物直销	16.5%	16.5%	16.5%
元祐宠物	16.5%	-	-
欧塞艾	22-29.84%	22-29.84%	16-47.84%
日宠联盟	25.89%	25.89%	39.38%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注 1：欧塞艾的关税税率包含联邦税和州税等。

注 2：日宠联盟的相关税率包含法人税、法人事业税等的中小企业综合税率。

（二）税收优惠

2015 年 9 月 17 日，湖州天元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湖州天元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2018 年 11 月 30 日，湖州天元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湖州天元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上述税收优惠不属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定义和列举的非经常损益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将上述税收优惠计入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湖州天元因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及占公司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162.30	66.24	54.22
利润总额	11,004.75	11,476.71	7,823.40
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47%	0.58%	0.69%

综上，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该等税收优惠不构成重大依赖。

此外，公司执行“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报告期出口退税率涉及17%、16%、15%、13%或9%。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额及其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当期收到的增值税出口退税额	7,778.24	7,682.84	7,348.62
利润总额	11,004.75	11,476.71	7,823.40
当期退税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70.68%	66.94%	93.93%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出口退税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降低并导致出口货物征退税率差扩大，且不能将增加的税收成本转移至客户，将会直接增加公司营业成本，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使公司将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26	3.25	3.16
速动比率（倍）	1.92	2.70	2.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10%	15.32%	16.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06%	17.79%	20.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41	7.09	5.74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47	8.42	9.13
存货周转率（次）	12.54	12.97	11.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752.30	12,117.50	8,496.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18.40	8,747.93	5,89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17.44	8,353.38	5,708.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1%	1.14%	1.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98	0.92	0.7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9	-0.36	-0.63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00%
-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00%
-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二)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度	17.38%	1.33	1.33
	2018年度	21.05%	1.35	1.35
	2017年度	17.15%	0.9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19年度	17.38%	1.33	1.33
	2018年度	20.10%	1.29	1.29
	2017年度	16.60%	0.88	0.88

九、经营成果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4,476.53	99.62%	87,934.44	99.17%	75,107.34	97.89%
其他业务收入	397.54	0.38%	736.09	0.83%	1,617.44	2.11%
合计	104,874.07	100.00%	88,670.53	100.00%	76,724.78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即宠物产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89%、99.17%和 99.62%，占比较为稳定。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原材料的收入。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幅度分别为 17.08%和 18.81%，保持稳定增长，主要是因为欧美等境外宠物用品市场消费规模稳步增长，公司在境外市场拥有稳定的客户渠道，同时基于产品设计和品质优势，产品销量逐年稳步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宠物窝垫	25,544.98	24.45%	23,533.35	26.76%	21,652.79	28.83%
猫爬架	23,971.10	22.94%	16,888.72	19.21%	16,994.57	22.63%
宠物玩具	24,286.55	23.25%	22,544.88	25.64%	20,269.21	26.99%
其他产品	30,673.89	29.36%	24,967.49	28.39%	16,190.78	21.56%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各类宠物产品的销售收入，其中以宠物窝垫、猫爬架和宠物玩具的销售为主，三者合计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8.45%、71.61%和 70.64%。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宠物窝垫销售收入相比与上年度分别增长 8.69%和 8.55%。宠物窝垫为猫、狗等宠物提供休憩场所，同时具备保暖或纳凉功能，是具有一

定必需品特征的宠物用品。随着国际宠物市场规模的稳步增长，公司宠物窝垫的销售收入亦稳定增长。

2018 年度，公司猫爬架销售收入相较 2017 年度略有减少，主要系当年 9 月公司对原有猫爬架生产线进行重新布局调整，期间生产规模略有影响。2019 年度，公司猫爬架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41.94%，主要系当年度公司猫爬架产能扩大，且公司与 Amazon、Chewy 等主要客户的业务合作加深，其采购量大幅增长所致。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宠物玩具销售收入相比与上年度分别增长 11.23% 和 7.73%。宠物玩具主要用于宠物玩耍和锻炼，随着宠物市场消费规模的增长和公司相关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其销量和销售收入保持了稳步增长。

宠物产品种类众多，除窝垫、猫爬架、各式玩具外，还包括宠物服饰、宠物牵引用具、宠物日用品（宠物厕所、宠物刷子、宠物餐具等）、宠物便携产品（宠物箱包、航空箱、手推车等）、宠物食品（宠物粮食、营养品、咬胶等）及各式宠物工具（围栏、网笼、车载用品、训狗用品等）等其他产品。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相比与上年度分别增长 54.21% 和 22.86%。公司其他产品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主要系随着宠物消费市场的增长，宠物生活用品更加丰富化，公司加强了宠物服饰、宠物日用品、宠物食品、便携产品等产品的推广，以更加丰富的产品供应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增强客户合作粘性。

（2）主营业务收入按市场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95,009.48	90.94%	80,184.54	91.19%	70,998.14	94.53%
其中：欧洲	33,912.33	32.46%	32,917.83	37.43%	29,589.61	39.40%
北美洲	29,760.54	28.49%	20,855.12	23.72%	19,265.63	25.65%
大洋洲	22,171.19	21.22%	17,539.56	19.95%	12,221.80	16.27%
亚洲	6,260.63	5.99%	6,544.13	7.44%	7,520.74	10.01%
其他	2,904.79	2.78%	2,327.90	2.65%	2,400.35	3.20%
境内	9,467.04	9.06%	7,749.90	8.81%	4,109.20	5.4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由于境外宠物用品市场的发展较早且相对成熟，公司设立伊始即以宠物用品的出口销售为主，积累了丰富的境外客户渠道和产品开发经验。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4.53%、91.19% 和 90.94%，并主要以欧洲、北美洲、大洋洲等发达国家地区为主。随着全球宠物产业的整体增长趋势以及公司的持续业务开拓，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要区域的销售均呈稳步增长趋势。

我国宠物用品市场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商超、专营店的线下渠道尚不如境外市场成熟，公司 2017-2018 年主要通过经销商等线下渠道销售产品，2019 年起公司逐步发展线上及移动互联网销售渠道，在天猫、京东及小米有品等建立品牌专营店。

3、主要产品价格及销量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及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宠物窝垫	收入（万元）	25,544.98	8.55%	23,533.35	8.69%	21,652.79
	销量（万套）	855.26	-5.89%	908.83	4.57%	869.11
	均价（元/套）	29.87	15.35%	25.89	3.94%	24.91
猫爬架	收入（万元）	23,971.10	41.94%	16,888.72	-0.62%	16,994.57
	销量（万个）	280.46	15.20%	243.46	-0.06%	243.61
	均价（元/个）	85.47	23.21%	69.37	-0.56%	69.76
宠物玩具	收入（万元）	24,286.55	7.73%	22,544.88	11.23%	20,269.21
	销量（万件）	3,497.86	1.70%	3,439.46	5.63%	3,256.26
	均价（元/件）	6.94	5.93%	6.55	5.30%	6.22
其他产品	收入（万元）	30,673.89	22.86%	24,967.49	54.21%	16,190.78
	销量（万件）	2,400.54	4.82%	2,290.26	9.35%	2,094.37
	均价（元/件）	12.78	17.21%	10.90	41.02%	7.73

2018 年，受国际宠物市场需求影响和公司的境外市场开拓，公司宠物窝垫的销量在稳定基础上保持小幅增长；2019 年，公司对宠物窝垫产品业务进行升级调整，减少了低价款窝垫的销售，整体销量有所下降，产品均价及销售收入有所提升。2018 年，

公司宠物窝垫销售均价上涨，主要系受主要原材料面料、PP 棉价格上升影响；2019 年，公司宠物窝垫销售均价上涨，主要系窝垫产品结构调整，成本与价格较高的产品销量占比上升所致，如宠物窝垫第一大客户 Kmart AUS 当年采购的窝垫中记忆棉窝垫、防水窝垫、耐咬窝垫、冰垫等功能性窝垫的占比较上年有较大提高，因此产品单价随之上涨。

2018 年度，公司猫爬架销售均价与上年度无较大差异；2019 年度，公司猫爬架销售均价较上年增长 23.21%，主要原因为随着当期对 Chewy 和 Amazon 等客户的合作扩大，公司当期复合材质类等复杂款猫爬架销量增长较快，该类产品的成本与售价显著高于简单款猫爬架。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开拓良好，宠物玩具销量稳步增长，其销售均价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的宠物玩具功能性更加丰富，售价较高的猫隧道、电子镭射玩具、玩具套装等产品的销售占比逐年提升，从而使得宠物玩具整体销售均价随之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销量保持较快增长，其销售均价亦保持较快增长主要系期间便携产品、其他宠物工具、宠物粮食等售价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增长较快所致。

4、收入的季节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半年度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上半年度	44,787.22	42.87%	38,600.70	43.90%	34,625.87	46.10%
下半年度	59,689.31	57.13%	49,333.74	56.10%	40,481.47	53.90%
合计	104,476.53	100.00%	87,934.44	100.00%	75,107.34	100.00%

宠物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不大，其中由于欧美等国家下半年圣诞节前销售属相对旺季，公司下半年的销售收入略高于上半年。

5、关于境外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

公司目前以国际宠物用品市场业务为主，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大境外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外销收入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9年度	1	Kmart AUS	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其他宠物工具等	14,326.89	15.08%	13.66%
	2	Chewy	猫爬架、宠物服饰、宠物玩具等	6,978.74	7.35%	6.65%
	3	美国沃尔玛	猫爬架	4,969.72	5.23%	4.74%
	4	Fressnapf	宠物窝垫、宠物玩具、猫爬架等	4,562.47	4.80%	4.35%
	5	Amazon	猫爬架、宠物窝垫、其他宠物工具等	4,304.25	4.53%	4.10%
	合计				35,142.07	36.99%
2018年度	1	Kmart AUS	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等	11,059.68	13.79%	12.47%
	2	美国沃尔玛	猫爬架、宠物玩具	5,249.32	6.55%	5.92%
	3	Chewy	猫爬架、宠物窝垫等	4,689.36	5.85%	5.29%
	4	Fressnapf	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日用品等	3,343.20	4.17%	3.77%
	5	TRS	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服饰等	3,335.27	4.16%	3.76%
	合计				27,676.83	34.52%
2017年度	1	Kmart AUS	宠物玩具、宠物窝垫、宠物日用品等	7,561.90	10.65%	9.86%
	2	美国沃尔玛	猫爬架、宠物玩具	5,293.07	7.46%	6.90%
	3	Chewy	猫爬架、宠物窝垫	5,283.84	7.44%	6.89%
	4	TRS	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等	2,628.17	3.70%	3.43%
	5	Fressnapf	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日用品等	2,240.14	3.16%	2.92%
	合计				23,007.12	32.41%

注：公司对Kmart AUS销售收入包含同受Wesfarmers Limited控制的子公司Target Australia Sourcing Limited的销售金额。

前述境外客户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之“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之“（1）行业先发优势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外销收入占比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宠股份	79.98%	82.16%	84.64%
佩蒂股份	85.96%	92.17%	95.18%
发行人	90.94%	91.19%	94.53%

中宠股份、佩蒂股份均以外销为主，与公司销售模式相似。随着境内业务的开拓，中宠股份和佩蒂股份的外销收入占比逐年减少。公司于 2019 年开始重视国内市场开拓，随着境内收入的提升，预计未来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将较报告期有所降低。

报告期各期，公司海关出口数据与境外销售数据分析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内公司外销收入	13,109.59	11,592.20	9,985.43
海关出口金额	12,292.97	11,081.03	9,912.68
差异	816.62	511.17	72.75
差异构成：			
① 销售出运至保税区金额	202.68	17.72	-
② 一达通平台报关金额	383.05	504.63	-
③ 时间性差异等	230.89	-11.18	72.75

注 1：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主要以美元为结算货币，海关出口数据亦以美元列示，因此统一折算为美元进行分析比较。

注 2：境内公司外销收入系按境内主体的出口收入统计，未包含境外子公司的销售收入，但包括了境内主体出口至境外子公司的数据，因此与公司合并范围的外销收入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经对比，公司境内出口收入与海关出口数据差异较小，主要差异原因如下：

(1) 销售出运至保税区：公司存在根据部分客户要求将产品销售出运至保税区的情况，该等出运数据未统计在海关出口数据中；

(2) 一达通平台报关：报告期内公司入驻阿里巴巴旗下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由阿里巴巴下属的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一达通”）为中小企业提供专业、低成本的通关、外汇、退税及配套的物流和金融服务），通过一达通出口销售部分产品，由于该部分外销由一达通进行报关，因此未统计在公司的海关出口数据中；

(3) 时间性差异：公司出口销售按提单等交货凭证所载的出口上船日确认收入，海关出口数据系按办结海关手续的日期进行统计，办结海关手续至上船日存在一定时间差，因此会存在时间性差异。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与申报的增值税出口退税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内公司外销收入	90,685.57	77,958.92	67,197.02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申报出口退税额	8,425.50	7,282.79	6,747.94
申报出口退税额占外销收入的比例	9.29%	9.34%	10.04%

公司执行“免、抵、退”的增值税退税政策，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退税率在 9% 至 17%。报告期各期，公司申报出口退税额相对偏低，主要系各年度出口退税的申报时间较外销收入确认存在一定延迟，在外销收入逐年增长的情况下，会存在各年出口退税申报的出口额小于实际出口额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主要境外客户的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各期发函比例和回函可确认金额占当期发函金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收入发函比例	82.49%	80.95%	71.19%
销售收入回函确认比例	73.75%	71.55%	68.21%
应收账款发函比例	83.83%	81.21%	87.64%
应收账款回函确认比例	77.25%	65.42%	79.30%

保荐机构并选取了公司主要出口国家中的 81 家客户进行了实地访谈或终端门店走访。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境外销售具有真实性，公司销售予境外客户的产品主要在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线上电商平台以及其他面向终端消费者的门店进行销售。

6、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商品销售回款方与合同签订主体不一致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客户资金安排或交易习惯。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外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	18,132.93	16,064.31	14,156.31
境内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	957.65	1,138.19	1,367.24
第三方回款金额合计	19,090.58	17,202.50	15,523.55
营业收入	104,874.07	88,670.53	76,724.78
占比	18.20%	19.40%	20.2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剔除反向保理和集团内金融公司统一支付的第三方回款金额	1,766.28	3,706.59	6,302.60
剔除反向保理和集团内金融公司统一支付的占比	1.68%	4.18%	8.21%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的金额较大，主要系因公司前五大客户 Kmart AUS 和 Fressnapf 的全部回款均通过第三方回款所致。其中，公司与 Kmart AUS 的货款由全球知名供应链金融管理公司 Prime Revenue 统一指令澳大利亚国民银行结算，其业务性质为反向保理；公司与 Fressnapf 的货款由其关联兄弟公司 European Financial Service AG（欧洲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EFIS）统一支付，EFIS 为欧洲知名供应链金融服务商，为 Fressnapf 集团范围内的公司及其他企业提供结算、营运资本管理服务。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扣除 Kmart AUS 和 Fressnapf 回款后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6,302.60 万元、3,706.59 万元和 1,766.2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1%、4.18% 和 1.68%，相关金额及占比较小。

除上述情形外，客户通过第三方向公司付款的原因主要包括：（1）境外客户委托其合作伙伴付款，公司境外客户中部分客户为综合性商超或宠物专营店，其供应商较多，为提高付款效率，统一指定代理商或其他合作伙伴代为支付货款；（2）境外客户委托关联方付款，主要系境外客户委托集团内公司或其他关联方代为支付货款；（3）境内客户委托关联人付款，主要系部分境内客户为付款便利，由其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财务人员、经办人员等代为支付货款。

上述涉及第三方回款的客户及付款方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第三方回款情况基于业务合作需求发生，具有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纠纷。

保荐机构对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对应的营业收入具有真实性，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第三方回款系基于业务合作需求发生，具有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7、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采购和现金销售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采购	3.53	0.006%	5.98	0.009%	2.89	0.004%
现金销售	1.93	0.002%	-	-	-	-

注：现金采购占比为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现金销售占比为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采购主要零星运费支出，系根据运输公司习惯进行的支付；2019 年公司的现金销售系零星客户现场提货时使用现金付款导致。该等现金采购和现金销售情况具备必要性与合理性，相关供应商和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现金收支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备并有效执行。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零星现金交易具有真实性、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76,114.35	99.49%	64,121.71	98.94%	53,547.73	97.19%
其他业务成本	391.21	0.51%	687.78	1.06%	1,545.80	2.81%
合计	76,505.56	100.00%	64,809.49	100.00%	55,093.53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所构成，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7.19%、98.94% 和 99.49%，与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情况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宠物窝垫	18,546.93	24.37%	17,115.24	26.69%	15,443.00	28.84%
猫爬架	17,055.58	22.41%	12,105.71	18.88%	12,070.22	22.5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宠物玩具	17,398.39	22.86%	16,277.82	25.39%	14,292.64	26.69%
其他产品	23,113.45	30.37%	18,622.94	29.04%	11,741.87	21.93%
合计	76,114.35	100.00%	64,121.71	100.00%	53,547.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分产品构成情况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及其变动趋势具有匹配性。

3、主要产品成本及销量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及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宠物窝垫	销售成本（万元）	18,546.93	8.37%	17,115.24	10.83%	15,443.00
	销量（万套）	855.26	-5.89%	908.83	4.57%	869.11
	单位成本（元/套）	21.69	15.15%	18.83	5.98%	17.77
猫爬架	销售成本（万元）	17,055.58	40.89%	12,105.71	0.29%	12,070.22
	销量（万套）	280.46	15.20%	243.46	-0.06%	243.61
	单位成本（元/套）	60.81	22.30%	49.72	0.36%	49.55
宠物玩具	销售成本（万元）	17,398.39	6.88%	16,277.82	13.89%	14,292.64
	销量（万套）	3,497.86	1.70%	3,439.46	5.63%	3,256.26
	单位成本（元/套）	4.97	5.10%	4.73	7.82%	4.39
其他产品	销售成本（万元）	23,113.45	24.11%	18,622.94	58.60%	11,741.87
	销量（万套）	2,400.54	4.82%	2,290.26	9.35%	2,094.37
	单位成本（元/套）	9.63	18.41%	8.13	45.04%	5.61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窝垫的单位成本逐年上涨，其中 2018 年系因主要原材料面料、PP 棉价格上升所致，2019 年因单位成本较高的功能性窝垫销售占比有较大提升，导致窝垫整体销售成本有较大幅上涨。

2018 年公司猫爬架单位成本无较大变化；2019 年由于板式猫爬架销量增长较快，该产品成本显著高于简单款猫爬架，因此导致当年度猫爬架单位成本有较大幅上涨。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玩具的单位成本逐年有所上涨，主要系公司销售的宠物玩具功能性愈加丰富，从而相关成本亦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的单位成本逐年有所上涨，主要系期间便携产品、其他宠物工具、宠物粮食等成本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增长较快所致。

4、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保持相对稳定，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产产品	19,300.57	25.36%	14,205.00	22.15%	15,501.99	28.95%
外协产品	53,697.62	70.55%	46,888.61	73.12%	37,942.99	70.86%
外购产品	3,116.15	4.09%	3,028.10	4.72%	102.75	0.19%
合计	76,114.35	100.00%	64,121.71	100.00%	53,547.73	100.00%

其中自产产品的具体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555.98	65.05%	9,250.40	65.12%	10,100.89	65.16%
人工费用	3,082.42	15.97%	2,327.36	16.38%	2,471.00	15.94%
制造费用	2,932.34	15.19%	1,979.72	13.94%	2,125.46	13.71%
其他	729.84	3.78%	647.52	4.56%	804.64	5.19%
自产成本合计	19,300.57	100.00%	14,205.00	100.00%	15,501.99	100.00%

公司自产产品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系公司自产产品生产过程中发生的生产人员薪酬和外协工序加工费、厂房及设备折旧、能源费用等；其他成本项目主要系公司美国子公司欧塞艾向公司内部采购商品过程中发生的海运费、装卸费等费用。

公司外协产品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采取外协生产业务模式所致。公司外购成品主要为宠物主粮、宠物罐头等宠物食品及猫砂等宠物日用品。

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外协产品的采购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各期主营业务毛利金额和毛利率情况按产品分类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宠物窝垫	6,998.05	24.67%	27.40%	6,418.11	26.95%	27.27%	6,209.78	28.80%	28.68%
猫爬架	6,915.53	24.38%	28.85%	4,783.01	20.09%	28.32%	4,924.35	22.84%	28.98%
宠物玩具	6,888.16	24.29%	28.36%	6,267.06	26.32%	27.80%	5,976.57	27.72%	29.49%
其他产品	7,560.44	26.66%	24.65%	6,344.54	26.64%	25.41%	4,448.91	20.64%	27.48%
合计	28,362.17	100.00%	27.15%	23,812.73	100.00%	27.08%	21,559.61	100.00%	28.71%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毛利率的小幅变动主要受产品结构及原材料、汇率等影响所致。

在宠物窝垫方面，公司 2018 年宠物窝垫毛利率较上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受窝垫的主要原材料面料和 PP 棉市场价格上涨导致公司采购成本提升，而公司产品销售提价有限所致。2019 年，宠物窝垫毛利率较上年保持相对平稳。在猫爬架方面，公司报告期内猫爬架毛利率较为稳定。

在宠物玩具方面，公司 2018 年宠物玩具毛利率较上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受玩具的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公司采购成本提升，而公司产品销售提价有限所致。2019 年，随着公司开发并销售的宠物玩具功能性更加丰富，宠物玩具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上升。

在其他产品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毛利率逐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各年度公司宠物便携产品、其他宠物工具、宠物食品等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量增长，从而拉低了其他产品的毛利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自有品牌和非自有品牌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自有品牌	10,081.03	9.65%	28.32%	8,747.00	9.95%	28.38%	7,938.21	10.57%	28.49%
非自有品牌	94,395.50	90.35%	27.02%	79,187.44	90.05%	26.94%	67,169.13	89.43%	28.73%
合计	104,476.53	100.00%	27.15%	87,934.44	100.00%	27.08%	75,107.34	100.00%	28.71%

报告期内，公司以非自有品牌收入为主，自有品牌收入主要来自美国子公司欧塞艾的销售和杭州特旺的部分境内销售。公司自主品牌毛利率与非自主品牌毛利率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差异导致。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以猫爬架为主，报告期内较为稳定；2018 年和 2019 年非自主品牌毛利率较 2017 年有小幅下降，与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根据销售产品来源为自产、外协和外购区分的收入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产品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自产产品	宠物窝垫	9,066.12	29.86%	8,541.80	30.05%	9,685.09	30.26%
	猫爬架	18,859.73	31.38%	11,970.95	31.25%	12,834.33	31.84%
	小计	27,925.86	30.89%	20,512.75	30.75%	22,519.42	31.16%
外协产品	宠物窝垫	16,478.86	26.04%	14,991.55	25.69%	11,967.70	27.40%
	猫爬架	5,111.37	19.52%	4,917.76	21.19%	4,160.24	20.13%
	宠物玩具	24,286.55	28.36%	22,544.88	27.80%	20,269.21	29.49%
	其他产品	27,258.57	26.64%	21,367.73	25.41%	16,080.04	27.48%
	小计	73,135.35	26.58%	63,821.93	25.96%	52,477.18	27.65%
外购产品	其他产品	3,415.31	8.76%	3,599.76	15.88%	110.74	7.22%
合计		104,476.53	27.15%	87,934.44	27.08%	75,107.34	28.71%

公司同品类的自产产品毛利率均高于外协产品，主要系自产产品包含了自主生产的利润在内所致，其中猫爬架的毛利率差异更大，系因猫爬架生产工艺更为复杂，因此制造环节的利润空间更大。公司外协产品的毛利率较之外购产品更高，系因外协产品包含了公司自主设计、品质管控方面的利润在内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同销售区域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境内	9,467.04	9.06%	17.00%	7,749.90	8.81%	19.51%	4,109.20	5.47%	22.45%
境外	95,009.48	90.94%	28.16%	80,184.54	91.19%	27.81%	70,998.14	94.53%	29.07%
合计	104,476.53	100.00%	27.15%	87,934.44	100.00%	27.08%	75,107.34	100.00%	28.71%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一方面系因公司境外销售已形成规模销售，而公司境内业务尚处于开拓初期，销售额较小，促销力度较大，同类产品相关售价偏低；另一方面，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于境内销售宠物粮食的规模扩大，该等产品的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其他宠物用品，因此该等期间境内外毛利率差异进一步扩大。

2、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宠股份	23.74%	23.28%	24.75%
佩蒂股份	24.97%	34.76%	37.27%
发行人	27.15%	27.08%	28.71%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高于中宠股份，主要系因中宠股份主要按照客户订单和要求加工和销售宠物食品，而公司销售模式中存在较多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设计产品供其选择的情况，产品存在相对较高的附加值及销售毛利率。

佩蒂股份亦以外销为主，其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其越南生产基地投产、相关成本较低，同时其生产咬胶类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生牛皮及淀粉等原料价格下降所致。2019 年，佩蒂股份由于鸡肉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其采购成本上升，同时出口至美国的产品承担了一定关税，综合导致其毛利率有较大幅下降；而公司出口美国产品虽存在关税影响，但一方面公司来自美国的收入占比不到 30%，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产品款式推新及与客户协商分担关税等方式减少关税影响，因此当期综合毛利率未因中美贸易战受到影响。

此外，新三板挂牌企业庆泉宠物（871608.OC）的主要产品包括猫爬架、猫用窝、猫用包等，且以出口为主，与公司猫爬架业务较为相似。

报告期内，公司猫爬架业务的收入及毛利率与庆泉宠物营业收入及综合毛利率的比

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庆泉宠物营业收入	3,945.36	6,329.82	5,667.86
庆泉宠物综合毛利率	24.96%	21.57%	29.18%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发行人猫爬架业务收入	23,971.10	16,888.72	16,994.57
发行人猫爬架业务毛利率	28.85%	28.32%	28.98%

注：庆泉宠物于2020年4月28日起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未披露2019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庆泉宠物的综合毛利率与公司猫爬架业务毛利率的整体变动趋势一致，2018年庆泉宠物毛利率大幅下降系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工成本上升、叠加对美贸易因分担关税而降低售价所致，2019年上半年通过持续的精益化生产毛利率有所回升；公司因猫爬架业务规模较大，上下游议价能力相对较强，其对美业务通过产品款式推新及与客户协商分担关税的方式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关税影响，因此报告期内猫爬架毛利率未因中美贸易战受到较大影响，报告期内整体保持稳定。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0,469.73	9.98%	8,659.04	9.77%	8,066.08	10.51%
管理费用	3,922.08	3.74%	3,219.45	3.63%	3,235.65	4.22%
研发费用	1,483.47	1.41%	1,008.36	1.14%	938.50	1.22%
财务费用	137.17	0.13%	-892.76	-1.01%	1,092.19	1.42%
合计	16,012.45	15.27%	11,994.09	13.53%	13,332.42	17.38%

报告期内，除财务费用受汇兑损益影响有较大变化外，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	3,989.88	38.11%	3,407.03	39.35%	3,203.75	39.72%
职工薪酬	2,883.08	27.54%	2,315.18	26.74%	1,934.37	23.98%
宣传推广费	571.52	5.46%	262.10	3.03%	115.80	1.44%
差旅费	523.07	5.00%	522.82	6.04%	524.23	6.50%
佣金	434.27	4.15%	250.02	2.89%	353.75	4.39%
快递费	384.25	3.67%	317.68	3.67%	376.21	4.66%
保险费用	273.35	2.61%	255.31	2.95%	235.81	2.92%
其他	1,410.31	13.47%	1,328.90	15.35%	1,322.16	16.39%
合计	10,469.73	100.00%	8,659.04	100.00%	8,066.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保持同步增长，各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总体相对稳定，依次为 10.51%、9.77%和 9.98%。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以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职工薪酬为主，两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63.70%、66.09%和 65.65%。

关于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公司出口销售以 FOB 结算方式为主，由于公司客户分散、订单数量较多，出口报关工作量较大，公司委托专业的货物代理公司办理出口相关流程，因此产生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在 FOB 结算方式下公司发生的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具体包括集装箱拖柜费、订舱费、THC（集装箱码头装卸作业费）、仓库装箱费、文件费、信息发送费及其他相关杂费。报告期内，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出口货物代理及物流仓储费保持同步增长。

关于职工薪酬，公司销售人员的薪酬主要与公司销售业绩相关，随着公司收入的稳步增长，销售人员的数量和薪酬水平也随之增长。

（2）销售费用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宠股份	9.92%	9.91%	6.65%
佩蒂股份	6.83%	5.01%	3.70%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行人	9.98%	9.77%	10.5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整体高于佩蒂股份，主要与双方的产品和业务特点相关。首先，公司主营产品宠物用品多为体积大、重量轻的产品，运输过程中无法过度堆积，而佩蒂股份的主营产品宠物食品则多为体积小、质量重、可堆积的产品，而相同价值的货物，公司产品的出口及物流相关费用通常远高于重货；其次，公司产品品类规格多、样式更新快，且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不足 40%，远低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佩蒂股份，因此公司因持续维护和开发客户所发生的职工薪酬、差旅费及参展费用等销售费用高于佩蒂股份。

中宠股份亦因其主营产品宠物食品属于运输行业的重货，存在出口及物流相关费用低于公司的情况，因此公司 2017 年度销售费用率高于中宠股份。2018 年以来，中宠股份因开拓国内市场业务增加投入，导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及销售服务费大幅增长，故而销售费用率与公司相对持平。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430.81	61.98%	1,959.85	60.88%	1,563.56	48.32%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345.67	8.81%	373.60	11.60%	423.41	13.09%
办公费用	230.19	5.87%	209.38	6.50%	224.61	6.94%
咨询费	242.05	6.17%	171.45	5.33%	181.80	5.6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7.83	4.53%	86.73	2.69%	132.15	4.08%
差旅费	213.69	5.45%	164.56	5.11%	138.36	4.28%
股份支付	-	-	-	-	266.00	8.22%
其他	281.83	7.19%	253.88	7.89%	305.75	9.45%
合计	3,922.08	100.00%	3,219.45	100.00%	3,235.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两项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61.41%、72.48%和 70.79%。同时，为了维持人员稳定，激发员工工作积

极性，公司在 2017 年实施了股权激励，导致当年确认股份支付 266 万元。

如不考虑 2017 年度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969.65 万元、3,219.45 万元和 3,922.08 万元，保持稳步增加，主要系随着经营规模扩大，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薪酬水平均有所上升所致。

2017 年公司股份支付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薛元潮分别与吾灵建等 20 名公司员工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并经杭州乐旺股东会审议通过，吾灵建等 20 名员工对杭州乐旺增资 532 万元，合计取得杭州乐旺 7.66% 股权。杭州乐旺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杭州乐旺的股权结构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六、公司已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之“3、第三次股权激励实施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吾灵建等 20 名员工通过杭州乐旺间接持有公司 532,000 股股份。由于前述员工取得公司股份的价格低于当时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因此形成股份支付。

公司将 2016 年 11 月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向外部投资者定向发行的股份单价 15 元/股作为本次股权激励时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据此，股份支付费用的计算过程如下：

股权激励人数（人）	20
投资成本（万元）A	532.00
取得发行人股份（万股）B	53.20
成本单价（元/股）C=A/B	10.00
公允价值（元/股）D	15.00
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万元）E=B*（D-C）	266

由于上述股权激励对象取得的公司间接股份不存在等待期和服务期等限制条件，公司将所计算的股份支付费用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2）管理费用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宠股份	3.57%	3.61%	4.88%
佩蒂股份	10.52%	9.46%	8.57%
发行人	3.74%	3.63%	4.2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中宠股份较为接近，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管理费用低于佩蒂股份，主要系因其存在修缮费，同时办公费支出较高所致；2018年和2019年半年度，由于产生较高股份支付费用，佩蒂股份的管理费用率持续上升，与公司的差异扩大。

3、研发费用

(1) 研发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01.92	47.32%	381.62	37.85%	311.33	33.17%
材料费用	437.05	29.46%	286.76	28.44%	276.07	29.42%
设计费用	135.38	9.13%	62.97	6.24%	95.11	10.13%
其他费用	209.12	14.10%	277.01	27.47%	255.99	27.28%
合计	1,483.47	100.00%	1,008.36	100.00%	938.50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宠物用品新产品开发设计的相关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保持稳定。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内部费用核算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研发费用支出按项目进行归集、核算，研发支出归集准确、合理，相关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研发项目的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金额			实施进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1	用于保持猫咪生物捕猎习性的电子仿生玩具设计	180.00	61.56	104.60	-	已完成
2	用于猫咪情绪管理可遥控镭射猫玩具	170.00	71.99	103.13	-	已完成
3	基于啮咬习性训练的便携式宠物塑料玩具	130.00	59.29	63.05	-	已完成
4	耐撕咬防静电长毛犬窝垫	180.00	115.24	45.50	-	实施中
5	毛毡材料猫屋的现代主题造型设计	150.00	136.96	-	-	实施中
6	可提高严酷环境舒适度的宠物护具	80.00	73.67	-	-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金额			实施进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7	基于高频降噪技术的系列狗窝设计	130.00	95.63	-	-	实施中
8	基于情境设计的穿戴型宠物用品	130.00	94.00	-	-	实施中
9	宠物用溪流式自动喂水器	150.00	105.19	-	-	实施中
10	带箱式卫生间积木式多猫栖息别墅	170.00	68.45	105.35	-	已完成
11	基于草编支撑结构的复合式宠物栖息用品	190.00	71.97	113.11	-	已完成
12	基于混搭风格及多样性设计原则的柔性复合材料猫玩具	160.00	144.26	-	-	实施中
13	集成红外感应功能的城堡造型豪华猫爬架	180.00	63.34	108.65	-	已完成
14	兼具娱乐与运动功能的嘉年华主题设计猫爬架	150.00	91.50	-	-	实施中
15	适用于成年犬激烈运动的一体化设计宠物爬梯	180.00	145.27	-	-	实施中
16	原木风格仿真树形猫爬架	120.00	79.46	-	-	实施中
17	趣味造型主题宠物家用护理用具	50.00	5.69	-	-	实施中
18	基于复合面料的宠物用品的开发	50.00	-	9.23	34.23	已完成
19	组件式可拆卸宠物沙发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	130.00	-	42.05	63.13	已完成
20	可拆洗中型犬四季通用型窝垫	100.00	-	30.03	54.13	已完成
21	轻量化不倒翁猫益智玩具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	130.00	-	62.02	42.50	已完成
22	日韩风格打扮宠物服饰套装系列	50.00	-	41.79	-	已完成
23	层叠式猫咪家居用品的设计开发	130.00	-	51.87	121.25	已完成
24	集成玩具功能的宠物猫间歇式栖息架	130.00	-	49.36	108.25	已完成
25	基于森林主题及北欧设计风格的木制猫爬架	120.00	-	50.96	97.48	已完成
26	增强成年猫免疫能力食疗食品开发	25.00	-	27.65	-	已完成
27	基于环保可降解材料的宠物卧具系列产品开发	210.00	-	-	57.60	已完成
28	基于现代生活模式的夜光玩具球系列产品设计开发	160.00	-	-	61.63	已完成
29	宠物居家日用饮水器	50.00	-	-	36.70	已完成
30	洞穴式宠物卧具的开发	50.00	-	-	41.06	已完成
31	户外水上漂玩具的开发	50.00	-	-	54.69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整体预算	费用支出金额			实施进度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32	智能宠物喂食器	150.00	-	-	9.33	已完成
33	模块化猫咪空间项目	180.00	-	-	26.28	已完成
34	木制组合式设施项目	170.00	-	-	44.87	已完成
35	多材质猫咪玩具项目	140.00	-	-	62.27	已完成
36	具有保健功能的宠物软粮开发项目	25.00	-	-	23.11	已完成
合计		-	1,483.47	1,008.36	938.50	-

(2) 研发费用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宠股份	1.34%	2.89%	0.28%
佩蒂股份	2.57%	2.97%	3.18%
发行人	1.41%	1.14%	1.22%

报告期内，中宠股份的研发项目主要包括零食、干粮、湿粮、洁齿骨等品类产品；佩蒂股份的研发项目主要包括丰富产品品类、宠物营养健康、宠物食品配方、产品设备自动化及工艺升级改造等方面。该等研发项目的研发人员投入和研发物料投入与公司的宠物用品设计开发项目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两家公司的研发费用率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4、财务费用

(1) 财务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收入	-59.63	-46.21	-29.27
利息支出	77.50	5.28	-
汇兑损失	-251.18	-1,157.94	879.98
手续费	241.26	183.82	115.47
现金折扣	129.21	122.29	126.01
合计	137.17	-892.76	1,092.19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变动主要受美元兑

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所造成的汇兑损失影响。2017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持续下降趋势，人民币升值导致当年公司出现汇兑损失；2018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4 月呈现震荡下降趋势，5 月至 11 月呈快速上升趋势，整体导致公司当期产生较多的汇兑收益。2019 年，美元对人民币汇率 1-2 月及 9-12 月呈小幅下降趋势，但 3 月至 8 月上升趋势幅度更大，整体导致公司当期产生一定的汇兑收益。

(2) 财务费用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宠股份	0.82%	-0.17%	1.15%
佩蒂股份	-0.47%	-0.98%	1.98%
发行人	0.13%	-1.01%	1.42%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宠股份、佩蒂股份均以出口为主，汇兑损益均是财务费用的主要影响因素，因此公司与两家可比公司的财务费用率无较大差异，其中 2019 年在整体存在汇兑收益的情况下中宠股份的财务费用率略高系因其银行借款产生较多利息支出所致。

(五) 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因素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02.34	301.72	200.3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6	-	-
合计	604.31	301.72	200.32

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系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期间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依据
2019 年度	社保返还	337.09	浙政发[2018]50 号/杭政函[2019]19 号
	余杭区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31.14	余商务[2019]140 号
	土地使用税减免	96.92	杭余税通[2019]52071 号/德税通[2019]7517 号等

期间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依据
	2019年杭州市第二批商务发展（外贸）财政专项资金	26.28	杭财企[2019]51号
	其他	10.92	
	合计	602.34	
2018年度	余杭区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62.82	余商务[2018]107号
	土地使用税减免	90.51	余地税通[2018]83681/84587号等
	杭州市商务发展（外贸）财政专项资金	22.76	余商务（2018）146号
	财政贡献奖	5.00	德政发[2016]59号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00	德科[2018]22号
	其他补贴	17.63	
	合计	301.72	
2017年度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00.31	余商务[2017]75号
	土地使用税减免	37.33	余地税通[2017]68561号等
	跨境电子商务物流补助	30.00	余商务[2017]68号
	浙江出口名牌补助	10.00	杭财企[2017]11号
	余杭区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80	余商务[2015]114号
	余杭区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	3.60	余科[2017]3号
	余杭区外贸奖励资金	3.20	浙财企[2015]176号
	其他	12.08	
	合计	200.32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远期结售汇业务	-376.44	-	-205.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23	1.01	-19.08
理财产品收益	81.06	18.23	51.89
货币互换及掉期业务	-	60.06	12.13
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	-	-
合计	-285.15	79.30	-160.54

公司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通过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等方式锁定汇率，

因此而产生的收益波动是公司投资收益变动的主要原因。

2017 年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损失系 2016 年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产品在 2017 年度交割所产生；2017 年至 2018 年，公司未购买远期外汇合约产品；2019 年，受中美贸易战影响，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为避免汇率下降带来的风险，公司针对当期预期销售可能形成的部分外币收款，购入了合计 6,500 万美元的远期外汇合约产品。但由于 2019 年 3 月至 8 月汇率持续上升，9 月以后小幅下降，导致公司当年因购买远期外汇合约产品产生一定损失，其中交割产品形成投资收益损失 376.44 万元。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0.09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33.64
合计	-403.89	-	233.64

报告期内，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均系各期公司远期外汇合约产品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018 年，由于公司未开展远期外汇业务，因此无相关变动损益。

2019 年末，公司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产品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结售汇汇率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3.89 万元，结合前述已交割的投资收益损失，当期公司因购买远期外汇合约产品合计形成亏损 780.33 万元，是公司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而当期净利润较上年出现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

为规范远期外汇合约的购入、防范金融衍生品交易风险，公司制定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外汇合约的购买额度及决策权限等进行了规定，上述交易过程中，公司已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决策、审批程序。

4、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公司将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通过“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2019年度，公司发生信用减值损失-355.73万元，均系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	-156.40	-147.56
存货跌价损失	-210.01	-160.70	-326.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10.00	-
合计	-210.01	-327.10	-473.93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依据公司会计政策所计提的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损失系对库龄较长、有减值迹象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等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2019年度，公司坏账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存货跌价损失。

6、资产处置收益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无资产处置收益；2019年度，资产处置收益为0.35万元，系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25	1.43	-
政府补助	-	141.59	312.50
合并利得	0.08	-	-
其他	-	0.05	5.00
合计	0.33	143.07	317.50

2017年至2019年，公司营业外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1%、0.16%和0.0003%，占比较小，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零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期间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依据
2018 年度	资本市场扶持资金	141.59	余金融办（2018）29 号、杭财企[2017]77 号
2017 年度	企业利用资本市场扶持资金	312.50	杭财企[2016]104 号、余金融办[2017]21/37 号、余金融办[2016]41 号

8、营业外支出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依次为 5.19 万元、2.00 万元和 3.28 万元，金额较小，主要为对外捐赠等支出。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依次为 187.80 万元、394.55 万元和 0.96 万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明细详见本节“六、非经常性损益”，相关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分析详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五）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因素分析”。

（七）纳税情况分析

1、增值税及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未交金额	-1,226.61	-680.65	-752.19
本期已交金额	811.05	562.86	793.01
期末余额	-1,660.33	-1,226.61	-680.65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未交金额	799.30	777.60	1,232.42
本期已交金额	2,155.01	2,906.59	2,359.73
期末余额	1,408.77	799.30	777.60

2、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85	214.77	186.32
教育费附加	125.93	97.37	85.80
地方教育附加	83.95	64.92	57.20
印花税	20.15	20.82	36.85
房产税	82.88	82.88	140.05
土地使用税	104.47	104.47	81.01
合计	698.23	585.23	587.24

3、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65.01	2,686.64	1,903.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27	-51.45	-10.16
合计	2,426.74	2,635.19	1,893.70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11,004.75	11,476.71	7,823.40
按母公司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51.19	2,869.18	1,955.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3.57	-94.59	-12.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64	-4.65	-40.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6	-0.25	4.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4	23.15	15.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	-23.37	-39.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61	29.12	63.3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14.82	-110.33	-54.07
其他	-10.89	-53.05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所得税费用	2,426.74	2,635.19	1,893.70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湖州天元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因税收政策重大变化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

十、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5,264.24	58.91%	32,445.68	57.83%	30,339.55	64.74%
非流动资产	31,570.96	41.09%	23,657.82	42.17%	16,524.01	35.26%
资产总计	76,835.20	100.00%	56,103.50	100.00%	46,863.56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呈增长趋势。2018 年以来，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有所下降，非流动资产占比上升，主要系子公司杭州鸿旺新厂房建设持续投入所致。

2、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777.30	37.07%	11,806.70	36.39%	14,160.04	4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	0.01%	-	-	-	-
应收账款	16,241.52	35.88%	11,836.89	36.48%	9,218.09	30.38%
预付款项	1,826.69	4.04%	946.63	2.92%	1,006.08	3.32%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收款	1,760.48	3.89%	812.84	2.51%	622.92	2.05%
存货	6,752.68	14.92%	5,453.44	16.81%	4,538.92	14.96%
其他流动资产	1,899.37	4.20%	1,589.18	4.90%	793.50	2.62%
合计	45,264.24	100.00%	32,445.68	100.00%	30,339.55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3.48	0.08%	3.83	0.03%	9.41	0.07%
银行存款	15,355.63	91.53%	11,445.33	96.94%	13,736.69	97.01%
其他货币资金	1,408.20	8.39%	357.54	3.03%	413.93	2.92%
合计	16,777.30	100.00%	11,806.70	100.00%	14,160.04	100.00%

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组成，以银行存款为主。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7年末减少2,353.34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杭州鸿旺新厂房建造过程中支出较多工程、设备款所致。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4,970.60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在建工程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同时公司当年度引入新股东增加了4,050万元投资款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增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6.20万元，系期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形成的资产。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与营业收入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7,288.28	12,633.59	9,867.6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营业收入	104,874.07	88,670.53	76,724.78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48%	14.25%	12.86%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36.84%	28.03%	-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保持逐年同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回款情况良好，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境外客户货款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电汇结算方式（T/T），即在货物装运出港后一定的信用期内支付货款，多数客户信用期在 30 天至 60 天之间，部分大客户信用期在 90 天至 120 天之间；新客户及部分中小客户则通常采用前 T/T 或信用证结算方式，前 T/T 结算方式即在下单后支付 0-30% 预付款，剩余款项在见单（提单、装运单等）后立即支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51	1.59%	189.97	68.95%	8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12.77	98.41%	856.79	5.04%	16,155.97
合计	17,288.28	100.00%	1,046.77	6.05%	16,241.52
种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60.97	98.63%	624.08	5.01%	11,836.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2.62	1.37%	172.62	100.00%	-
合计	12,633.59	100.00%	796.70	6.31%	11,836.89
种类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03.25	98.33%	485.16	5.00%	9,218.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35	1.67%	164.35	100.00%	-
合计	9,867.60	100.00%	649.51	6.58%	9,218.09

报告期内，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9-12-31	Bob Martin GmbH	100.05	14.51	14.50%
	BH PET GEAR	132.64	132.64	100.00%
	SIMAN TRIO TRADING LLC	42.83	42.83	100.00%
	合计	275.51	189.97	68.95%
2018-12-31	BH PET GEAR	130.49	130.49	100.00%
	SIMAN TRIO TRADING LLC	42.13	42.13	100.00%
	合计	172.62	172.62	100.00%
2017-12-31	BH PET GEAR	124.23	124.23	100.00%
	SIMAN TRIO TRADING LLC	40.11	40.11	100.00%
	合计	164.35	164.35	100.00%

其中，BH PET GEAR 和 SIMAN TRIO TRADING LLC 因长期未能回款，预计无法回收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余额的变动系因美元应收账款折算为人民币的汇率差异所致；Bob Martin GmbH 因客户经营困难，其不能取得出口信用保险赔付部分的应收账款预计无法回收因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金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951.49	99.64	847.57	12,450.68	99.92	622.53	9,703.25	100.00	485.16
1-2 年	61.08	0.36	9.16	10.30	0.08	1.54	-	-	-
2-3 年	0.19	0.00	0.06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17,012.77	100.00	856.79	12,460.97	100.00	624.08	9,703.25	100.00	485.16

公司客户主要为境外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线上电商平台及宠物用品进口商等，客户质量较高、信誉较好，公司贷款的回收风险较低。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质量整体较好，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坏账风险较小。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Chewy	3,849.66	22.27%	1年以内	192.48
Fressnapf	1,365.50	7.90%	1年以内	68.28
Kmart AUS	1,023.28	5.92%	1年以内	51.16
Amazon	747.05	4.32%	1年以内	37.35
Elite Pet	702.51	4.06%	1年以内	35.13
合计	7,688.00	44.47%		384.40

201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Chewy	1,465.45	11.60%	1年以内	73.27
Kmart AUS	910.33	7.21%	1年以内	45.52
KIK	588.93	4.66%	1年以内	29.45
Amazon	564.93	4.47%	1年以内	28.25
美国沃尔玛	519.56	4.11%	1年以内	25.98
合计	4,049.19	32.05%	-	202.46

2017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Chewy	1,387.20	14.06%	1年以内	69.36
美国沃尔玛	712.44	7.22%	1年以内	35.62
Fressnapf	675.52	6.85%	1年以内	33.78
KIK	513.45	5.20%	1年以内	25.67
Action	469.51	4.76%	1年以内	23.48
合计	3,758.11	38.09%	-	187.91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主要为境外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线上电商平台或宠物用品进口商。其中，Amazon为国际知名电商企业，美国沃尔玛为国际大型连锁超市企业，Chewy为美国专业宠物产品电商企业，Kmart AUS为澳大利亚知名连锁零售商，Fressnapf为欧洲知名宠物产品连锁商，Elite Pet为美国宠物用品进口商，KIK为德国知名零售商，Action为荷兰知名零售商。报告期内前述客户均未出现过坏账损失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账面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2019.12.31	17,288.28	16,116.46	93.22%
2018.12.31	12,633.59	12,448.12	98.53%
2017.12.31	9,867.04	9,703.06	98.34%

注：期后回款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31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主要客户业务规模较大，期后回款情况较好，公司已制定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应收账款不存在较大的坏账风险。

2017年和2018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中宠股份	佩蒂股份	天元宠物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5%
1-2年	10%	10%	15%
2-3年	20%	20%	30%
3-4年	50%	50%	100%
4-5年	5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政策较同行业上市公司更为谨慎，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9年起，公司及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均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公司各期末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信用期外余额	信用期外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进度
2019.12.31	1,027.67	5.94%	775.64	75.47%
2018.12.31	881.88	6.98%	709.07	80.40%
2017.12.31	784.97	7.96%	620.43	79.04%

注：期后回款截止时间为2020年5月31日。

公司各期末逾期回款客户中，BH PET GEAR、SIMAN TRIO TRADING LLC 和 Bob

Martin GmbH 已长期未回款或出现经营困难的情况，公司已就相关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余逾期客户未发生破产或明显经营状况恶化等情形，公司根据其应收账款账龄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805.41	98.84%	852.89	90.10%	923.30	91.77%
1-2 年	21.28	1.16%	61.99	6.55%	74.49	7.40%
2-3 年	-	-	23.66	2.50%	2.41	0.24%
3 年以上	-	-	8.09	0.85%	5.89	0.59%
合计	1,826.69	100.00%	946.63	100.00%	1,006.08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和成品采购款等。2019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增加明显，主要系公司在 2019 年下半年开始注重发展进口宠物食品的电商销售及其对境内宠物用品的协同销售效应，期末子公司元祐宠物因宠物粮食采购而预付的金额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出口退税	1,710.04	819.76	625.04
押金保证金	75.53	28.06	14.52
其他	72.56	14.22	21.87
合计	1,858.13	862.04	661.43

公司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主要为增值税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等。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余杭区国家税务局	1,710.04	92.03%	1年以内	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黑与白（上海）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20.00	1.08%	1年以内	保证金
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20	0.60%	1年以内	保证金
杭州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0	0.54%	1-2年	保证金
有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54%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761.24	94.79%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4.96%、16.81%和14.92%，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并主要以库存商品及原材料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468.63	20.01%	1,314.94	22.02%	1,450.00	28.34%
在产品	874.11	11.91%	679.53	11.38%	732.18	14.31%
库存商品	4,253.26	57.95%	3,745.37	62.72%	2,778.83	54.31%
委托加工物资	39.28	0.54%	0.64	0.01%	22.35	0.44%
发出商品	202.06	2.75%	231.48	3.88%	133.19	2.60%
在途物资	502.30	6.84%	-	-	-	-
账面余额	7,339.64	100.00%	5,971.95	100.00%	5,116.56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586.96	8.00%	518.51	8.68%	577.63	11.29%
存货净额	6,752.68	92.00%	5,453.44	91.32%	4,538.92	88.71%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公司执行“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情况制定相关生产计划，公司原材料采购遵循“以产定购”为主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原材料市场情况进行采购；由于宠物产品生产周期、合同履行周期均较短，公司存货周转较快，各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逐年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所致。2018年，公司库存商品金额较上年增长了34.78%，除经营规模扩大的影

响外，主要系 2018 年末公司为应对中美贸易战，对美国沃尔玛等美国客户的销售备货有所提前，增加了对美国子公司欧塞艾的备货量。2019 年，公司因开拓国内电商市场及宠物粮食业务，期末相关库存商品和在途物资有所增加。

对于存货减值测试，公司主要采取如下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经存货减值测试，2017 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分别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577.63 万元、518.51 万元和 586.96 万元。公司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主要为库龄较长且有减值迹象的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结构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存在库龄超过 1 年的情况，具体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库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 年以内	1,130.77	76.99%	992.97	75.51%	1,161.70	80.12%
	1-2 年	120.09	8.18%	150.65	11.46%	140.59	9.70%
	2 年以上	217.77	14.83%	171.32	13.03%	147.71	10.19%
	小计	1,468.63	100.00%	1,314.94	100.00%	1,450.00	100.00%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	3,612.04	84.92%	3,321.73	88.69%	2,415.91	86.94%
	1-2 年	418.93	9.85%	212.75	5.68%	149.94	5.40%
	2 年以上	222.29	5.23%	210.89	5.63%	212.98	7.66%
	小计	4,253.26	100.00%	3,745.37	100.00%	2,778.83	100.00%

公司原材料采购存在起订量要求，且根据订单特殊需求而采购的面料的通用性程度较低，如生产完成后原客户的该类订单不再追加，其他客户选用的概率不高，由此该部

分未使用完毕的原材料将会因呆滞而发生减值。公司预计无待执行合同且库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原材料后续被重新使用的概率较低，因此对该部分原材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等各类产品，主要为客户取消订单或整柜未能装完而产生的尾货，该部分库存商品可转为内销或销售给有同款产品订单的国外客户；由于公司产品报告期内均保持较好水平的销售毛利率，能够实现销售的产品通常不存在减值。但由于宠物用品款式上存在定期的更新换代，如果该等库存商品在两年后仍未实现销售，公司即预计其实现销售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公司对未签订合同且库龄 2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存货减值测试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公司行业特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依次为 793.50 万元、1,589.18 万元及 1,899.3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依次为 2.62%、4.90% 及 4.20%。

3、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为主，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0.00	0.06%
长期股权投资	48.63	0.15%	48.40	0.20%	47.39	0.29%
固定资产	7,378.99	23.37%	7,464.56	31.55%	7,933.86	48.01%
在建工程	18,563.92	58.80%	11,049.49	46.71%	434.20	2.63%
无形资产	4,445.15	14.08%	4,206.12	17.78%	4,303.39	26.04%
长期待摊费用	65.53	0.2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1	1.68%	390.09	1.65%	338.65	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8.83	1.71%	499.16	2.11%	3,456.53	20.92%
合计	31,570.96	100.00%	23,657.82	100.00%	16,524.01	100.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10万元，系投资参股公司宠邦智能的账面价值；2018年，由于宠邦智能持续经营亏损，公司对投资宠邦智能的账面余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关减值准备计提充分；2019年，公司将参股的宠邦智能股权转出。

(2)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47.39万元、48.40万元和48.63万元。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系对参股公司宁波胜力的投资余额。由于参股公司ALNPET自2015年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且净资产已为负，公司对ALNPET的长期股权投资于报告期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关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3)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0,262.45	85.38%	10,182.93	88.25%	10,182.93	89.24%
通用设备	621.26	5.17%	598.17	5.18%	501.02	4.39%
专用设备	947.40	7.88%	594.63	5.15%	567.16	4.97%
运输工具	176.07	1.46%	153.56	1.33%	149.35	1.31%
其他设备	13.14	0.11%	10.03	0.09%	10.03	0.09%
原值合计	12,020.31	100.00%	11,539.32	100.00%	11,410.48	100.00%
累计折旧	4,641.33	38.61%	4,074.76	35.31%	3,476.62	30.47%
减值准备	-	-	-	-	-	-
净额合计	7,378.99	61.39%	7,464.56	64.69%	7,933.86	69.5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等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特征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主要生产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公司完成了对宠物窝垫和猫爬架的产线调整，宠物窝垫的部分生产场地被用于猫爬架产线的扩产，从而导致猫爬架产能由150万套扩产至180万套，宠物窝垫产能由250万个降至

200 万个。公司固定资产规模与公司产能和经营规模具有匹配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各期末各项固定资产不存在损坏、陈旧过时等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年

类别	中宠股份	佩蒂股份	类别	天元宠物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30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机器设备	5-10	3-15	专用设备	10
运输设备	4-10	4-10	运输工具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3-10	通用设备	3-5
			其他设备	3-5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窝垫和猫爬架生产线的机器设备原值与产量的对应关系如下：

类别	项目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宠物窝垫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391.34	369.14	348.45
	产量（万只）	220.67	233.03	260.14
	单位产量机器设备原值（万元/只）	1.77	1.58	1.34
猫爬架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556.06	225.50	218.71
	产量（万套）	204.5	170.3	174.74
	单位产量机器设备原值（万元/套）	2.72	1.32	1.25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窝垫生产线因添设充棉机、自动铺布机等辅助设备，单位产量机器设备原值逐年有所提升。2019 年猫爬架单位产量机器设备原值有较大提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新增 30 万套板式猫爬架产能，板式猫爬架生产线的机器设备价值高于原传统产线。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杭州鸿旺新厂	18,563.92	100.00%	10,812.94	97.86%	434.20	100.0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区工程项目						
其他	-	-	236.55	2.14%	-	-
合计	18,563.92	100.00%	11,049.49	100.00%	434.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金额持续增加，主要系杭州鸿旺新厂区厂房持续施工建造所形成。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额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情形；截至报告期末，杭州鸿旺新厂区工程项目尚未完工交付，预计将于 2020 年三季度完成厂房竣工验收后转入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因素，未计提减值准备。

(5)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4,587.74	91.81%	4,587.74	98.68%	4,587.74	98.68%
软件	409.32	8.19%	61.36	1.32%	61.36	1.32%
原值合计	4,997.06	100.00%	4,649.10	100.00%	4,649.10	100.00%
累计摊销	551.91	11.04%	442.98	9.53%	345.70	7.44%
减值准备	-	-	-	-	-	-
净额合计	4,445.15	88.96%	4,206.12	90.47%	4,303.39	92.56%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土地使用权包括天元宠物、湖州天元及杭州鸿旺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长期待摊费用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65.53 万元，主要系支出在 1 年以上的阿里巴

巴平台推广费。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主要形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形成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减值准备	382.01	309.86	267.39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24.31	57.79	47.44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2.52	-	-
其他	21.07	22.45	23.82
合计	529.91	390.09	338.65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原因是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及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等造成的暂时性纳税差异。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96.04	66.16	2,807.53
项目建设保证金	433.00	433.00	649.00
预付投资款	9.79	-	-
合计	538.83	499.16	3,456.53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杭州鸿旺新厂房建设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及项目建设保证金。2018年，根据工程进度，公司陆续将预付工程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因此期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二) 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0,018.28	99.99%	9,978.76	100.00%	9,592.14	100.00%
非流动负债	1.55	0.01%	-	-	-	-
负债总计	20,019.83	100.00%	9,978.76	100.00%	9,592.14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负债规模较为稳定,2019年末负债规模大幅扩大,主要系期末借款余额形成及应付账款余额增长所致。

2、流动负债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组成,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102.97	15.50%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0.09	2.05%	-	-	-	-
应付票据	245.00	1.22%	537.00	5.38%	824.00	8.59%
应付账款	10,829.06	54.10%	6,103.60	61.17%	5,676.85	59.18%
预收款项	826.97	4.13%	732.25	7.34%	778.35	8.11%
应付职工薪酬	1,548.41	7.73%	1,142.99	11.45%	949.47	9.90%
应交税费	1,638.49	8.18%	1,062.43	10.65%	1,007.99	10.51%
其他应付款	244.68	1.22%	197.56	1.98%	220.94	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57	5.00%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71.04	0.85%	202.93	2.03%	134.54	1.40%
合计	20,018.28	100.00%	9,978.76	100.00%	9,592.14	100.00%

(1) 短期借款

2017年末及2018年末,公司无短期借款余额。201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3,102.97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增加运营流动资金及子公司杭州鸿旺为新厂区建设新增的银行借款。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9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 410.09 万元，系期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形成的负债。

(3)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824.00 万元、537.00 万元和 245.00 万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采购以银行转账支付方式为主，小部分采用票据结算，因此期末应付票据规模较小。

(4)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货款	8,951.32	5,825.01	5,121.97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80.70	44.94	117.65
其他	297.03	233.66	437.22
合计	10,829.06	6,103.60	5,676.85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供应商的采购款、工程设备款及相关代理费等。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77.42%，主要系当年末订单较上年末有较大增长，导致成品采购的应付货款相应增长所致。

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应付账款余额（万元）	占比
1	浙江宝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73.20	13.60%
2	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	385.32	3.56%
3	天长市亚宁玩具有限公司	217.88	2.01%
4	浦江县宏伟工艺有限公司	215.79	1.99%
5	东阳市东方工艺厂	212.06	1.96%
	合计	2,504.25	23.13%

(5) 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778.35 万元、732.25 万元和 826.97 万元，主要为公司对部分新客户或中小客户预收的货款。由于公司主要客户采用后 T/T 结算方式，

公司各期末预收款项规模较小。

(6)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949.47 万元、1,142.99 万元和 1,548.41 万元，主要为计提而未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增加及员工工资标准有所提高，期末计提工资及奖金增加所致。

(7)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64.10	139.25	64.40
企业所得税	1,408.81	799.30	816.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34	2.00	4.79
土地使用税	12.36	14.19	44.24
房产税	82.88	41.44	41.44
其他	66.01	66.26	36.94
合计	1,638.49	1,062.43	1,007.99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各期末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

(8)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20.94 万元、197.56 万元和 244.6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较低。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应付员工报销款及往来暂收款等。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001.57 万元，系子公司杭州鸿旺因厂区建设借入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34.54 万元、202.93 万元和 171.0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较低。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预提的出口货物代理费、佣金、

快递费等。

3、非流动负债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无非流动负债；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 1.55 万元，系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造成的暂时性纳税差异。

（三）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6,750.00	6,480.00	6,480.00
资本公积	21,755.70	17,979.71	17,979.71
其他综合收益	-2.45	0.65	-6.89
盈余公积	1,949.99	1,403.59	783.91
未分配利润	26,298.32	20,070.32	11,94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751.56	45,934.27	37,178.79
少数股东权益	63.81	190.47	92.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815.37	46,124.74	37,271.42

其中，公司资金公积主要因外部投资者或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溢价增资所形成，2019 年有所增加系因当年度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产生的股本溢价所致。此外，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小系境外子公司财务报表折算差额产生的损益。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主要为宠物直销、日宠联盟、杭州小兽星、杭州热宠等控股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资产周转能力主要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47	8.42	9.13
存货周转率（次/年）	12.54	12.97	11.3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略有下降，主要由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情况高于当年度营业

收入增长率，一方面系因 2017 年期末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低于当年度平均汇率而 2018 年期末汇率则高于当年度平均汇率，从而导致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较 2017 年末增长幅度大于收入增幅；另一方面，2018 年公司正式进入 Amazon 供应商体系，期末对 Amazon 的 564.93 万元销售额因尚在信用期内，全部形成了期末应收账款。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幅高于当年度营业收入，主要系当年度公司对主要客户 Amazon 和 Chewy 的销售较上年均有较大幅增长，且该两家大型电商客户的信用期略长于其他客户，分别为 110 天与 120 天。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对该两家客户分别有 747.05 万元和 3,849.66 万元应收账款尚在信用期内，从而导致当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Amazon 和 Chewy 均为国际知名的电商平台，公司不存在对其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系客户结构发生变化所致。公司客户主要为境外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应收账款回款良好，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保持在相对较高水平。

公司主要系订单式生产，拥有完善的采购控制程序，通过“以销定产”和“以产定购”，控制原材料、外协产品的采购，合理设定安全库存，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稳定保持在较高水平。

2、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主要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项目	公司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中宠股份	8.23	9.05	8.71
	佩蒂股份	5.70	5.46	4.66
	发行人	7.47	8.42	9.13
存货周转率 (次/年)	中宠股份	4.60	4.55	4.22
	佩蒂股份	4.17	4.63	5.49
	发行人	12.54	12.97	11.39

因国外发达国家的宠物行业较为成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目前均以境外市场为主，应收账款周转率差异主要系各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不同所致。中宠股份对主要客户给予 10-90 天的信用期；公司多数客户信用期在 30-60 天之间，部分大客户在 90-120 天之间，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与中宠股份较为接近。佩蒂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

主要系因佩蒂股份客户主要为信用期相对较长、集中度相对较高的境外企业，例如其前五大客户集中度高达 90% 以上，故其整体回款速度相对略慢。

公司存货周转率显著高于中宠股份和佩蒂股份，主要系公司的宠物用品生产周期和交货期均较短，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库存规模均较低；而中宠股份和佩蒂股份因主要从事宠物食品的生产与销售，相关产品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存货周转率低于公司。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债项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债项为应付账款和银行借款。应付账款的情况见本节“十、资产质量分析”之“（二）负债构成分析”之“2、流动负债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之“（4）应付账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截至期末已发生的利息费用
1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星桥支行	杭州鸿旺	1,000	2019.1.24-2020.8.10	5.64%	53.42
2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星桥支行	杭州鸿旺	600	2019.8.5-2020.8.10	5.64%	13.91
3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星桥支行	杭州鸿旺	500	2019.8.28-2020.8.10	5.64%	9.79
4	交通银行杭州分行余杭支行	天元宠物	1,000	2019.12.18-2020.6.18	4.50%	1.63
5	浙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天元宠物	1,000	2019.7.25-2020.1.24	4.80%	24.27

注：浙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向公司提供的 1,000 万元系公司向浙商银行购买的“区块链应收款”产品，资金由浙商银行直接支付给公司指定供应商，相关利息费用于打款时一次性扣除，公司于产品到期日向浙商银行偿还本金。

2019 年，公司利息资本化金额 77.13 万元，均为子公司杭州鸿旺因项目建设贷款产生的利息，具体借款信息见上表 1-3 项。

2、未来偿还债务及利息金额与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预见的未来需偿还的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及银行借款。其中，应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为工程款及原材料供应商的应付款项。根据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的银行借款，公司期后 12 个月内可预见的需偿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合计 4,194.16 万元。

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好，同时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与大部分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预计未来不存在可预见负债无法偿还的风险。

3、偿债能力与资本结构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短期偿债能力及资本结构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26	3.25	3.16
速动比率（倍）	1.92	2.70	2.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10%	15.32%	16.6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6.06%	17.79%	20.4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1,752.30	12,117.50	8,496.5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2.99	2,174.45	N/A

注 1：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 2：其他指标的计算公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主要财务指标”之“（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下同。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较优水平，总体较为稳定。2018 年末，随着产销规模的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2019 年末，出于增加运营流动资金与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公司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有所增加，带动了资产负债率的相应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水平良好。

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增长。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借款，无利息支出；2018 年度因银行借款规模较小，公司利息支出金额较小，利息保障倍数较高；2019 年公司银行借款规模扩大，从而导致利息保障倍数降低。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项目	公司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中宠股份	1.33	1.20	2.55
	佩蒂股份	2.36	3.90	5.67
	发行人	2.26	3.25	3.16
速动比率（倍）	中宠股份	0.82	0.69	1.66

项目	公司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佩蒂股份	1.73	3.12	5.00
	发行人	1.92	2.70	2.69

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高于中宠股份，主要系报告期内中宠股份因生产项目建设、整体资金需求较大，短期借款规模相对较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因此相对偏低，而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金额较小。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低于佩蒂股份，主要原因系佩蒂股份于2017年7月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大幅提高了流动资产规模，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此后，随着募集资金的逐步使用，佩蒂股份相关指标亦逐年下降，2019年其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与公司已无较大差异。

(2)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中宠股份	44.33%	40.76%	23.36%
佩蒂股份	24.20%	17.14%	13.36%
发行人	26.06%	17.79%	20.47%

中宠股份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公司，主要原因为中宠股份借款规模较高所致，2018年起其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规模均有大幅增长，因此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高。佩蒂股份的资产负债率与公司较为接近，2017年其资产负债率偏低主要系其当年度因上市获得募集资金较多且尚未使用所致。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2017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648万元。

2019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1,944万元。

此外，2020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025 万元。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0.11	5,943.36	4,96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57	-8,683.35	-7,243.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61	-5.28	-1,017.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5.19	-2,354.50	-4,102.2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660.44	86,808.73	73,925.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75.85	7,917.46	7,34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05	927.58	83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02.33	95,653.77	82,113.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76.29	69,798.37	59,25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9.01	6,807.29	6,01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8.07	3,982.32	3,640.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18.85	9,122.43	8,24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2.22	89,710.41	77,14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0.11	5,943.36	4,968.9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现情况较好，经营性现金流入较为充足、稳定。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8,578.01	8,841.52	5,92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0.11	5,943.36	4,968.91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84、0.67 和 0.77，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增长，

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逐年增加所致，整体而言，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存在重大差异。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11.06	26,946.21	30,17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	1.8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3	216.00	1,62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51.73	27,164.01	31,79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9.65	8,957.36	6,77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416.50	26,890.00	30,314.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8.15	-	1,94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94.29	35,847.36	39,03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57	-8,683.35	-7,243.97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规模较大，主要系公司使用短期流动资金赎回理财收到的现金和购买理财支出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子公司杭州鸿旺新厂房建设支出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0.00	-	4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	-	4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00.00	1,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	-	57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0.00	1,000.00	612.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	1,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4.09	5.28	69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0	-	932.7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0.39	1,005.28	1,62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61	-5.28	-1,017.47

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017.47 万元，主要系当年度公司分配股利支出 648 万元、挂牌新三板期间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225 万元以及支付减资款余额 182.22 万元等所致；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5.28 万元系当年度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129.61 万元，主要系当期外部投资者增资取得 4,050 万元以及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主要为杭州鸿旺新厂区工程项目，该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未来资金需求量约 6,000 万元。

除前述项目外，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还包括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五）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较优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较高，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充足、稳定，公司流动性风险较低。

未来公司的杭州鸿旺新厂区工程项目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将主要通过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预计未来亦不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六）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宠物用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从成立伊始始终专注于宠物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境外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等。受益于全球宠物市场的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全球宠物市场的持续发展和消费升级以及国内宠物市场的高速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维持和开拓境外客户，并加大境内市场的开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基于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及宠物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认为自身不存在重大的持续经营风险。

十二、报告期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等事项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的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事项如下：

1、2017年2月，子公司杭州鸿旺与杭州市国土资源局余杭分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3,245万元的出让价款购买取得位于塘栖镇漳河村的61,79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2、截至报告期末，基于前项土地开展的杭州鸿旺新厂区工程项目累计已投入17,090.72万元。杭州鸿旺新厂区建成后将作为公司未来的主要办公场所之一，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均将在杭州鸿旺新厂区实施。

公司的上述重大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产能的扩充，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提升具有积极意义。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新冠疫情的影响

2020年1月30日，世界卫生组织宣布新冠疫情为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2020年3月11日，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谭德塞博士宣布世卫组织评估认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已具有大流行的特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扩散给近期的全球经济前景带来了不确定性，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疫情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2020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共分配现金股利2,025万元。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公司不存在跨行业经营，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详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及“（二）营业成本分析”。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和诉讼事项。

十四、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投入周期，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因此，本公司在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将有所下降，但公司的整体盈利长期来看将有进一步提升。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1、假设条件

（1）假设公司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2,25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000 万股，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等因素影响。

前述关于本次发行完成时间、发行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仅为公司假设，最终应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2）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8,353.38 万元及 8,717.44 万元。假设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 2019 年度持平，均为 8,717.44 万元。该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3）在预测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时，仅考虑本次发行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4）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2、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20 年度/2020-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普通股股数（万股）	6,750.00	6,750.00	9,000.00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数	-	-	-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万元）	8,717.44	8,717.44	8,717.44

项目	2019 年度 /2019-12-31	2020 年度/2020-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万股，基本）	6,547.50	6,750.00	6,937.5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万股，稀释）	6,547.50	6,750.00	6,93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1.29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1.29	1.26

经测算，假如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完成本次发行，由于本次募集资金从资金投入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将导致当年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公司即期回报出现被摊薄的情况。

（二）本次发行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发行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特点所确定，有利于丰富和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有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稳定增长。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计划对现有猫爬架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有助于提升公司猫爬架生产效率。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新建复合材质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生产线，有助于扩充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产能。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搭建智能化的仓储体系，有助于满足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增长带来的仓储管理需求，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购置产品开发设备及软件，针对宠物窝垫、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等进行研究与开发，该项目的实施有利用公司提高产品开发能力，巩固核心竞争力。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购置信息系统和电商运营相关的软硬件设备，并引进相关人员，有助于公司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和开发电商业务。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方面的储备情况

人员储备方面，通过多年来在宠物行业的稳步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批优秀的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公司核心团队拥有丰富的宠物行业开发和管理经验。核心团队对于

宠物行业的深刻理解与丰富的从业经验将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技术储备方面，公司坚持自主开发设计投入，不断根据市场需求优化和改进产品设计。公司研发团队经过多年探索和积极实践，在宠物用品开发设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基础，能够有效保障产品技术开发中心项目和后续生产项目的实施。

市场储备方面，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中国规模较大的宠物用品综合提供商，公司产品已获得客户较高的认可度，公司外销规模保持逐年稳定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和境内外线上直销渠道。公司募投项目将扩大现有产能、增加自产产品种类，适应市场对产品规格和类型的需求变化。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市场关联度极高，具有相同的客户群体。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将采用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并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具体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为保障本次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一)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 2,2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新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根据市场和询价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将根据轻重缓急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5,081.90	5,081.90
2	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514.22	23,514.22
3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19,035.16	19,035.16
4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91	4,991.91
5	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6,335.25	6,335.25
总计		58,958.44	58,958.44

注：受募集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投资进度与实际情况可能会存在一定差异。

以上项目所需募集资金投入合计为 5.90 亿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本次发行计划实施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量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适当使用。

(二) 募投项目审批及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有关备案、环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建设时间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建设时间
1	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2020-330521-41-03-111065	湖德环建[2020]59号	2年
2	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0-330110-41-03-104327	杭环余改备 2020-67号	2年
3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020-330110-41-03-104325	202033011000000083	2年
4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330110-41-03-103783	杭环余改备 2020-71号	2年
5	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020-330110-41-03-103780	202033011000000082	2年

注：建设时间指固定资产投资预计所需时间，不包括后续铺底流动资金的投入。

其中，“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在湖州天元现有土地上实施，相关土地证号为“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10779 号”，“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在杭州鸿旺现有土地上实施，相关土地证号为“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95129 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020年3月2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6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实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的资金。募集资金限定用于公司对外公布的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未经公司股东大会依法做出决议，不得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产品研发与生产工艺核心技术以及发展规划展开，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其中，“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旨在解决公司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瓶颈问题，扩大生产规模，形成规模效应，进而巩固并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及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高公司仓储空间利用率，提升物资配送和流通效率；“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的定制化开发能力，培养研发人才；“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旨在促进公司开拓销售渠道，提高线上收入占比，同时实现各部门协同工作，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通过本

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行业地位的不断提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及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5,081.90 万元，拟对湖州天元猫爬架生产基地进行技术升级改造，进一步提高公司猫爬架的产能。

2、项目建设方案

项目将对湖州天元原厂房进行升级改造并新建厂房，同时购置先进的生产、检测、公用辅助及其他办公设备，优化产品生产、检验等流程。根据企业生产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规划，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71.5 万套猫爬架产品产能，有助于提升公司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本项目涉及到建筑工程，该项目将在公司的自有土地上进行建设，湖州天元已就相关土地取得“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10779 号”不动产权证书，宗地面积为 26,676.57 平方米。

3、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近年来，公司的宠物用品销售收入不断提高，仅就猫爬架而言，2017-2019 年度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70 亿元、1.69 亿元和 2.40 亿元，近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18.77%。由于猫爬架产品的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公司采取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猫爬架产品销售收入的自产占比分别为 75.52%、70.88% 和 78.68%。随着猫爬架订单需求的进一步增加，公司对于猫爬架的产能也有了更高要求。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增加猫爬架产能，进一步提升猫爬架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在宠物用品市场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就猫爬架业务而言，公司已与诸如 Kmart AUS、Chewy、美国沃尔玛、Fressnapf、Amazon、Elite Pet 等国际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客户遍及美国、澳大利亚、德国等国家和地区，为新增产品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同时，公司积累的多年猫爬架生产经验、良好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丰富的人才

储备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5,081.90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1,841.60 万元，设备投入 2,728.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28.4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83.82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4,798.08	94.42%
(一)	场地投入	1,841.60	36.24%
1	建筑工程	1,641.60	32.30%
2	装修工程	200.00	3.94%
(二)	设备投入	2,728.00	53.68%
1	硬件设备	1,948.00	38.33%
2	软件设备	780.00	15.35%
(三)	基本预备费	228.48	4.5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83.82	5.58%
三	项目总投资	5,081.90	100.00%

5、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规划如下：

阶段 \ 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房屋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营								

6、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 废气。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公司将在生产车间安装集气罩、排气管道、过滤网、空气净化器、有机废气吸收塔和洁净送回风系统，确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能够被吸收、净化。

(2) 废水。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污水，经专用处理池处理并达标后，

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

(3)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中造成的噪声。该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4) 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废弃物，将交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本项目已取得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关于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同意项目在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建设。

(二) 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及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23,514.22 万元。项目拟对新建的杭州鸿旺宠物用品生产基地进行装修工程建设，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扩大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的产能。

2、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将对鸿旺生产基地进行厂房建设和装修，同时购买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公用辅助设施及其他办公设备等。根据企业生产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本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160 万套复合材质猫爬架和 393 万套电子类宠物用品产能，有助于解决公司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瓶颈问题，扩大生产规模，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

3、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近年来，公司的宠物用品销售收入不断提高，2017-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7 亿元、8.86 亿元和 10.49 亿元，近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16.91%。公司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得益于客户订单需求的增加，但也对公司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宠物用品市场规模的扩大，电子类宠物用品市场规模也在逐步扩大，进一步呈现出数字化、集成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趋势。

本募投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有助于公司提升产能，突破产能瓶颈，进一步提升公司猫爬架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将扩大宠物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特别是增加电子宠物玩具、电子可穿戴宠物用品、电子宠物饮食用具等主要产品的产能，这将

优化公司的产品和收入结构，满足国内外客户对宠物产品日益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在宠物用品市场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与诸如 Kmart AUS、Chewy、美国沃尔玛、Fressnapf、Amazon、TRS、KOHANAN 等国际知名的大型连锁零售商、专业宠物产品连锁店以及线上电商平台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遍及美国、澳大利亚、德国、日本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为新增产品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同时，公司良好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丰富的人才储备也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3,514.22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4,728.00 万元，设备投入 13,900.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931.4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54.82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9,559.40	83.18%
(一)	场地投入	4,728.00	20.11%
1	装修工程	4,728.00	20.11%
(二)	设备投入	13,900.00	59.11%
1	硬件设备	12,920.00	54.95%
2	软件设备	980.00	4.17%
(三)	基本预备费	931.40	3.9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954.82	16.82%
三	项目总投资	23,514.22	100.00%

5、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规划如下：

阶段 \ 时间 (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房屋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营								

6、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 废气。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公司将在生产车间安装集气罩、排气管道、过滤网、空气净化器、有机废气吸收塔和洁净送回风系统，确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能够被吸收、净化。

(2) 废水。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污水，经专用处理池处理并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

(3)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中造成的噪声。该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4) 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废弃物，将交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本项目已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同意项目在拟建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宁桥大道 291 号建设。

(三)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9,035.16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19,035.16 万元。项目拟在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建设物流仓储中心，在现有仓储容量的基础上升级搭建智能化的物流仓储体系。

2、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将购买先进的物流仓储设备，以搭建智能化的物流仓储体系，从质检、入库、盘点到发货均实现自动化运行。同时，引入信息化仓储管理系统，对仓储、物流信息进行统一而高效的管理。此外，公司将把上游供应商接入物流仓储系统当中，为供应商提供精准、全面的物流仓储服务，并整合上下游供应链，提升公司物流仓储管理水平及业务运营效率。

3、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为更好的适应公司产品的小批量定制化生产模式，改进产品端人工管理的传统运作

模式，本项目将对仓库进行智能化改造，将入库、仓储、出库、运输等流程纳入信息管理系统中，构建覆盖母子公司、主要上游供应商的物流仓储信息管理系统，提高仓储空间利用率、物资配送与流通效率。

同时，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制定了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售后服务全过程的管理程序文件，并根据自身特点在分拣、拣选、包装复合、存储、运输管理、仓库管理等各个环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质量管理制度，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此外，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物流基地管理运营经验，并通过引进和培训的方式汇集了一批优秀的信息化管理人才，为本项目的高效运作提供了重要支持。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9,035.16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2,307.10 万元，设备投入 15,262.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878.46 万元，实施费用 587.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8,447.56	96.91%
(一)	场地投入	2,307.10	12.12%
1	装修工程	2,307.10	12.12%
(二)	设备投入	15,262.00	80.18%
1	仓储设备	14,572.00	76.55%
2	运输设备	360.00	1.89%
3	软件设备	330.00	1.73%
(三)	基本预备费	878.46	4.61%
二	实施费用	587.60	3.09%
1	人员工资	587.60	3.09%
三	项目总投资	19,035.16	100.00%

5、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规划如下：

阶段 \ 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房屋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营								

6、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 废气、废水和固废。本项目为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无大量生产性废气废水废料等污染物。少量一般废弃物交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2)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中造成的噪声。该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已完成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为 202033011000000083。

(四)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及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4,991.91 万元。项目拟对公司产品技术开发各部门进行软硬件设备设施升级建设，并引进一批高素质的产品开发人员。

2、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将对产品技术开发中心下的产品企划部、产品开发部、技术服务部、技术管理部、检测中心、试制中心等部门进行设备设施升级建设，购置频谱仪、信号分析仪等开发设备以及耐破度测试仪、拉力试验机等检测设备及软件。同时，本项目将增加开发人员编制，针对宠物窝垫、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产品等各类宠物用品进行开发设计。

3、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当前，我国养宠人群呈现出年轻化的特征，相对年轻的客户群体对宠物产品个性化、定制化和智能化要求越来越高，同时也越发注重宠物用品的舒适、环保，对公司产品的开发设计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本募投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将加强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力度，着力在材料、功能和外观上形成较大的突破，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满足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将购买先进的产品开发设备、检测设备和试制设备，强化新产品开发及生产环节中的质量检测工作，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此外，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升级完善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场所设施，引进先进的软硬件设备，为技术开发人员

创建良好的工作环境，有助于吸引优秀的开发人才。

在过去的经营过程中，公司已经在技术开发上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掌握了多种产品开发的关键技术，可快速生产出满足客户个性化的产品，这为本项目的开展提供了技术保障。同时，公司锻炼和培养了一支理论知识扎实、经验丰富的专业开发队伍，并制定了完善的开发管理制度，这为本项目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991.91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2,875.40 万元，设备投入 1,878.8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37.71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4,991.91	100.00%
(一)	场地投入	2,875.40	57.60%
1	装修工程	2,875.40	57.60%
(二)	设备投入	1,878.80	37.64%
1	硬件设备	1,488.80	29.82%
2	软件设备	390.00	7.81%
(三)	基本预备费	237.71	4.76%
二	项目总投资	4,991.91	100.00%

5、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规划如下：

阶段 \ 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							
房屋装修		■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试运营						■	■	■

6、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 废气、废水和固废。本项目为研发中心，无大量生产性废气、废水和固废产

生。少量一般废弃物交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2)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中造成的噪声。该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后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已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宁桥大道 291 号建设。

(五) 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金额及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6,335.25 万元。项目具体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建设公司的电子商务运营系统，提高线上收入占比，优化公司的收入渠道结构；二是建设公司的信息化体系，提高各部门协同工作效率与公司管理水平。

2、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公司电子商务及信息化体系的建设。电子商务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公司摄影区、产品展示区和电商办公区进行设施升级，购买电商运营相关的软硬件设备，引进运营、网页设计、客服等电子商务相关人员，扩大公司电商队伍。信息化建设项目则主要分为基础规划、信息平台建设、智能制造发展和整合发展四个阶段，公司将对服务器机房进行设施升级，引进相关信息系统的软硬件设备，并招聘和培育高素质信息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3、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在电子商务建设方面，本项目旨在顺应互联网普及化和年轻人的消费支付习惯，提升线上收入占比，优化整个公司的渠道结构。目前，公司已成立了电商业务部门，积极建设电子商务渠道，并已在国内主流电商平台开设旗舰店，制定了相关销售计划。对于线上零售端，公司每个月都会制定具体的销售目标并细分到每一类产品，以满足线上消费者的多元化需求。公司已有的电商基础对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本项目旨在提升母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运作协同性，加强对各职能部门、供应商和客户三方的管理水平。目前，公司已经制定了四个步骤的信息化战略，完整覆盖了行政、人力、财务、采购、生产、销售和物流等各个业务模块，同时

在多年的经营管理中形成了一套健全的管理运作体系，拥有完善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这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扎实的基础。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6,335.25 万元，其中，场地投入 222.00 万元，设备投入 2,544.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38.35 万元，实施费用 3,43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2,905.25	45.86%
(一)	场地投入	222.00	3.50%
1	装修工程	222.00	3.50%
(二)	设备投入	2,544.90	40.17%
1	硬件设备	1,447.20	22.84%
2	软件设备	1,097.70	17.33%
(三)	基本预备费	138.35	2.18%
二	实施费用	3,430.00	54.14%
三	项目总投资	6,335.25	100.00%

5、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规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24							
	3	6	9	12	15	18	21	24
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	■							
房屋装修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试运营						■	■	■

6、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主要从事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建设，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本项目已完成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为 20203301100000008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发展目标相适应情况

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相关适应情况如下：

1、主营业务方面

本次募投项目中，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用于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的产能扩张；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将用于升级公司的物流仓储体系；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将用于软硬件设备设施的升级改造以及人才队伍的建设；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将用于公司电子商务运营系统的升级以及公司整体信息化水平的提升。上述项目的建设均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旨在提升主营业务产品竞争力、扩大产品销售规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适应。

2、经营规模方面

近年来，公司的宠物用品销售收入不断提高，2017-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7 亿元、8.86 亿元和 10.49 亿元，近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16.91%。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满足日益增多的客户订单需求，公司决定建设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新增 71.5 万套普通猫爬架、160 万套复合材质猫爬架以及 393 万套电子类宠物用品产能。结合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以及公司稳定的客户关系，预计新增产能将可有效消化，项目与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规模以及未来发展战略相适应。

3、财务状况方面

为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公司需要充足的资金用以扩大产品产能、构建高效仓储物流体系、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提高电子商务业务占比和信息化水平，而较为单一的融资渠道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资产流动性进一步提升，将有效解决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难题。本募投项目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4、技术水平方面

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在宠物用品开发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掌握了宠物产品

开发的多项技术和相关专利，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领先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自身技术研发基础所进行的产能扩充、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升级改造。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条件相适应，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

5、管理能力方面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经营管理团队逐步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对宠物用品行业有着深入的理解，有能力领导公司继续长期、健康发展。公司内部，在产品研发、采购销售、仓储物流、生产经营等领域，都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能够有效地实行内部控制。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运行。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公司的管理能力相适应。

6、发展目标方面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产品的产能，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技术水平，并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这同公司“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全品类宠物产品提供商”的经营目标相适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1、募集资金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

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变化，经营规模、技术能力将得以增强，资产流动性得以提高，公司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2、募集资金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扩大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的产能，并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与物流仓储水平，使得公司能够更好地紧贴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开发，进一步提升公司全品类产品的供应能力，促进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3、募集资金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及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帮助公司在新功能、新主题、新材料以及新品类等方面进行多品类产品开发。在新功能上，募集资金将用于开发具有饮食监控、人宠互动等功用的自动化智能化电子宠物用品；在新主题上，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市场动态等开发多品类组合套装与系列产品；在新材料上，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产品新型面辅材料的研发与改造升级；在新品类上，募集资金将用于宠物用品的空间搭配以及风格特点的改进与创新。

因此，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起到支持作用。

四、未来发展规划

（一）发展目标

公司专注于宠物行业，始终以“创新情感消费、促进自然和谐”为使命，紧跟宠物用品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的产品开发紧贴客户需求；以智成全球宠物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为愿景；以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全品类宠物产品提供商为经营目标。

（二）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业务领先战略，专注于宠物产品领域，通过有效整合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品牌与服务等资源，在原有产品基础上开拓电子类宠物用品以及宠物粮食等领域，全方位满足客户和消费者的需求，致力于成为全品类的宠物产品提供商。公司基于多种方式的市场分析，结合内外部环境、自身的优势和不足制定具体的发展战略。

1、产品创新：为适应宠物行业品类众多，客户需求变化多样，产品更新频繁的特点，公司采取市场调研、客户交流等多种方式，了解市场最新行情。公司不断提升产品开发与款式设计能力，产品中心每年向市场推出各类新产品供客户挑选，把握行业大趋势，保持自身业务优势。公司培养并巩固自身的产品开发团队，并形成自身人才团队优势。

2、持续改善：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会对生产、质量、管理等制度与流程持续优化，实现成本的降低与效率的提升。在销售环节，公司销售部会收集市场的讯息以及客户的反馈，一方面同产品中心协同精进产品，另一方面有针对性地改进自身工作

方法，提高自身销售能力与服务质量。

3、重视线上：针对互联网进一步发展以及国内电商发达的特点，积极拓展线上电商业务，进一步增加客户覆盖面，以更好地扩大公司销售规模。

4、全球整合：为更好地提升公司在全球的销售能力，公司在美国、日本、德国、香港均设立了境外子公司，通过全球资源的整合，打造更完善的产业链体系。

（三）报告期内实施效果及未来规划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着发展战略积极布局，经营规模逐年提升。未来三年，公司计划保持稳步发展，抓住宠物行业持续增长的机遇，依靠自身实力，通过引入资本、技术和人才等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完善产品线布局，全面实现产品结构升级，同时优化公司利润来源，提高公司产品获利能力。

根据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为了进一步快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公司将在以下几个主要方面多层次、全方位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成长性、提升公司竞争优势：

1、新产品开发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形成了包括宠物窝垫、猫爬架、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智能宠物用品以及宠物粮食等在内的多系列、全品类宠物产品供应体系。

公司坚持以产品为核心，未来将持续增加对产品开发的投入力度，优化原有产品，开发新产品，紧跟宠物用品行业的发展趋势，满足客户和消费者不断变化的消费需求。未来三年，公司将着重加大符合智能、趣味、环保趋势的产品，如智能喂食机、智能项圈、智能宠物养护产品的研发，顺应轻量化、智能化、网络化等发展潮流，紧跟国际先进技术的发展方向。

2、产能扩充计划

公司现有生产条件具备 200 万套宠物窝垫以及 180 万套猫爬架的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稳步增长，实际需求增长快于公司产能的提升。为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的增长，公司将通过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和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增猫爬架和电子宠物用品的产能，通过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流水线，改善生产工艺，

提升自动化水平，从而降低人工成本，缩减生产工序，提高生产效率。

3、人才开发计划

目前，公司形成了稳定、合理的生产、研发、销售等各团队组织架构。近年来，宠物行业快速发展，消费者对于宠物用品的个性化需求强烈，宠物产品智能、趣味、环保的趋势明显。公司为持续保持快速发展，将进一步增强人才的培养与引进，以紧跟市场变化趋势、在产品上不断推陈出新。

未来，公司将更加注重人才队伍的建设，通过内部培训、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扩充技术开发、管理等方面人才队伍，不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

4、国内市场开发计划

以美国为代表的欧美地区宠物行业经历多年发展已较为成熟，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专注于境外宠物用品市场。目前，公司建立了以欧美发达国家市场为主的客户销售体系，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53%、91.19% 和 90.94%。

近年来随着我国宠物市场的蓬勃发展、养宠人数及宠物数量的持续增长，国内宠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此基础上，未来公司将积极开拓国内宠物市场，并借助国内电商发达的特点，通过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进行产品销售。具体而言，国内市场开发将以自主品牌销售为主，推出与国内宠物市场消费环境相适应的宠物用品，同时通过自有品牌和代理品牌宠物食品业务扩大客户群体、增加客户粘性并带动宠物用品的销售增长。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公司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为此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一）保障投资者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股东权利包括：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六条规定：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股东应对所查阅的信息或资料予以保密。”

此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原则、披露标准、部门设置等事项作出了详细规定，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该制度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能够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完善股东投票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完善股东投票机制的规定：

“第四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或其他股份性质的权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在会议召开前承诺全额现金认购的除外）；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 20% 的;

(三) 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0% 的;

(四) 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五)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六)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二条 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 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 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或者更换两名 (含两名) 以上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进行表决时, 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 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累积投票制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 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应分开选举, 分开投票。

(二) 选举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时, 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其有权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数, 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董事、监事候选人, 得票多者当选。

(三) 在候选人数多于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时, 每位股东投票所选的董事和监事的人

数不得超过本章程规定的董事和监事的人数，所投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否则该选票作废。

（四）股东大会的监票人和点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累积投票的公正、有效。”

（三）保障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股东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的议案》，公司上市后的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本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条款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且兼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3、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股利分配方式。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当进行年度现金分红，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实施年度现金分红的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

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2)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达到相应标准的交易。

(3)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4)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4)公司如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则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该次分红预案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等,独立董事应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方案的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评估及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期的股东回报计划。

5、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生效机制

公司上市完成后将重新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本规划自上市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

释。

6、其他事项

股东分红相关的决策程序、实施程序、信息披露等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四）保障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东权利包括“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可以参与重大决策。

《公司章程（草案）》第五十二条规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

3、利润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的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分红建议和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了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公司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独立董事应对其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

5、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首先应经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提案中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的审议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可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利润分配，留存的未分配滚存利润全部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上市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因国家财务政策调整而相应调整前述未分配利润数额，以调整后的数额为准。

三、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稳定股价的预案

（1）稳定股价措施启动的条件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实施主体

稳定股价预案实施主体包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股价措施的原则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各实施主体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及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需符合以下条件：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实施主体采取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1）由公司回购股票；2）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方式。其中，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后，公司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可按顺序或同时采用上述多种稳定股价措施，制定并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实施方案；如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处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情形，不免除上述人员根据本股价稳定方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义务。

（4）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公司回购股票

当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行业发展情况、股票市场表现、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 5 个交易日内审议是否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如决定回购公司股票的，需一并审议回购数量、回购期限、回购价格等具体事项。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回购股票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回购股票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票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票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票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预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之外，单次计划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合计不低于上一盈利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盈利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在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包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将在上述情形确认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增持公司股票，如决定增持公司股票则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票的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当时有效的其他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一计划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合计不低于上一次自公司现金分红总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次自公司现金分红总额的 80%，且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且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上述情形确认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增持公司股票，如决定增持公司股票则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票的计划。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当时有效的其他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增持股票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计划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低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20%，单一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80%。

(5) 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增持/买入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6) 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

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刊登书面道歉,并将以单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

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将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刊登书面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自公司获得股东分红且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的股份,直至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刊登书面道歉;并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相关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如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实施主体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股票回购/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人可免除前述惩罚,但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2、稳定股价的承诺

(1) 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公司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二) 关于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2) 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能力；

(3) 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

(4) 在募投项目扩大产能之外，拓展新产品业务领域，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5)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回报股东；

(6)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本承诺主体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若未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具体细则及要求，本人承诺将积极落实相关内容，并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并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

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或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依法承担对公司、股东的补偿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三) 关于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将对出现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

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本节所指重要合同是指本公司已经签署、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公司已经签署、正在履行的或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情况如下：

（一）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主体	银行	款项性质	期限	金额
1	杭州鸿旺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 星桥支行	固定资产借款	2019.1.24 至 2020.8.10	1,000 万元
2	杭州鸿旺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 星桥支行	固定资产借款	2019.8.5 至 2020.8.10	600 万元
3	杭州鸿旺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 星桥支行	固定资产借款	2019.8.28 至 2020.8.10	500 万元
4	天元宠物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 星桥支行	固定资产借款	2020.1.16 至 2020.8.10	1,000 万元
5	杭州鸿旺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2020.5.27 至 2021.5.27	1,700 万元
6	杭州鸿旺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2020.5.27 至 2021.5.27	500 万元
7	天元宠物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2020.6.12 至 2021.6.12	1,000 万元

（二）抵押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如下：

序号	债权人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的主债权	担保标的物	担保方式
1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星桥支行	杭州鸿旺	杭州鸿旺	杭州鸿旺自 2018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期间在最高额度 9,800 万元内与该银行发生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95129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在建工程	抵押担保
2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湖州天元	湖州天元	湖州天元自 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期间在最高额度 1,000 万元内与该银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10779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抵押担保

序号	债权人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的主债权	担保标的物	担保方式
3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湖州天元	天元宠物	天元宠物自2019年6月21日至2025年6月14日期间在最高额度4,766万元内与该银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10779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抵押担保
4	交通银行余杭支行	湖州天元	杭州鸿旺	杭州鸿旺自2019年6月21日至2025年6月14日期间在最高额度1,766万元内与该银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9)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10779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抵押担保
5	浙商银行余杭支行	天元宠物	天元宠物	天元宠物自2019年7月18日至2029年7月17日期间在最高额度7,150万元内与该银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0119754号房地产	抵押担保
6	浙商银行余杭支行	天元宠物	杭州鸿旺	杭州鸿旺自2019年8月1日至2029年7月17日期间在最高额度7,150万元内与该银行签订的全部主合同	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0119754号房地产	抵押担保

(三) 采购合同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2019年前五大供应商正在履行的主要采购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1	浦江县万欣工艺有限公司	成品	以采购订单为准	2019.10.17至2020.10.17
2	浦江县弘进工艺有限公司	成品	以采购订单为准	2019.10.16至2020.10.15
3	浦江县宏伟工艺有限公司	成品	以采购订单为准	2019.10.14至2020.10.13
4	武义新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成品	以采购订单为准	2019.10.12至2020.10.11
5	安吉扬溢家居有限公司	成品	以采购订单为准	2019.10.10至2020.10.09

(四) 销售合同

公司客户通常以小批量、多批次的临时订单形式向公司订购具体产品，订单较为分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2019年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大额销售订单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价款(美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Kmart AUS	宠物笼、宠物床、宠物围栏等	268,047.70	2019.10.18
2	Chewy	猫爬架、猫玩具、狗玩具等	32,509.47	2019.12.20
3	美国沃尔玛	猫爬架	10,533.01	2019.12.15
4	Fressnapf	猫玩具、宠物清洁袋、宠物毯子	470,400.00	2019.11.11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价款（美元）	合同签订日期
		等		
5	Amazon	猫屋、宠物床、猫爬架等	750,289.31	2019.12.04

二、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进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其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形。

最近三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薛元潮先生和薛雅利女士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薛元潮



江灵兵



薛雅利



虞晓春



张中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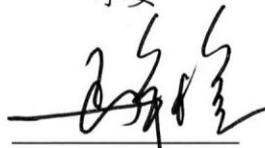
李安



黄简



靳朝



马卓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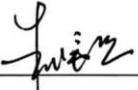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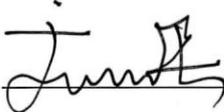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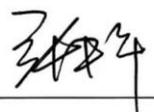
2020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朱伟强	 宋辉	 方春雷
--	---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江灵兵	 薛雅利	 虞晓春
 张中平	 田金明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薛元潮



薛雅利

发行人控股股东：



薛元潮

2020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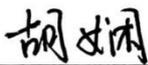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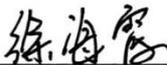

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


胡 娴


高若阳

项目协办人：


徐海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张佑君



2020年6月30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杨明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杨健 张晓光

杨健

张晓光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乔佳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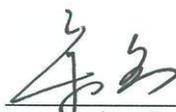
乔佳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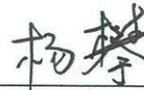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41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41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 鑫




杨 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越豪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评估师已阅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 746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33100050
陆锋


资产评估师
周敏
33050007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俞华开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1 号、天健验（2016）463 号、天健验（2017）216 号、天健验（2017）217 号、天健验（2019）327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元喜




金东伟




方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越豪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保荐书；

(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

(三)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

(四)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2019 年度审计报告；

(五)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六)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3、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5、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6、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七)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 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九) 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